

股票代號：6244

一〇二年度 年報



MOTech
茂 迪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中華民國一〇三年五月五日刊印

(年報查詢網址: <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 <http://www.motech.com.tw>)

一、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發 言 人：謝祖葳

職 稱：資深副總經理暨財務長

電 話：(02) 2662-5093 / (06) 505-0789

代理發言人：陳協和

職 稱：資深處長

電 話：(02) 2662-5093 / (06) 505-0789

電子郵件信箱：ir@motech.com.tw

二、本公司地址及電話：

總 公 司：新北市深坑區北深路三段 248 號 6 樓

電 話：(02) 2662-5093

工 廠：新北市深坑區北深路三段 254 號 6 樓

電 話：(02) 2662-5093

園區分公司：台南科學工業園區大順九路 3 號

電 話：(06) 505-0789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代理部

地 址：10008 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83 號 5 樓

電 話：(02)2181-1911

網 址：<https://ecorp.chinatrust.com.tw/cts/index.jsp>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之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陳雅琳、施威銘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 7 號 68 樓(台北 101 大樓)

電 話：(02) 8101-6666

網 址：<http://www.kpmg.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海外有價證券類型：全球存託憑證

交易場所名稱：Luxembourg Stock Exchange, Euro MTF Market

查詢方式：<http://www.bourse.lu>

六、公司網址：<http://www.motechsolar.com/en/index.php>

茂 迪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一 〇 二 年 度 年 報 目 錄

	頁 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公司組織系統.....	8
二、董事、監察人、執行長、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1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40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40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資訊.....	40
七、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41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42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3
肆、募資情形暨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44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9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9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9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0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1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3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3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54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1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訊.....	65
四、環保支出資訊.....	65
五、勞資關係.....	66
六、重要契約.....	67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68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5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81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82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44

六. 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200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 財務狀況.....	201
二. 財務績效.....	202
三. 現金流量.....	203
四.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03
五.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203
六.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及評估.....	204
七. 其他重要事項.....	206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 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07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10
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10
四. 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10
五.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10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首先僅代表公司經營團隊感謝各位股東多年來對茂迪的支持與關心。

太陽能產業歷經過去兩年全球性的產能過剩供需失調的慘澹時期，終於在民國(下同)102年展露曙光，進入良性循環。雖整體市場仍面對大陸業者低價競爭及上下游夾攻壓力，但來自中國、美國及日本國家政策支持，促使市場成長力道強勁，本公司電池廠稼動率節節升高，連帶價格也逐步回升，再加上本公司力求降低營運成本，資金管控得宜，已於102年第二季開始毛利轉正，且全年轉虧為盈，整體財務結構亦優於同業。102年出貨量達到15.94億瓦（1,594 MW），較101年12.84億瓦（1,284MW）成長24%，全年淨利為新台幣240,446仟元，較去年大幅成長。

根據市場估計，103年全球需求量約可達49GW，以全球有效產能50GW來看，整體市場最快明年便可達到供需平衡。此外，雖目前大型電廠需求旺盛，然預期未來電價持續上漲及整體市場穩定發展性，屋頂型之太陽能應用將成為主流市場之一。以日本為例，市場推估，至106年日本住宅型需求比例約可維持在35%~40%，為該國主要市場。因此，為因應住宅型市場之需求，轉換效率及品質的持續提升為未來成功關鍵。

身為太陽能電池製造研發的領先廠商，本公司除透過不斷改善製程以降低生產成本，同時致力於研究開發新技術，來提升產品的轉換效率與自身競爭力。本公司於102年10月發表新一代高效單晶太陽能電池系列產品「Sirius」，最高轉換效率可超過20.5%，預期將有效降低系統與安裝成本，進而創造廠商、安裝業者與投資人更高的效益，為市場先進之作；而多晶太陽能電池平均轉換效率已達17.6%，亦居於領先的地位。至於成本控制部分，本公司已於102年第二季將部分資產折舊完畢，製造成本大幅下降，使獲利能力更具優勢。另外，為鞏固長期客戶合作關係，因應客戶對高效單晶產品之需求，本公司預計於103年合理擴充產能，以增加公司營運績效。

以下針對102年的營運報告及103年營運計劃概要說明如下：

一、102年營運報告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2 年	101 年
合 併 營 業 收 入	21,349,691	14,913,151
合 併 營 業 毛 利 (損)	1,632,468	(2,852,286)
合 併 營 業 淨 利 (損)	459,958	(4,596,390)
合 併 稅 前 淨 利 (損)	335,277	(5,640,331)
合 併 稅 後 淨 利 (損)	240,446	(5,059,993)
每 股 盈 餘 (元)	0.58	(11.49)

(二)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 財務收支情形

本公司102年度營業活動的合併淨現金流入為2,683,724仟元。投資活動則產生合併淨現金流出134,748仟元，主要係廠房及設備投資持續擴增所致。籌資活動因本公司102年償還銀行貸款，因此產生合併淨現金流出788,689仟元。綜合前述，本公司102年度合併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為1,857,297仟元，年底合併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為9,731,826仟元，財務收支情形正常。

2. 獲利能力分析

102年受太陽能電池產業景氣好轉，售價回升，出貨量增加，故營收較前一年度增加43%，加上成本控管得宜，102年毛利率為7.6%，較101年之-19.1%明顯改善，102年稅後純益率為1.1%，較101年的稅後純益率-33.9%增加35.0%，整體獲利能力較前一年度大幅提高。

(三) 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持續投入先進技術的研發，並重視人才培育，提高太陽能電池之轉換效率及生產良率。並依市場發展趨勢，開發不同技術基礎之太陽能電池，同時配合市場及客戶需求，開發太陽能應用相關產品。本公司除自有經費投入外，亦執行政府補助計畫，研發經費之投入將更龐大，產生豐碩的綜效。以下為本公司相關研究發展方向：

1. 持續開發高品質、低成本之多晶長晶技術。
2. 鑽石線晶片切割技術導入單晶與多晶晶片之生產。
3. 精密電極印刷技術之優化。
4. 各種多晶矽、單晶矽新穎製程之研發。
5. 高效率背面鈍化技術導入量產。
6. 次世代N型晶片電池之技術開發。
7. 研發背接觸電極太陽能電池。
8. 廣泛應用模擬軟體於各式新結構太陽能電池。
9. 持續建構各項晶片與電池之量測平台。
10. 結合高品質之電池與封裝材料，設計高功率、高可靠度之模組。

二、103年營運計劃概要

(一) 經營方針

台灣及大陸兩地之太陽能電池生產線已導入進行新一代高效多晶電池生產製程，高效單晶電池的研發順利也即將導入生產線。今年度將持續導入電池新製程，以進一步提升轉換效率及降低生產成本。另外，因應來自日本持續成長之模組需求，本公司將持續善用當地子公司推展茂迪品牌模組產品，以滿足市場需求。

(二) 預期銷售數量及依據

本公司依據本年度之產能狀況與預期的客戶訂單需求，估計103年度太陽能電池出貨量在新客戶開發及新產品挹注之下將會成長。

(三) 重要之產銷政策

1. 生產政策：

太陽能產業蓬勃發展，隨著全球貿易政策變化，市場的競爭詭異多變，除了太陽能轉換效率提高、良率的改善及成本的降低之外，生產規模的增大、區域性的管理及產品多樣的彈性日趨重要。因此電池生產目標除了穩定多晶線外，首要在提高單晶的生產量，並

強化上游廠商之配合及原物料的管理，使成品管理有其經濟效益，提升生產之競爭力。模組生產目標除逐步擴張外，以規模合作的客戶為主，期望達成精緻、彈性生產以提高生產效率，降低庫存為目的。

2. 銷售政策：

將延續過去與客戶建立長期合作關係的銷售政策，並掌握各主要市場的不同特性，建立良好之客戶群組合及市場評價，同時致力於在日本、中國、新興市場、及歐美地區的太陽能電池及模組的銷售活動。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一) 短期策略

1. 提升電池、模組轉換效率、良率與品質。
2. 運用最佳組合之上下游關係以降低生產成本。
3. 利用全球運籌及議價能力降低採購成本。
4. 提供各項客製化產品以滿足客戶需求。
5. 加強產品行銷與銷售能力，並積極開發新市場。
6. 提升經營管理績效。
7. 加強員工的訓練與向心力。

(二) 中長期策略

1. 發揮全球生產據點與產業鏈整合之綜效。
2. 提升太陽能電池生產技術層次。
3. 開發自有品牌與通路，掌握終端客戶需求。
4. 配合策略聯盟拓展全球屋頂與發電站市場，並發展新應用。
5. 善盡社會責任追求永續經營。

展望103年，整體市場需求樂觀，太陽能產業終可擺脫陰影迎向曙光。本公司堅信在專業經營團隊帶領之下，公司將不斷深耕技術，穩固品牌價值，並開拓銷售市場。未來發展定持續大放異彩，維持市場領先地位，達永續經營之企業理念。

董事長 曾永輝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總公司設立日期：民國 70 年 06 月 03 日

分公司設立日期：民國 88 年 06 月 24 日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

地 址：新北市深坑區北深路 3 段 248 號 6 樓

工廠地址：新北市深坑區北深路 3 段 254 號 6 樓

電 話：(02) 2662-5093

園區分公司：

地 址：台南市新市區大順九路 3 號

電 話：(06) 505-0789

三、公司沿革

- 70 年 - 6 月，取得經濟部核發之公司執照，額定資本額貳佰萬元；主要為生產與銷售 DMM 數位式三用電錶。
- 77 年 - 研發生產 LCR 數位掌上型電錶，進行產品轉型。
- 增加生產設備，現金增資至新台幣壹仟萬元。
- 79 年 - 購置廠房與擴充設備。
- 從臺北市信義路遷廠至深坑現址。
- 80 年 - 研發生產可程式之類比信號(函數)產生器、燒錄器、排線測試器，奠定生產智慧型基礎儀器之基礎。
- 現金增資至新台幣參仟萬元。
- 83 年 - 增購研發設備，現金增資至新台幣參仟玖佰陸拾萬元。
- 研發生產：數位式功率測試鉤錶；同年又開發出通訊傳輸線路測試儀(186 系列)，為亞洲第一家研發上市成功之產品。
- 84 年 - 成功研發生產可程式數位電源供應器、基頻通訊實驗設備，擴大產品領域到電源處理、通信量測之領域。
- 85 年 - 研發生產可程式數位電子負載器、可程式之數位信號(函數)產生器。
- 通過 ISO 9002 認證。
- 86 年 - 研發生產：300KHz 寬頻傳輸線路測試器、數位功率分析鉤錶。
- 87 年 - 通過國科會科學園區之南科設廠申請。
- 因應籌設(台南科學園區)分公司：光電事業部，現金增資至新台幣壹億貳仟伍佰柒拾捌萬元。

- 研發生產 LCR 精密量測儀錶(100KHz)，此為全世界第一家研發成功上市的产品。
- 88 年
- 2 月 5 日，光電事業部之廠房破土動工。
 - 研發生產：高頻電路訓練系統，紮根基礎高頻教育市場。
 - 研發生產：500KHz 與 1500KHz 之寬頻傳輸線路測試器。
- 89 年
- 擴充廠房與研發設備，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至新台幣壹億柒仟壹佰伍拾參萬肆仟伍佰壹拾元。
 - 6 月，光電事業部取得經濟部核發之公司執照。
 - 7 月 1 日，光電事業部正式試產與營運。
 - 研發生產：ADSL 線路測試器、ADSL 線路測試發射回應器、電池模擬電源供應器。
- 90 年
- 儀器事業部，研發生產：電荷錶、掌上型諧波分析儀、四線性 ADSL 線路測試發射回應器。
 - 光電事業部，太陽能電池之轉換效率達到 13%。
 - 盈餘轉增資至新台幣壹億捌仟玖佰壹拾玖萬零伍佰伍拾元。
 - 儀器事業部，研發中產品：機架型傳輸線路測試器。
- 91 年
- 第二代數位化電源供應器、桌上型 LCR 儀表、簡易型寬頻傳輸線路測試器。
 - 光電事業部，太陽能電池之轉換效率達到 14%以上。
 - 成立光電系統專案小組，推動太陽光電系統之業務。
- 92 年
- 5 月正式掛牌上櫃。
 - 量測儀器研發上市：ADSL 測試器、15MHz 函數信號產生器、機架型傳輸線路測試儀。
 - 光電事業部，太陽能電池之轉換效率達到 14.5%以上。
- 93 年
- 儀器事業部研發上市行動電力系統、太陽能充電控制器等儀器。
 - 光電事業部第三條生產線設立完成，年產能達到 50MW；全年共產出太陽能電池 35MW。
 - 電力事業部於台灣地區設計併裝置太陽能發電系統共計 57.2KW。
 - 4 月 1 日於中國浙江省寧波縣設廠，製造量測儀器予行銷中國內陸市場。
- 94 年
- 儀器事業部研發新 DDS 訊號產生器。
 - 光電事業部持續擴充年產能達到 85MW，全年共產出太陽能電池 60MW。
 - 於 5 月開始動工興建光電事業部第二廠房。
 - 光電事業部南科一廠於 11 月發生火災，造成生產線停工，經全體員工的共同努力，迅速於 95 年 2 月開始恢復生產。
 - 電力事業部於台灣地區設計裝置太陽能發電系統共計 203KW，台灣市場佔有率超過 50%。
 - 首次進入全球前十大太陽能電池製造廠之列，本公司排名為第九名。

- 95 年
- 儀器事業部研發新 MPPT 充放電控制器及太陽能電源轉換器(PV Inverter)。
 - 光電事業部南科二廠於下半年落成加入營運，初期產能達 80MW，加計南科一廠擴充產能至 160MW，年底總產能達到 240MW，全年共產出太陽能電池 102MW。
 - 電力事業部於台灣地區設計裝置太陽能發電系統共計 327KW，台灣市場佔有率超過 70%。
 - 光電事業部，太陽能電池之轉換效率達到 15.8%(多晶)及 16.7%(單晶)。
 - 完成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12.6 億元，以擴充太陽能電池生產線。
 - 晉升為全球第七大太陽能電池製造廠。
- 96 年
- 台灣第一家，同時通過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以及 OHSAS 18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證之太陽能電池製造公司。
 - 完成辦理現金增資發行 18,000 仟股普通股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GDR)。
 - 於 8 月舉行大陸昆山廠破土典禮。
 - 電力事業部於台灣地區設計裝置太陽能發電系統共計 425KW，台灣市場佔有率超過 50%。
 - 光電事業部，太陽能電池年度總產出 176MW，年底總產能達 240MW。
 - 晉升為全球第六大太陽能電池製造廠。
- 97 年
- 與銀行團完成簽訂五年期新台幣六十億元聯合授信案。
 - 大陸昆山廠於 9 月正式開始量產。
 - 電力事業部於台灣地區設計裝置太陽能發電系統共計 440KW，台灣市場佔有率超過 50%。
 - 光電事業部，太陽能電池年度總產出 272MW，為全球第八大太陽能電池製造廠。
- 98 年
- 本公司全系列太陽能電池片產品，於 98 年 4 月率先通過德國萊因 REACH-SVHC 測試取得證書。
 - 於 12 月與台積電宣布締結策略聯盟。
 - 於 12 月與 GE Energy 達成購買協議，併購 GE Energy 位於 Delaware 的矽晶體系太陽能電池模組製造廠。
 - 電力事業部於台灣地區設計裝置太陽能發電系統共計 756KW，台灣市場佔有率超過 30%。
 - 光電事業部，太陽能電池年度總產出 360MW，年底總產能達 600MW。
- 99 年
- 於 1 月成立茂迪美國子公司(Motech Americas, LLC)，從事以 GE 為品牌的太陽能電池模組銷售及製造服務。
 - 於 1 月 26 日臨時股東會通過台積電公司私募增資案。
 - 於 3 月與伊藤組土建株式會社於日本成立合資公司：Itogumi Motech Inc，並取得位於日本北海道的太陽能光電模組廠。
 - 轉投資公司 AE Polysilicon Corporation 與 Total Gas & Power USA (SAS)達成認股協議。
 - 完成全球第一片太陽能電池產品碳足跡驗證並率先發表「99 年茂迪永續環境報告書」。
 - 太陽能模組 IM60 及 IM72 通過加州能源委員會測試並正式生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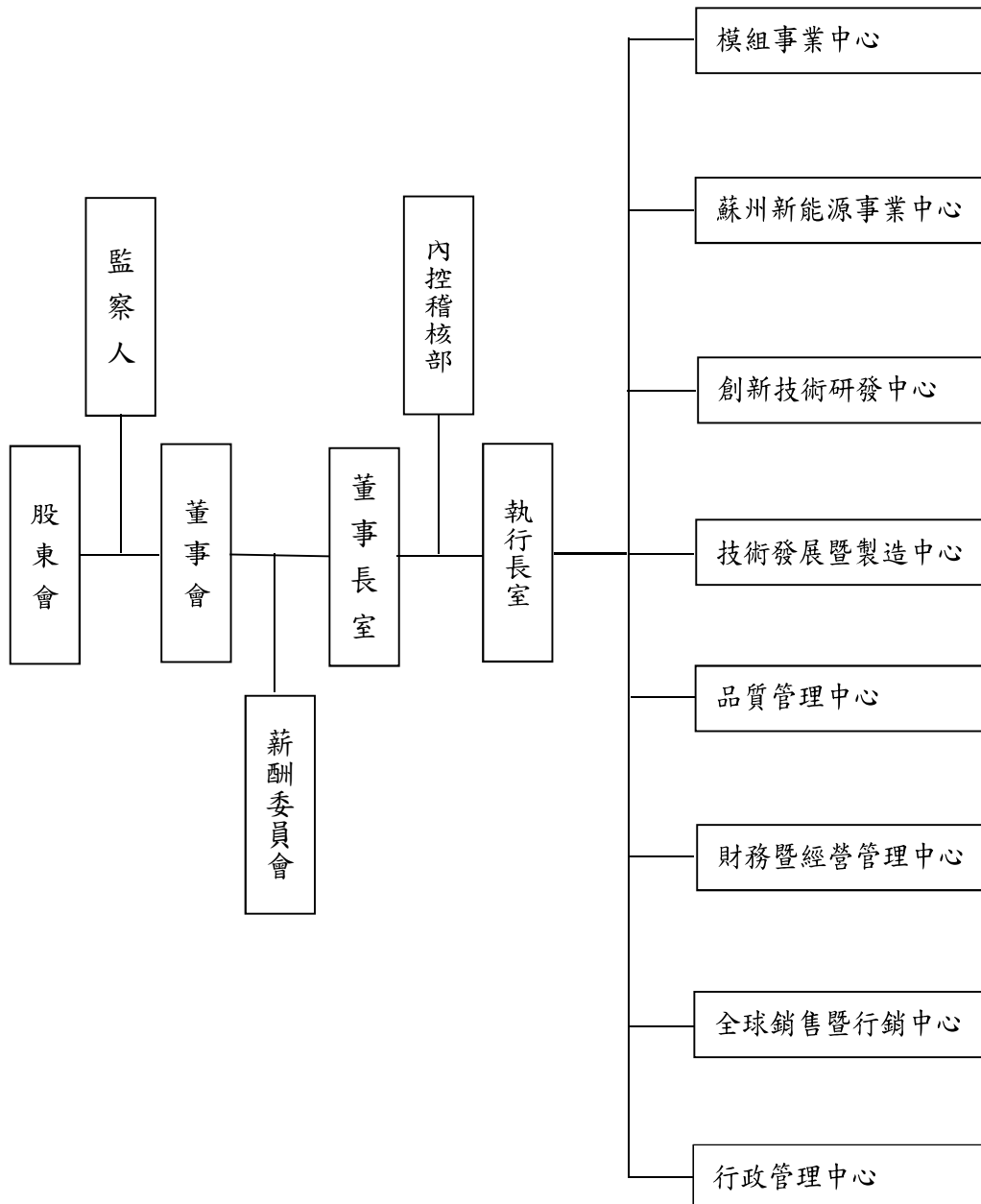
- 電力事業部承建台電興達太陽能電廠榮獲經濟部頒發優質獎。
- 太陽能電池月合併出貨量正式突破億瓦大關。
- 光電事業部，太陽能電池年度總產出 945MW，為全球第七大太陽能電池製造廠。

- 100 年
- 承建台電興達太陽能電廠榮獲行政院頒發金質獎。
 - 本公司加入 PV Cycle—實踐維護永續環境的承諾。
 - IM54 系列太陽能模組於日本正式發表及生產。
 - 本公司品牌模組系列通過 FSEC 認證，正式於佛羅里達州販售。
 - 與銀行團完成簽訂五年期等值新台幣一百四十四億元聯合授信案。
 - 多晶矽太陽能電池「IM156 B3」榮獲財團法人光電科技工業協會頒發台灣第十四屆傑出光電產品獎。
 - 太陽能電源轉換器 PVMate 3300MS~4600MS 機種，為全亞洲第一家取得德國 VDE-AR-N 4105 法規認證與證書。
 - 本公司法人股東「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轉讓本公司股份予其子公司「台積太陽能股份有限公司」。
 - 100 年出貨量達到 10.8 億瓦 (1,080MW)，市占率達 4.4%，成為全球第六大之太陽能電池製造商。
- 101 年
- 出售儀器事業部旗下之量測儀器部門資產予長期合作客戶 B&K Precision Corporation (“B&K 公司”)，以專注發展太陽能市場及技術。
 - 101 年出貨量達到 12.84 億瓦 (1,284MW)，市占率達 4.4%，為全球第七大太陽能電池製造商。
- 102 年
- 本公司出版之 2012 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符合全球報告倡議組織(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GRI)所公布之第 3.1 版永續報告指南(Sustainability Reporting Guidelines, GRI G3.1) A+分級，並通過英國標準協會(bsi.) AA1000 保證標準(2008)之查證，榮獲 bsi.公司頒發查證證書，成為全球第一家獲得此殊榮之太陽能廠商。
 - 發表代號為 Sirius 的新一代高效單晶太陽能電池系列產品，最高轉換效率超過 20.5%，可創造最佳轉換效能與價值。
 - 102 年出貨量達到 15.94 億瓦 (1,594 MW)。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公司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名稱	所營業務
董事長室	訂定公司經營發展方向及營運目標。 督導公司策略規劃及重大營運決策。 秉持公司治理，增進股東、公司與員工之間的權益，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內控稽核部	負責全公司業務、財務及營運狀況之稽核及異常分析，並提供改善建議方案。
執行長室	擬定公司經營策略與目標。 分析產業趨勢，評估及開發新事業機會。 整合公司產品與服務，發展具競爭力的商業模式。
模組事業中心	負責太陽能模組研發、製造與銷售。
蘇州新能源事業中心	負責大陸地區太陽能電池研發、製造與銷售。
創新技術研發中心	技術部門之工作管理、生產良率改善、RD 專案推動、技術提升及訓練。
技術發展暨製造中心	跨功能整合資源以持續改善製造流程。 提供技術與策略方針以確保公司營運目標的達成。
品質管理中心	品質策略之制訂、原物料及成品品質之控制。
財務暨經營管理中心	負責財務及會計稅務相關作業、營運規劃及管理、公司治理及投資人服務。
全球銷售暨行銷中心	負責產品銷售、客戶開發、客戶關係強化、市場資訊蒐集及擬訂行銷策略。
行政管理中心	人力資源管理與組織發展、公共事務管理。 採購及進出口管理。 資訊、網路與通訊系統之整合規劃、維護與管理。 公司法律事務及智慧財產權管理。

二、董事、監察人、執行長、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監察人

1. 董事、監察人資料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年)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曾永輝	102.06.11	3	90.06.26	15,469,212	3.53%	15,469,212	3.52%	2,123,333	0.48%	0	0.00%	中華技術學院碩士	廣闊科技(股)公司董事、茂迪公司所屬子公司董事長、鄭福田文教基金會董事長	無	無	無
董事	左元淮	102.06.11	3	90.06.26	9,971,610	2.27%	8,149,610	1.85%	172,250	0.04%	0	0.00%	美國紐約耶西華大學物理學博士	直得科技(股)公司董事、AE Polysilicon Corp. 董事長、茂迪公司所屬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董事	張秉衡	102.06.11	3	102.06.11	216,000	0.05%	109,000	0.02%	0	0.00%	0	0.00%	美國普渡大學材料科學暨工程博士	聯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屬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董事	台積太陽能(股)公司代表人：方淑華(註)	102.06.11	3	101.06.06	87,479,782	19.94%	87,479,782	19.89%	0	0.00%	0	0.00%	臺灣大學法律系美國愛荷華大學法律碩士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副董事長、台積光能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董事	台積太陽能(股)公司代表人：黃仁昭	102.06.11	3	101.06.06	87,479,782	19.94%	87,479,782	19.89%	0	0.00%	0	0.00%	美國康乃爾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財務資深處長、台積公司所屬子公司之董事、采鈺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吳正慶	102.06.11	3	91.06.1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台灣大學財務金融碩士(EMBA)	中華票券董事長、西勝國際(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李三保	102.06.11	3	91.06.10	194,133	0.04%	194,133	0.04%	0	0.00%	0	0.00%	美國紐約羅徹斯特大學材料科學博士	清華大學材料系教授	無	無	無

103 年 4 月 30 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年)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監察人	王景益	102.06.11	3	99.05.26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伊利諾大學商學院會計碩士	景益會計師事務所所長、宋作楠教育基金會董事、元智大學董事會董事、法鼓山慈善基金會董事、上銀文教基金會董事、台灣高速鐵路(股)公司監察人、盟立自動化(股)公司獨立董事、永豐金融控股(股)公司監察人、元太科技工業(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監察人	李智貴	102.06.11	3	90.06.26	6,123,454	1.40%	6,123,454	1.39%	2,400,943	0.55%	0	0.00%	淡江大學物理系	誦好公司總經理、茂迪公司所屬子公司董事、西勝國際(股)公司董事、廣闊科技(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監察人	黃少華	102.06.11	3	96.06.13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交通大學電信工程學系	宏基(股)公司監察人、麗嬰房(股)公司監察人、網路家庭國際資訊(股)公司獨立董事、宇瞻科技(股)公司監察人、訊聯生物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昱泉國際(股)公司獨立監察人、台灣大車隊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註：法人董事台積太陽能(股)公司於民國103年4月15日改派法人代表人為方淑華女士。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3 年 03 月 31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台積太陽能(股)公司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98.58%) 台積光能投資有限公司(0.47%) 員工持股(0.95%)

(2)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2 年 07 月 09 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	花旗託管台股積電存託憑證專戶(21.05%)、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6.38%)、摩根大通託管沙烏地阿拉伯中央銀行投資專戶(3.29%)、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2.08%)、大通託管歐洲太平洋成長基金大衛費雪等專戶(1.64%)、美商摩根大通託管阿布達比投資局投資專戶(1.27%)、美商摩根大通銀行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1.06%)、渣打託管 iShareMSCI 新興市場指數基金投資專戶(0.95%)、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0.91%)、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 Stichting 存託 APG 新興市場股票共同基金投資專戶(0.90%)
台積光能投資有限公司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100%)

3.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3 年 4 月 30 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兼任其他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國家考試業務所需之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曾永輝				✓				✓				✓	✓	✓	無
左元淮				✓				✓	✓			✓	✓	✓	無
張秉衡				✓				✓	✓			✓	✓	✓	1
台積太陽能 (股) 公司代表人：方淑華			✓	✓			✓	✓	✓	✓	✓	✓	✓		無
台積太陽能 (股) 公司代表人：黃仁昭				✓			✓	✓	✓	✓	✓	✓	✓		無
吳正慶				✓			✓	✓	✓	✓	✓	✓	✓	✓	無
李三保		✓					✓	✓	✓	✓	✓	✓	✓	✓	無
王景益			✓	✓			✓	✓	✓	✓	✓	✓	✓	✓	1
李智貴				✓			✓	✓	✓			✓	✓	✓	無
黃少華				✓			✓	✓	✓	✓	✓	✓	✓	✓	3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或持股前百分之五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或持股前百分之五之自然人股東。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執行長、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3 年 04 月 30 日；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總經理暨執行長	張秉衡	99/03/31	109,000	0.02%	0	0.00%	0	0.00%	美國普渡大學材料科學暨工程博士	聯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茂迪公司所屬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吳誌雄	98/08/05	0	0.00%	3,449	0.00%	0	0.00%	美國伊利諾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博士	台灣嘉碩科技(股)公司董事長、Motech Americas LLC 董事長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林立人	98/09/01	35,000	0.01%	0	0.00%	0	0.00%	國立台灣大學機械工程博士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邱麗文	99/09/01	35,000	0.01%	0	0.00%	0	0.00%	國立成功大學企管碩士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鄒才明	99/08/02	20,000	0.00%	0	0.00%	0	0.00%	國立台灣大學物理系、Harvest Seminary USA 碩士	Ito gumi Motech Inc. 董事長	無	無	無
資深副總經理暨財務長	謝祖葳	99/09/16	37,500	0.01%	0	0.00%	0	0.00%	國立政治大學統計系	茂迪(蘇州)新能源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暨蘇州新能源總經理	葉正賢	98/11/09	35,114	0.01%	13,443	0.00%	0	0.00%	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	Ito gumi Motech Inc. 董事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程蒙召	103/04/07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猶他州 Utah 大學材料工程博士	無	無	無	無

(三) 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H)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I)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曾永輝																																																																																																																																																																																																																																																																																																																																																																																																																																																																																																																																																																																																																																																																																																																																																																																																																																																																																																																																																																																																																																																																																																																																																																																																																																																																																																																																																																			

註 1：蔡力行先生已於 103 年 1 月 27 日辭任，現任法人代表人為方淑華女士。

註 2：李慶明先生已於 102 年 6 月 11 日辭任。

2. 董事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曾永輝、左元淮、張秉衡、 台積太陽能(股)公司代表 人：蔡力行及黃仁昭、 李慶明、吳正慶、李三保	曾永輝、左元淮、張秉衡、 台積太陽能(股)公司代表 人：蔡力行及黃仁昭、 李慶明、吳正慶、李三保	台積太陽能(股)公司代表 人：蔡力行及黃仁昭、 吳正慶、李三保、李慶明	台積太陽能(股)公司代表 人：蔡力行及黃仁昭、 吳正慶、李三保、李慶明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曾永輝、左元淮	曾永輝、左元淮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張秉衡	張秉衡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8 人	8 人	8 人	8 人

3. 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有無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監察人	王景益	0	0	1,511	1,511	350	350	0.74	0.74	10
監察人	李智貴									
監察人	黃少華									

4. 監察人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2,000,000元	王景益、李智貴、黃少華	王景益、李智貴、黃少華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3人	3人

5. 執行長、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股票紅利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暨執行長	張秉衡																	
資深副總經理	洪錦輝(註1)																	
副總經理	吳誌雄																	
副總經理	林立人																	
副總經理	邱麗文	19,084	19,949	817	817	11,358	11,358	3,518	3,518	0		13.81	14.15	37.5	37.5	788	788	0
副總經理	鄒才明																	
資深副總經理暨財務長	謝祖葳																	
資深副總經理暨法務長	丁兆平(註2)																	
副總經理暨蘇州新能源總經理	葉正賢																	

註1：洪錦輝先生於102年7月12日辭任。

註2：丁兆平女士於102年1月10日辭任。

6. 經理人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E
低於 2,000,000 元	洪錦輝(註 1)、丁兆平(註 2)	洪錦輝(註 1)、丁兆平(註 2)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吳誌雄、林立人、邱麗文、鄒才明、謝祖葳、葉正賢	吳誌雄、林立人、邱麗文、鄒才明、謝祖葳、葉正賢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張秉衡	張秉衡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9 人	9 人

註 1：洪錦輝先生於 102 年 7 月 12 日辭任。

註 2：丁兆平女士於 102 年 1 月 10 日辭任。

7. 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暨執行長	張秉衡	0	3,518	3,518	1.40%
	副總經理	吳誌雄				
	副總經理	林立人				
	副總經理	邱麗文				
	副總經理	鄒才明				
	資深副總經理暨財務長	謝祖葳				
	副總經理暨蘇州新能源總經理	葉正賢				

- (四)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財務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酬金總額佔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

職稱 / 項目	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之比例			
	101 年度		102 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所有公司
董事	-0.012%	-0.012%	2.19%	2.19%
監察人	-0.006%	-0.006%	0.74%	0.74%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0.564%	-0.581%	13.81%	14.15%

2. 給付酬金政策、標準、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係：本公司支付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報酬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資歷、績效及考量公司未來風險，依同業通常水準支給；紅利係依公司章程規定並參考同業水準發放。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 席率(%)	備註
董事長	曾永輝	6	0	100%	改選日期：102年6月11日 本屆連任
董事	左元淮	5	1	83%	改選日期：102年6月11日 本屆連任
董事	李慶明	3	0	100%	改選日期：99年5月26日 本屆卸任
董事	張秉衡	3	0	100%	改選日期：102年6月11日 本屆新任
董事	台積太陽能(股)公 司代表人：蔡力行	5	1	83%	改選日期：102年6月11日 本屆連任
董事	台積太陽能(股)公 司代表人：黃仁昭	5	1	83%	改選日期：102年6月11日 本屆連任
獨立董事	吳正慶	6	0	100%	改選日期：102年6月11日 本屆連任
獨立董事	李三保	6	0	100%	改選日期：102年6月11日 本屆連任
監察人	王景益	5	0	83%	改選日期：102年6月11日 本屆連任
監察人	李智貴	5	0	83%	改選日期：102年6月11日 本屆連任
監察人	黃少華	6	0	100%	改選日期：102年6月11日 本屆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102年1月28日第一次董事會：議案內容本公司左元淮董事長、曾永輝副董事長、張秉衡總經理暨執行長因值公司營運虧損，共體時艱自請減薪案；迴避董事：左元淮董事、曾永輝董事、張秉衡總經理暨執行長。應利益迴避原因：自身利害關係。參與表決情形：未參與表決。

102年3月11日第二次董事會：議案內容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迴避董事：吳正慶獨立董事、李三保獨立董事。應利益迴避原因：自身利害關係。參與表決情形：未參與表決。

102年4月29日第三次董事會：議案內容審核本年度受理提名獨立董事之候選人名單案；迴避董事：吳正慶獨立董事、李三保獨立董事。應利益迴避原因：自身利害

關係。參與表決情形：未參與表決。

102年11月4日第六次董事會：議案內容本公司榮譽董事長左元淮博士報酬與相關業務執行費用案；迴避董事：左元淮董事。應利益迴避原因：自身利害關係。參與表決情形：未參與表決。

102年11月4日第六次董事會：議案內容本公司新任董事長、執行長及副總級主管薪酬案；迴避董事：曾永輝董事、張秉衡董事。應利益迴避原因：自身利害關係。參與表決情形：未參與表決。

3. 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1) 本公司已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訂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以資遵循，並即時將董事出席董事會情形及董事會重要決議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 (2) 本公司已於98年1月19日經董事會通過於其下設立「準審計委員會」、「策略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並配合法令更新，於100年11月28日通過新任「薪酬委員會」成員及組織章程更新案。

（二）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備註
監察人	王景益	5	83%	改選日期：102年6月11日 本屆連任
監察人	李智貴	5	83%	改選日期：102年6月11日 本屆連任
監察人	黃少華	6	100%	改選日期：102年6月11日 本屆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 (1)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本公司監察人得隨時調查公司業務及財務狀況，並得請求董事會或經理人提出報告。
- (2)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定期提供監察人內部稽核報告，並於例行董事會中向董事及監察人報告內部稽核查核結果；另外監察人與會計師針對公司財務報告查核或核閱每季開會溝通一次。

2. 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監察人均未對董事會決議結果提出反對意見，公司對監察人列席董事會所陳述之意見，均採高度重視並接納其建議。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1. 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1) 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2) 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3) 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1) 本公司於總部設有包括法人關係、股務、法務等相關部門得以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事宜。 (2) 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隨時掌握董事、經理人及持股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之持股情形。 (3) 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已依法令於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中建立相關控管機制。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2. 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1) 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2) 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1) 本公司已設有兩席獨立董事。 (2) 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董事會針對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均有定期覆核。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3. 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本公司於總部設有包括法人關係、股務、法務等相關部門得以處理與利害關係人溝通，並於公司網站上設有法人關係及各相關業務部門之聯絡資訊。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4. 資訊公開 (1)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2)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1) 本公司透過本公司網站（ http://www.motechsolar.com ）介紹集團相關業務狀況，並依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各項財務、業務相關訊息。 (2) 本公司網站設有英文網頁，介紹公司、財務、業務等相關訊息。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各一名，並責成法人關係、股務等相關部門負責依規定蒐集及揭露相關資訊。本公司法人說明會資料皆即時揭露於公司網站。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5. 公司設置提名、薪酬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1) 本公司設有薪酬委員會，請詳參之三之(四)之說明 (2) 本公司設有策略委員會，設訂公司長期經營策略方針，指引集團未來發展方向。目前本公司策略委員會運作情形良好。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6. 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正在持續研擬制定中，本公司已訂定與公司治理相關之董事會議事規範、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股東會議事規則、內部稽核制度、內部控制制度、取得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對子公司監控作業辦法等。

7. 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1）員工權益、僱員關懷之執行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伍章「勞資關係」說明。
 - （2）本公司依法令規定誠實公開公司資訊，以保障投資人之基本權益，善盡企業對股東之責任。
 - （3）與客戶及供應商溝通管道暢通，執行情形良好。
 - （4）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不定期參與財務、業務及經營管理等專業進修，日後亦將持續依照「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之規定，進修相關課程。其進修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進修是否符合規定
監察人	黃少華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海外企業來台上市櫃實務	3.0	是
獨立董事	吳正慶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誠信經營與社會責任座談會	3.0	是
		台灣證券交易所	102 年上市公司獨立董事職能座談會	3.0	是
監察人	王景益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探究公司治理新紀元-以廣義家族型企業與中小型公開發行公司為例	3.0	是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公司獨立董事職能座談會	3.0	是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永豐銀行信託業督導人員在職訓練班	6.0	是

- （5）本公司每年均為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購買責任保險。

8. 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
- 民國 102 年度，茂迪公司為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之第十屆資訊揭露評鑑之 A-級公司。

(四)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成立於民國100年11月28日，成員人數不得少於三人，由董事會決議委任之，並由委員互推一人擔任召集人。目前薪酬委員會委員共三人，由獨立董事吳正慶擔任召集人，其成員資料如下：

身份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備註（註2）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系之公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其他	謝徽榮			✓	✓	✓	✓	✓	✓	✓	✓	✓	2	
獨立董事	吳正慶			✓	✓	✓	✓	✓	✓	✓	✓	✓	0	✓
獨立董事	李三保	✓			✓	✓	✓	✓	✓	✓	✓	✓	0	✓

註1：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2：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且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者，請於下方空格中打“✓”。

2. 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為擬訂下列事項之建議案：

- (1) 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2) 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前項建議案應提報董事會議決。

3.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 本屆委員任期：民國102年6月11日至民國105年6月10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5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備註
召集人	吳正慶	5	0	100%	改選日期: 102 年 6 月 11 日 本屆連任
委員	李慶明	4	0	80%	改選日期: 102 年 6 月 11 日 本屆連任；103 年 3 月 20 日 解任
委員	李三保	5	0	100%	改選日期: 102 年 6 月 11 日 本屆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事。					
(2)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五) 請敘明公司對社會責任(如人權、環保、社區參與等)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企業社會責任落實推動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維護社會公益、和加強資訊揭露的情形如以下表格說明。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1. 落實推動公司治理 (1) 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	(1) 本公司執行企業社會責任之政策與成效： a. 成立『茂迪文化藝術基金會』，專責推廣科普教育、參與社區營造和推廣藝文活動，善盡企業公民的責任。(活動細目請參考第六項目) b. 舉辦內部教育課程、員工溝通會議、家庭日、運動會等活動，提供員工工作與生活上平衡發展的管道。 c. 「茂迪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符合全球報告倡議組織(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GRI)所公布之第3.1版永續報告指南(Sustainability Reporting Guidelines, GRI G3.1) A+分級，並通過英	依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辦理。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2)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 (3) 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	國標準協會(bsi.) AA1000保證標準(2008)之查證，榮獲bsi.公司頒發查證證書，成為全球第一家得此殊榮之太陽能廠商。後續更參加由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所舉辦之「2013台灣企業永續獎」，榮獲「台灣Top 50企業永續報告獎」製造業佳作。 d. 依循環境安全管理國際標準生產，定期執行內外部稽核，確保廠房和製造過程的安全性。 e. 執行降低溫室效應衝擊的碳排放管理，完成產品碳足跡和廠房碳排放盤查驗證，落實綠色生產與追求永續環境的目標。 (2) 本公司成立『永續茂迪委員會』，由相關部門主管擔任委員，從上而下宣導茂迪追求永續發展的願景，針對環境保護、員工照顧與社會參與，規劃執行方案。 (3) 本公司制定從業道德規範指導員工與各級主管。其行為規範之訂定係以提倡誠信正直及符合道德之行為，內容明確表達關於利益衝突、業務款待之行為準則。並於每位新進同仁加入時，均施以教育訓練提醒員工務必遵守，並為強化其行為價值，亦將誠信正直列入績效評核的項目之一，每年定期進行一次績效考核與發展，透過公平、合理與一致的制度，讓員工明瞭自我績效表現與未來發展方向，其結果作為晉升、調薪及獎金發放參考依據。	
2. 發展永續環境 (1) 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	(1) 本公司提升資源利用率與降低環境負荷作法： a. 廢棄原料回收再利用（如矽晶圓、切削粉/油） b. 廢棄物回收再利用（如高濃度氫氟酸廢液作為回收商原料） c. 持續改善製程，提升原料利用率，減少單位產品原料用量。 d. 選用易回收的環保包材。 e. 優先選擇資源回收的廢棄物處理方式。	依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辦理。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2) 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 (3) 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 (4) 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	f. 產品經過歐洲有害物質規範檢測(RoHs, REACH-SVHC)。 (2) 本公司環境管理制度作法： a. 本公司確實遵守政府環保相關法規。 b. 完成環境管理系統標準(ISO14001)、組織型溫室氣體盤查管理系統(ISO14064-1)、產品碳足跡盤查(PAS 2050:2008)、營運持續管理系統(BCMs)、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標準(OHSAS18001)及臺灣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TOHSMS)驗證，定期執行內外部稽核，以維護管理品質。 c. 加入PV CYCLE組織，對在歐洲使用完畢之太陽能模組，建立妥善的回收處理方式。 d. 每年持續發行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之發行，並通過第三公正單位之認證。 (3) 本公司依法設立環境管制設施，由專責部門管理，定期執行環境檢測與申報；並依法設置空污與水污專責人員，控管廠內防治設備，以符合環保法令與確保環境品質。 (4) 本公司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a. 本公司之理念是以先進科技來營造永續環境。作為全球太陽能產業的領導者之一，自民國89年以來已提供超過3GW太陽能電池到世界各個角落，取代化石燃料發電，大幅降低溫室氣體，減少環境負荷。更率先落實太陽能電池的綠色生產，藉由上下游垂直整合，執行製程改善與新技術開發，期以生產全世界最環保的太陽能電池為目標。 b. 本公司完成IM156多晶矽太陽能電池和PVmate 4600MS整流器的碳足跡驗證，證明產品碳足跡管理具符合國際規範(PAS2050)之公正性與完整性。並建立系統化管理程序持續監控產品碳足跡。 c. 本公司已建置溫室氣體盤查系統(ISO14064-1)，並通過SGS、BSI等國際驗證公司查證(政府認可的TAF等級)；奠定溫室氣體排放量基準，以作為規劃減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量策略之依據，並將其納入環境管理系統(ISO 14001)年度目標中，訂定節能、節水、省資源、減廢之標準，並每月定期追蹤改善。	
3.維護社會公益 (1) 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等，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程序及落實之情形。 (2) 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	(1) 本公司遵守勞動基準法以及政府頒布的相關法令，制定相關辦法以健全公司組織，並使員工管理有所依據與遵循。 (2) 本公司照顧員工安全與健康作法： a. 定期實施廠區作業環境檢測，並適時改善缺失；確保符合法令規定及員工安全與健康。 b. 定期辦理各項安全訓練，如消防及緊急應變演練等，並即時公告警示廠區作業項目區域，以提升員工的安全意識。 c. 提供多樣健康管道（辦理健康講座及健康促進活動、健康諮詢服務、輕食午餐、舉辦運動會和設立社團等），並對員工健康進行個案管理，促進員工身心健康。 d. 提供優於法規頻率的每年一次健康檢查外，更依照健檢分析結果及相關資料，規劃出符合員工需求的健康促進活動。今年以每季不同主題(女性健康月、戒菸捐血公益月、戰勝卡路里享瘦月、健檢月)方式分別展開活動，每年不斷創新活動內容，並提供員工多元化的健康資訊管道。 e. 導入電子化的健康管理平台，讓員工可不受輪班限制，隨時清楚掌握自身的健康狀況、便利取得所需的健康資訊，以進行完善的自主健康管理。針對不同族群個案，亦進行相對應的健康管理內容，例如：員工個人疾病諮詢及管理、心血管疾病高危險群個案管理、慢性病個案管理、特殊作業分級健康管理、孕產婦關懷及健康管理、職業傷病個案管	依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辦理。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3) 公司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以及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之情形。 (4) 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 (5) 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6) 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	理等，所有健康管理資料皆妥善保存。 f. 本公司用心照顧不同族群並做好健康管理，也因此獲得健康管理獎的殊榮。 本公司在符合法令要求條件下，極力營造友善健康職場的環境，如室內全面禁菸、提供員工運動場地及設備、樓梯間明亮安全且加以美化，並設置自動體外電擊去顫器（AED）。本公司在環境上的用心也於今年獲得全國職場樓梯美化創意競賽南區第一名及自動體外電擊去顫器安心場所認證。 (3) 本公司提供以下與員工溝通機制如下： a. 定期勞資會議：根據勞資會議實施辦法之規定，每三個月舉辦一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 b. 員工申訴管道：員工意見平台、員工關係權責單位專人、各廠區員工意見信箱。 c. 內部網路訊息系統：透過內部網路公告並供查詢，例如AgentFlow、EMO。 d. CEO溝通會：主管直接與執行長做雙向溝通。 e. 內部主管刊物：提供給課級以上的主管，作為溝通材料以及管理小技巧。 f. 內部同仁刊物：發行紙本與電子報刊物，讓同仁了解公司文化及活動。 (4) 本公司秉持專業創新之態度提升產品效能，誠信正直之態度服務客戶，期許提供令客戶滿意的產品與服務。藉由製訂標準客訴作業程序，妥善判斷責任歸屬解決問題。並調查客戶滿意度和追蹤問題，研擬改進作法，預防類似問題發生。 (5) 本公司持續與供應商合作，針對廠內之廢棄物進行回收再利用，部分廢棄物經處理後，可以回到製程再利用（矽晶圓和切削油粉），部分廢棄物（高濃度氫氟酸廢液）亦可回收再利用，成為回收廠的原料，節省地球資源並降低環境負荷，保護環境。 (6) 本公司今年度參與的社會活動包含：『茂迪文化藝術基金會』舉辦之活動(活動細目請參考第六項目)。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		
4.加強資訊揭露 (1) 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 (2) 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1) 於公司網站新增”企業社會責任”專區，包含經營者的話、茂迪永續經營、綠色責任關懷、樂活茂迪、社會回饋與參與、茂迪夥伴、影音互動與下載專區...等九大頁面，完整呈現公司於經濟、環保與社會三大面向上的努力，可讓利害關係人立即取得本公司在企業社會責任上所付出之貢獻，提升公司的企業形象。 (2) 本公司身為太陽能產業之領導者，多年來致力於企業社會責任之推動，對於員工之關懷與照顧，公益與文化之社會回饋、環境保護與災害防止...等各方面皆不遺餘力。102年8月推出「2012年茂迪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並完成英國標準協會(bsi.)之查證，確保報告中所有財務、環境及社會面資訊數據的正確性，符合AA1000中度認證及GRI G3.1 A+級應用等級之標準。為全球第一家通過GRI G3.1 A+級查證之太陽能電池業者。後續更參加由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所舉辦之「2013台灣企業永續獎」，榮獲「台灣Top 50企業永續報告獎」製造業佳作。顯示本公司於永續產業經營之資訊揭露的努力。	依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辦理。

5.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之做法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6.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1)環境保護：

- a. 本公司於民國99年8月完成全球第一片太陽能電池碳足跡(Carbon Footprint)驗證。產品碳足跡代表產品從原料開採、製造、使用到廢棄回收過程中，直接或間接產生之二氧化碳排放總量。經分析後，在太陽能系統發電的20年(保守估計)中的前3至4年，便可償還生產造成的二氧化碳排放量，償還後的17至16年則是潔淨發電。藉由產品碳足跡的計算，量化製造過程的環境負荷，檢視各年度製程改善和新技術開發的碳排放減量之成效，並將具體成果呈現在「茂迪永續環境報告書」。
- b. 本公司於民國100年1月建置完成廠房溫室氣體盤查系統(ISO14064-1)，並通過SGS、

BSI等國際驗證公司查證(政府認可的TAF等級)。每年持續完成溫室氣體盤查並通過查證。

溫室氣體盤查提供廠內排放資訊，讓公司了解主要排放源以建立減量計劃，政府已建置國家溫室氣體登錄平台，並宣導相關產業上傳具有TAF等級之盤查碳排放量，作為規劃全國產業碳減量對策之依據。雖然目前尚未強制執行上傳程序，但茂迪已完成盤查且每年進行外部查證，目前一、二、五、六廠皆已通過查證，奠定溫室氣體排放量基準，並將其納入環境管理系統(ISO 14001)年度目標中，訂定節能、節水、省資源、減廢之標準，每月定期追蹤改善。

- c. 本公司加入PV CYCLE組織，建立歐洲區回收廢棄太陽能模組之管道。對於產品從製造到廢棄皆考量減少對環境的衝擊的具體做法，以維護地球環境。
- d. 公開發行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並取得第三公正單位(bsi.)之查證，揭露本公司在「管理經濟」、「社會責任」及「環境永續」的工作資訊和努力成果。

(2) 社會參與：

本公司於民國95年成立『茂迪文化藝術基金會』，旨在推廣科普教育、參與社區總體營造、支持優質的藝文活動，善盡本公司身為企業公民的責任。基金會102年度主辦和支持的活動如下：

- a. 主辦「茂迪關懷系列科普講座—玩科學，轉動孩子的想像力」，邀請李家維、孫維新、吳俊輝、蘇逸平擔任主講人，啟發下一代的科學力，培養不凡視野，適合親子參與和共學。
- b. 主辦「茂迪盃太陽能光電應用設計創意競賽」全國性活動，藉由「科技生活化，生活科技化」的理念，鼓勵大學及研究生研究創新，讓多元的科教活力應用於日常生活。
- c. 主辦「偏鄉關懷系列—太陽能之旅」，邀請台南偏遠地區小學生進入高雄科工館，認識太陽能、自己動手拼裝太陽能車、參觀科學展覽、欣賞立體電影。
- d. 鼓勵員工走入人群，服務社會，主辦「茂迪志工，有你真好」活動。茂迪志工利用假日和個人休假，為群眾導覽太陽能創意作品，以及推廣太陽能相關知識，並帶領偏鄉學童認識太陽能。對於太陽能科普教育的推廣，具有長遠且持續的影響力。
- e. 主辦「太陽能模型車親子挑戰活動」，透過親子一起動手實作，認識太陽能發電原理；此活動續舉辦八年，是南科年度最重要的活動之一。
- f. 支持「夏至音樂風」活動，鼓勵台南市民在夏夜走出戶外，響應「關燈一小時，地球無限好」的理念，也讓在地的優秀團體有表演舞台與發揮空間。
- g. 成立「茂迪木笛班」，成員有茂迪同仁和南科園區友人，推廣南科園區的藝文氣息，且建立茂迪推動社區音樂活動的企業文化形象。

7. 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茂迪產品通過之驗證列表如下：

- (1) 茂迪太陽能模組通過IEC61215之效能測試標準；IEC61730、UL1703、JET之安全測試標準；IEC 61701鹽霧測試標準第五級。
- (2) 日本茂迪太陽能模組通過 IEC 62804 1st 系統電壓耐久測試合格(PID- Free)
- (3) 茂迪逆變器通過各國安全規格認證：UL1741、ASTM B-117鹽霧測試(美國)；VDE0126-1-1、VDE 0124、VDE-AR-N4105(德國)；RD1663、RD661(西班牙)；DK5940(義大利)；AS3100、AS4777、AS4777.2、AS4777.3、AS/NZS 61000.3.3、

AS/NZS 61000.3.5(澳洲); VDE 0126、RD1699(葡萄牙); (ER) G59/2 (英國); Delibera AEEG 084-12 (義大利); EN/IEC 62109(歐洲和其他市場)。

- (4) 茂迪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通過英國標準協會(bsi.)之查證，確保報告中所有財務、環境及社會面資訊數據的正確性，符合AA1000中度認證及GRI G3.1 A+級應用等級之標準。

(六)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信守承諾，正直行事，堅持高度職業道德。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1. 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1) 公司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之情形。 (2) 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情形，以及方案內之作業程序、行為指南及教育訓練等運作情形。 (3) 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時，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措施之情形。	(1) 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根據核心價值之「誠信正直」制定「茂迪從業道德規範」辦法，並於公司網站、年報、內部規章或其他文宣上揭露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誠信經營之政策。 (2) 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於「茂迪從業道德規範」中明確規範不得要求、接受或給予任何形式的賄賂、迴避利益衝突、不得收受或給予任何饋贈、禮金、回扣等任何形式之不當利益，及其處理程序。為提倡並宣導從業道德行為，除將此規範公佈在公司內部網站供同仁隨時查詢，同時對每位同仁均進行公司核心價值及遵循制度之宣導。為防止同仁違反從業道德行為，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於新人訓練課程中設計兩個小時的課程，讓所有新進同仁於加入茂迪的第一天即了解茂迪對此規範的重視與執行的決心。 (3) 已於「茂迪從業道德規範」中明確規範不得要求、接受或給予任何形式的賄賂、迴避利益衝突、不得收受或給予任何饋贈、禮金、回扣等任何形式之不當利益，及其處理程序。	無差異
2. 落實誠信經營 (1) 公司商業活動應避免與所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並於商業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之情形。 (2)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以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3) 公司制定防止利益衝突	(1) 本公司於「授信管理辦法」中規範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與他人訂定契約時，應充分了解對方之誠信經營狀況，並宜將誠信經營納入契約條款或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2) 本公司指定人資處為權責單位，辦理規章修訂、執行、解釋、諮詢服務暨通報作業，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 (3) 本公司於「茂迪從業道德規範」中明確規範應迴避利益衝突，同仁於執行業務時如遇利害衝突情況，應事先或至遲不得超過知悉或發生後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政策及提供適當陳述管道運作情形。 (4) 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有效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之運作情形，以及內部稽核人員查核之情形。	5天內主動向人資處申報。 (4) 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會計制度係參照主管機關發布會計準則之相關規定建制，日常會計作業則依據主管機關不定期發布規定或解釋令及會計制度確實執行；其中，本公司之財務報告係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編製而成，並於『證券交易法』規定期限內完成公告及申報，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後之財務報告，以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有效會計制度。 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係參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及內部重要管控項目設定相關內部控制制度，並隨時檢討與落實執行，以確保制度之設計與執行持續有效。 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內部稽核單位亦會依據風險評估結果擬定年度稽核計劃並執行查核，並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	
3. 公司建立檢舉管道與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於「茂迪從業道德規範」、「工作規則」，以及「獎懲辦法」中明訂懲戒及申訴制度，並向全體同仁公告宣達。	無差異
4. 加強資訊揭露 (1)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情形。 (2)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放置公司網站等）。	(1). 本公司已將公司之誠信經營相關訊息揭露於公司網站之「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路徑：http://www.motechsolar.com/tw/csreport.php (2). 本公司設有英文版企業網站；公司網站亦不定期更新各種資訊。例如：重大訊息、年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	無差異
5. 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詳上述各欄。		
6. 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商業往來廠商宣導公司誠信經營決心、政策及邀請其參與教育訓練、檢討修正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隨時注意相關法令之發展，並根據其檢討與改進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的相關辦法，以提升誠信經營之成效。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本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設有「公司治理」專區，供投資人下載公司治理相關規章。
其網址為 <http://www.motechsolar.com/tw/policies.php>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一〇三年二月十日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二月十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六人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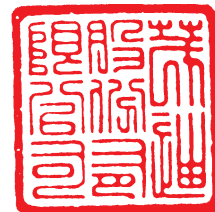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查核報告：本公司未委託會計師審查內部控制制度。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本公司業已於『茂迪從業道德規範』、『工作規則』、以及『獎懲辦法』中明訂懲戒及申訴制度，並向全體同仁公告宣達。在民國 102 年公司內部同仁並無違反法令之情事發生。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重要決議

召開日期	重 要 決 議
102.06.11	民國 102 年股東常會 (1) 承認民國101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承認民國101年度虧損撥補案。 (3)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4) 通過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辦法」部分條文案。 (5) 通過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6) 通過修訂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辦法」部分條文案。 (7) 通過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8) 改選董事及監察人案。 (9) 通過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案。

2. 董事會重要決議

召開日期	重 要 決 議
102.01.28	(1) 有關民國101年度之單一暨合併財務報表案。 (2) 調整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金額、繳款期限及變更發行新股基準日案。 (3) 有關職務授權管理辦法修訂案。 (4) 本公司擬向金融機構申請短期授信額度及金融商品交易額文案。 (5) 本公司擬對子公司Motech Americas, LLC提供背書保證，並擬請董事會授權由董事長及其授權之人於決議額度內辦理案。 (6) 本公司擬對子公司Itogumi Motech, Inc.增加背書保證美金貳佰萬元，並擬請董事會授權由董事長及其授權之人於決議額度內辦理案。 (7) 本公司左元淮董事長、曾永輝副董事長、張秉衡總經理暨執行長因值公司營運虧損，共體時艱自請減薪案。
102.03.11	(1) 本公司民國101年度資產減損情形報告案。 (2) 本公司民國101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3) 本公司民國102年度股東常會召集事由及股東常會日期和地點案。 (4) 本公司民國101年度虧損撥補案案。 (5) 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6) 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相關修正，擬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辦法」部分條文案。 (7) 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相關修正，擬修

召開日期	重 要 決 議
	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8) 擬修訂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辦法」部分條文案。 (9) 本公司轉投資之廣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監察人改選，擬指派法人代表人選以行使股東之權益案。 (10) 本公司轉投資之廣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擬辦理現金增資案。 (11) 本公司擬向上海商業儲蓄銀行申請短期授信額度續約案。 (12) 提報通過本公司「民國101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13)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實施細則」及「自行檢查作業程序」案。 (14)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改選事宜案。 (15) 擬提報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案。 (16) 擬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102.4.29	(1) 依公司法第二百六十七條第八項暨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處理準則”)之相關規定，擬自資本總額中保留新台幣不超過1,500 萬元之金額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以1,500,000股為上限案。 (2) 本公司民國102年第一季之財務報告案。 (3) 擬修訂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以下簡稱「本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4) 本公司擬對子公司Motech Americas, LLC提供背書保證，並請董事會授權由董事長或其授權之人於決議額度內辦理案。 (5) 本公司擬對子公司茂迪(蘇州)新能源有限公司出具支持函(Letter of Support)予金融機構案。 (6) 本公司擬向華南商業銀行敦和分行申請短期授信額度續約案。 (7) 本公司擬申請延長海外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募集期間案。 (8) 擬訂定子公司Itogumi Motech Inc.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辦法」案。 (9) 擬提請審核本年度受理提名獨立董事之候選人名單案。
102.6.11	(1) 推選本公司董事長案。 (2) 配合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改選，擬重新推舉董事會轄下各專門委員會之委員及修正各委員會組織章程案。
102.8.5	(1) 依據「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相關修訂，擬修訂本公司「一百零二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實施辦法」部分條文案。 (2)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更換案。 (3) 本公司民國102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委任公費案。 (4) 改推派子公司董事長(或被授權簽字人)、董事及/或監察人案。 (5) 本公司園區分公司經理人變更案。 (6) 註銷本公司買回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7) 本公司擬申請短期授信額度續約案。 (8) 本公司擬對子公司Motech Americas, LLC提供背書保證，並請董事會授權由董事長或其授權之人於決議額度內辦理案。 (9) 本公司擬對子公司茂迪(蘇州)新能源有限公司出具支持函(Letter of Support)予金融機構案。

召開日期	重 要 決 議
	(10) 本公司擬建置第二套電子銀行案。 (11) 擬修訂「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實施細則」及「自行檢查作業程序」案。
102.11.4	(1) 本公司民國103年度之營運計畫案。 (2) 本次「一百零二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實施辦法」經證期局審核後建議修正第五條第六項內文案。 (3) 本公司擬發行民國102年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4) 有關本公司榮譽董事長左元淮博士報酬與相關業務執行費用案。 (5) 本公司新任董事長、執行長及副總級主管薪酬案。 (6) 本公司擬對子公司Motech Americas, LLC提供背書保證，並請董事會授權由董事長或其授權之人於決議額度內辦理案。 (7) 本公司擬對子公司Itogumi Motech Inc.提供背書保證，並請董事會授權由董事長或其授權之人於決議額度內辦理案。 (8) 本公司擬對子公司茂迪(蘇州)新能源有限公司出具支持函(Letter of Support)予金融機構案。 (9) 本公司擬申請短期授信額度案。 (10) 註銷本公司買回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11) 因應營運實際需要，擬修訂本公司「印信管理辦法」案。 (12) 提報本公司「2014年稽核計畫」案。 (13)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自行檢查作業程序」案。
103.02.10	(1) 本公司民國102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案。 (2) 本公司擬訂新任董事長及總經理薪酬案。 (3) 擬增發張執行長秉衡民國102年獎勵金案。 (4) 本公司民國99年度私募普通股補辦公開發行暨上櫃買賣申請案。 (5) 本公司對轉投資之廣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廣閱科技」)之董事席次變更案。 (6) 擬修正本公司「取得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7) 擬修正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辦法」案。 (8) 本公司擬對子公司Motech Americas, LLC提供背書保證，並請董事會授權由董事長或其授權之人於決議額度內辦理案。 (9) 本公司擬對子公司茂迪(蘇州)新能源有限公司出具支持函(Letter of Support)予金融機構案。 (10) 本公司擬申請短期授信額度案。 (11) 本公司之資本支出追加案。 (12) 提報通過本公司「民國102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13) 本公司擬於民國103年度對茂迪文化藝術基金會捐贈新台幣300萬元乙案。
103.04.07	(1)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2) 本公司102年員工紅利案。 (3) 本公司102年董監酬勞討論案。 (4) 本公司程蒙召副總經理暨技術長聘任案。

召開日期	重 要 決 議
	(5) 擬提請同意委任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一名案。 (6) 民國102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7) 民國103年股東常會召集事由及股東常會日期和地點案。 (8) 民國102年度盈餘分派案。 (9) 本公司擬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予股東案。 (10) 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11) 註銷本公司買回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12) 擬終止本公司海外存託憑證於倫敦交易所之掛牌交易案。 (13) 本公司之資本支出追加案。
103.05.05	(1) 擬建議本公司獨立董事及監察人執行職務報酬案。 (2) 民國103年董事長及經理人第一季獎金討論案。 (3) 擬提報股東會解除法人董事改派之代表人競業禁止案。 (4) 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第十六條案。 (5) 本公司擬對子公司Motech Americas, LLC提供背書保證，並請董事會授權由董事長或其授權之人於決議額度內辦理案。 (6) 本公司之子公司Itogumi Motech Inc. 董事(取締役)及監察人(監察役)派任案。 (7) 本公司擬申請短期授信額度案。 (8) 本公司擬處分台北總公司深坑廠房案。 (9) 民國103年年度調薪建議案。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03 年 4 月 30 日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董事長	左元淮	97.01.10	102.06.11	任期屆滿
研發主管	吳誌雄	98.08.05	102.07.12	職務調整
研發主管	林立人	102.07.12	103.04.07	職務調整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 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嘉信	楊美雪	102 年 第一季	為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職務調整，自 102 年第二季起，由張嘉信會計師及楊美雪會計師更換為張嘉信會計師及陳雅琳會計師；自 102 年第三季起，由張嘉信會計師及陳雅琳會計師更換為陳雅琳會計師及施威銘會計師。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嘉信	陳雅琳	102 年 第二季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雅琳	施威銘	102 年 第三季 及第四季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額級距 \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V	
2	2,000 千元（含）～4,000 千元			
3	4,000 千元（含）～6,000 千元	V		V
4	6,000 千元（含）～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含）～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含）以上			

(二)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無。

(三)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無。

(四)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無。

五、最近二年度及其期後期間更換會計師資訊：係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職務調整，而非更換會計師事務所。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
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 名	102 年度		103 年度截至 4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曾永輝	0	0	0	0
董事	左元淮	(1,321,000)	0	(654,000)	0
董事暨大股東	台積太陽能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董事、總經理暨執行長	張秉衡	(9,000)	0	(98,000)	0
獨立董事	吳正慶	0	0	0	0
獨立董事	李三保	0	0	0	0
監察人	李智貴	0	0	0	0
監察人	王景益	0	0	0	0
監察人	黃少華	0	0	0	0
副總經理暨蘇州新能源總經理	葉正賢	35,000	0	0	0
副總經理	吳誌雄	0	0	0	0
副總經理	林立人	35,000	0	0	0
副總經理	鄒才明	35,000	0	(15,000)	0
副總經理	邱麗文	35,000	0	0	0
資深副總經理暨財務長(財務 主管、會計主管)	謝祖葳	37,500	0	0	0
副總經理	程蒙召	0	0	0	0

(二) 股權移轉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三) 股權質押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03 年 04 月 28 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關係	-
台積太陽能股份有限公司	87,479,782	19.89%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曾永輝	15,469,212	3.52%	2,123,333	0.48%	0	0.00%	財團法人鄭福田文教基金會	曾永輝先生為該基金會之董事長	無
財團法人鄭福田文教基金會	13,646,558	3.10%	0	0.00%	0	0.00%	曾永輝黃慧美	董事長董事	無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3,202,000	3.00%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2.27%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8,494,936	1.93%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左元淮	8,199,610	1.86%	172,250	0.04%	0	0.00%	無	無	無
黃慧美	6,223,847	1.41%	0	0.00%	0	0.00%	財團法人鄭福田文教基金會	黃慧美女士為該基金會之董事	無
李智貴	6,123,454	1.39%	2,400,943	0.55%	0	0.00%	無	無	無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佛教慈濟慈善事業基金會	6,018,414	1.37%	0	0.00%	0	0.00%	無	無	無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3 年 3 月 31 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Think Global Enterprises Limited	10,000	100%	0	0%	10,000	100%
Power Islands Limited	153,134,641	100%	0	0%	153,134,641	100%
廣閎科技(股)公司	8,558,750	24.38%	0	0%	8,558,750	24.38%
Cheer View Investment Limited	0	0%	77,500,000	100%	77,500,000	100%
茂迪(蘇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0	0%	非股份制	100%	非股份制	100%
Noble Town Holdings Co.,Ltd.	0	0%	20,346,000	100%	20,346,000	100%
AE Polysilicon Corporation	0	0%	11,573,947	37.11%	11,573,947	37.11%
Motech Americas,LLC	0	0%	非股份制	100%	非股份制	100%
Itogumi Motech Inc.	0	0%	7,600	95%	7,600	95%

。

肆、募資情形暨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 股本來源

103 年 4 月 30 日；單位：新台幣元/股

年 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 來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他
70.06	10	200,000	2,000,000	200,000	2,000,000	現金增資	無	-
77.05	10	1,000,000	10,000,000	1,000,000	10,000,000	現金增資	無	-
80.08	10	3,000,000	30,000,000	3,000,000	30,000,000	現金增資	無	-
83.01	10	3,960,000	39,600,000	3,960,000	39,600,000	現金增資	無	-
87.01	10	12,578,445	125,784,450	12,578,445	125,784,450	現金增資	無	-
88.12	10	17,153,451	171,534,510	17,153,451	171,534,510	現金增資 37,574,070 資本公積轉增資 4,236,890 盈餘轉增資 3,939,100	無	-
90.12	10	18,919,055	189,190,550	18,919,055	189,190,550	盈餘轉增資 16,054,040 員工紅利轉增資 1,602,000	無	註一
91.08	10	43,800,000	438,000,000	26,785,131	267,851,310	盈餘轉增資 25,569,430 資本公積轉增資 16,908,330 員工紅利轉增資 1,183,000 現金增資 35,000,000	無	註二
92.09	10	43,800,000	438,000,000	32,292,695	322,926,950	盈餘轉增資 53,570,260 員工紅利轉增資 1,505,380	無	註三
93.12	10	61,000,000	610,000,000	48,148,162	481,481,620	盈餘轉增資 104,951,260 員工紅利轉增資 4,447,720 公司債轉換及員工認股權 49,155,690	無	註四
94.12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83,890,840	838,908,400	盈餘轉增資 298,518,600 員工紅利轉增資 10,044,600 公司債轉換及員工認股權 48,863,580	無	註五
95.12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44,040,269	1,440,402,690	盈餘轉增資 553,679,400 員工紅利轉增資 8,890,000 公司債轉換及員工認股權 8,924,890 現金增資 30,000,000	無	註六
96.04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44,530,404	1,445,304,040	公司債轉換及員工認股權 4,901,350	無	-
96.05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62,530,404	1,625,304,040	現金增資 180,000,000	無	-
96.11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203,168,871	2,031,688,710	盈餘轉增資 345,696,600 員工紅利轉增資 14,643,000 公司債轉換及員工認股權 46,045,070	無	註七 註八

年 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 來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他
97.01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206,147,592	2,061,475,920	公司債轉換及員工認股權 29,787,210	無	註八
97.04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206,251,592	2,062,515,920	員工認股權 1,040,000	無	-
97.07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206,483,192	2,064,831,920	員工認股權 2,316,000	無	-
97.08	10	350,000,000	3,500,000,000	249,400,092	2,494,000,920	盈餘轉增資 412,313,000 員工紅利轉增資 16,856,000	無	註九
97.10	10	350,000,000	3,500,000,000	249,505,092	2,495,050,920	員工認股權 1,050,000	無	-
98.01	10	350,000,000	3,500,000,000	249,540,092	2,495,400,920	員工認股權 350,000	無	-
98.04	10	350,000,000	3,500,000,000	249,723,692	2,497,236,920	員工認股權 1,836,000	無	-
98.07	10	350,000,000	3,500,000,000	249,808,692	2,498,086,920	員工認股權 850,000	無	-
98.08	10	350,000,000	3,500,000,000	301,117,334	3,011,173,340	盈餘轉增資 499,355,000 員工紅利轉增資 12,821,420 員工認股權 910,000	無	註十
99.01	10	350,000,000	3,500,000,000	301,147,334	3,011,473,340	員工認股權 300,000	無	-
99.02	10	450,000,000	4,500,000,000	376,463,668	3,764,636,680	私募現金增資 753,163,340	無	註十一
99.04	10	450,000,000	4,500,000,000	376,523,668	3,765,236,680	員工認股權 600,000	無	-
99.07	10	450,000,000	4,500,000,000	376,581,668	3,765,816,680	員工認股權 580,000	無	-
99.08	10	450,000,000	4,500,000,000	380,346,908	3,803,469,080	盈餘轉增資 37,652,400	無	註十二
100.08	10	600,000,000	6,000,000,000	437,398,908	4,373,989,080	盈餘轉增資 570,520,000	無	註十三
102.02	10	600,000,000	6,000,000,000	438,670,908	4,386,709,080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2,720,000	無	註十四
102.09	10	600,000,000	6,000,000,000	438,491,908	4,384,919,08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790,000	無	
102.11	10	600,000,000	6,000,000,000	438,458,908	4,384,589,08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30,000	無	
103.02	10	600,000,000	6,000,000,000	439,906,908	4,399,069,080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4,480,000	無	註十五
103.04	10	600,000,000	6,000,000,000	439,870,908	4,398,709,08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60,000	無	

註一：經民國 90 年 12 月 13 日(九 0)台財證(一)字第一七四三六六號函核准。

註二：經民國 91 年 7 月 30 日台財證一字第 0910142550 號函核准。

註三：經民國 92 年 7 月 15 日台財證一字第 0920131565 號函核准。

註四：經民國 93 年 7 月 06 日證期一字第 0930129706 號函核准。

註五：經民國 94 年 7 月 16 日證期一字第 0940127169 號函核准。

註六：經民國 95 年 8 月 01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50133620 號函核准。

註七：經民國 96 年 7 月 10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60035329 號函核准。

註八：其中公司債共 7,340,418 股，以低於票面價格發行。

註九：經民國 97 年 8 月 19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70032589 號函核准。

註十：經民國 98 年 7 月 17 日金管證發字第 0980035947 號函核准。

註十一：經民國 99 年 1 月 26 日股東臨時會通過該私募現金增資案，並訂定 99 年 2 月 1 日為增資基準日。

註十二：經民國 99 年 8 月 11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901177560 號函核准。

註十三：經民國 100 年 8 月 03 日金管證一字第 10001177870 號函核准。

註十四：經民國 102 年 2 月 22 日經授商字第 10201032520 號函核准。

註十五：經 103 年 2 月 25 日經授商字第 10301019150 號函核准。

2. 核定股本

103 年 04 月 30 日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普通股	439,870,908 股	160,129,092 股	600,000,000 股	上櫃公司股票

3.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 股東結構

103 年 04 月 28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個人	合計
人 數	0	11	138	172	43,823	44,144
持 有 股 數(股)	0	28,064,718	145,419,263	33,157,063	233,229,864	439,870,908
持 股 比 例	0.00%	6.38%	33.06%	7.54%	53.02%	100.00%

(三) 股數分散情形

103 年 04 月 28 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13,926	2,457,906	0.56%
1,000 至 5,000	23,421	48,880,915	11.11%
5,001 至 10,000	3,631	26,956,586	6.13%
10,001 至 15,000	1,119	13,641,828	3.10%
15,001 至 20,000	621	11,238,071	2.55%
20,001 至 30,000	539	13,348,477	3.03%
30,001 至 40,000	211	7,376,192	1.68%
40,001 至 50,000	140	6,415,562	1.46%
50,001 至 100,000	274	19,362,066	4.40%
100,001 至 200,000	143	19,976,806	4.54%
200,001 至 400,000	48	14,183,037	3.22%
400,001 至 600,000	18	8,823,143	2.01%
600,001 至 800,000	9	6,097,651	1.39%
800,001 至 1,000,000	8	7,366,621	1.67%
1,000,001 以上	36	233,746,047	53.15%
合 計	44,144	439,870,908	100.00%

(四) 主要股東名單

103 年 04 月 28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台積太陽能股份有限公司		87,479,782	19.89%
曾永輝		15,469,212	3.52%
財團法人鄭福田文教基金會		13,646,558	3.10%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3,202,000	3.00%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2.27%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8,494,936	1.93%
左元淮		8,199,610	1.86%
黃慧美		6,223,847	1.41%
李智貴		6,123,454	1.3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佛教慈濟慈善事業基金會		6,018,414	1.37%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 目		年 度		101 年	102 年	103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每股市價	最 高			70.80	63.00	62.80
	最 低			21.35	26.75	46.50
	平 均			39.92	43.01	55.01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31.5	32.4	32.6(註 2)
	分 配 後			不適用	尚未分配	不適用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仟股)			437,399	437,337	437,929(註 2)
	每股盈餘			(11.49)	0.58	0.35(註 2)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0	0.5(註 1)	不適用
	無償配股	盈 餘		0	0	不適用
		資本公積		0	0	不適用
	累積未付股利			0	0	不適用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			不適用	74.16	不適用
	本利比			不適用	86.02	不適用
	現金股利殖利率			不適用	1.16%	不適用

註 1：含盈餘分配之現金股利每股 0.3786 元及資本公積發放之現金每股 0.1214 元，尚未經民國 103 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註 2：係 103 年 3 月 31 日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資料。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 (1) 本公司股利發放政策係依公司資本預算、財務結構與未來營運計劃之資金需求決定分派之比率。
- (2) 公司無盈餘時，不得分派股利。盈餘之分派得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之方式為之，惟股票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高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十為原則。

(3) 當年度公司雖有盈餘但盈餘數額遠低於公司前一年度實際分派之盈餘，或依公司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考量，得將公積全部或一部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分派。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本公司民國 102 年股利分配，業經董事會通過，擬自未分配盈餘中提撥普通股現金股利新台幣 166,545,699 元，並自資本公積之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溢價中提撥新台幣 53,407,755 元以現金發放予股東，合計發給股東現金新台幣 219,953,454 元。

3、股利政策預期是否有重大變動：無此情形。

(七) 本次股東會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本次股東會無擬議之無償配股，故不適用。

(八) 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第二十條 本公司每年總決算有當期淨利時，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一、提繳稅捐。

二、彌補虧損。

三、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四、必要時依證券交易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五、董事、監察人酬勞，依一至四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五。

六、員工紅利就依一至四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

七、其餘由董事會決議後分配之。

第二十之一條 本公司股利發放政策係依公司資本預算、財務結構與未來營運計劃之資金需求決定分派之比率。

公司無盈餘時，不得分派股利。盈餘之分派得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之方式為之，惟股票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高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十為原則。

當年度公司雖有盈餘但盈餘數額遠低於公司前一年度實際分派之盈餘，或依公司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考量，得將公積全部或一部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分派。

2.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估列員工紅利金額為 19,376 千元，董監酬勞為 2,931 仟元，係以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稅後淨利及公司章程所訂盈餘分配方式、順序及員工紅利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配比率為估列基礎，並列報民國 102 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業經董事會通過，惟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決議數為 24,413 千元，與估列數之差異視為民國 103 年度會計估計變動。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董事會決議數有差異時，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民國 103 年度之損益。

3.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1) 董事會擬議配發員工現金紅利為 19,376 仟元及董事、監察人酬勞為 5,037 仟元。

(2) 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占本期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未配發員工股票紅利。

(3) 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為 0.58 元。

4. 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101 年度為虧損，未配發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本公司 102 年度因員工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二年內自願離職而未達成既得條件所買回之庫藏股共計 212 千股，買回股款計 2,120 千元，皆已完成註銷登記。本公司無依公司法第 167-1 條規定買回本公司股份之情事。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 公司債辦理情形：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11 月 26 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海外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並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102 年 2 月 18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20002991 號申報生效，後續並依民國 102 年 5 月 14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20018340 號延長募集期限至 102 年 8 月 17 日。惟考量全球資本市場受到歐債危機餘盪、歐美等國經濟成長停滯與復甦速度緩慢、及美國貨幣寬鬆政策退場等因素影響市場甚鉅，倘本公司於募集期間貿然定價發行，將有損公司整體及股東權益，故於民國 102 年 11 月 15 日依茂字第 10211002 號函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請結案，並依民國 102 年 11 月 25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20049580 號函回覆廢止前述申報申效及延長募集之核准。

(二) 轉換公司債資料：無

(三) 交換公司債資料：無。

(四) 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情形：無。

(五) 附認股權公司債資料：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項目 \ 發行(辦理)日期	民國 96 年 5 月
發 行 (辦 理) 日 期	民國 96 年 5 月
發 行 及 交 易 地 點	盧森堡交易所
發 行 總 金 額	美金 218,977 仟元
單 位 發 行 價 格	每單位美金 11.71 元
發 行 單 位 總 數	18,700,000 單位，每單位表彰本公司普通股 1 股
表 彰 有 價 證 券 之 來 源	本公司現金增資發行之普通股 18,000,000 股 本公司股東所持有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 700,000 股
表 彰 有 價 證 券 之 數 額	本公司普通股 18,700,0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
存託憑證持有人之權利與義務	享有與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相同之權利義務
受 託 人	無
存 託 機 構	花旗銀行
保 管 機 構	花旗銀行台北分行
未 兌 回 餘 額	截至民國 103.04.30 止，海外存託憑證流通在外餘額為 95,270 單位。
發行及存續期間相關費用之攤 方 式	發行費用由發行公司及釋股股東按比例負擔，存續期間相關費用由發行公司負擔。
存託契約及保管契約之重要約定 事 項	無

發行(辦理)日期			民國 96 年 5 月
項目			
每單位 市價	民國 102 年	最高	美金 1.2 元
		最低	美金 1.0 元
		平均	美金 1.15 元
	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止	最高	美金 1.15 元
		最低	美金 1.15 元
		平均	美金 1.15 元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 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第四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	民國 98 年 1 月 07 日
發行（辦理）日期	民國 99 年 1 月 5 日
發行單位數	2,000,000 股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45%
認股存續期間	6 年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可行使認購比例(累計) 屆滿 2 年 50% 屆滿 3 年 75% 屆滿 4 年得自由行使其剩餘之認股權
已執行取得股數	無
已執行認股金額	無
未執行認股數量	207,250 股(註 1)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109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047%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認股權證於發行日屆滿二年後，分 5 年執行，對原股東權益逐年稀釋，故其稀釋效果尚屬有限。

註 1: 未執行認股數量與發行單位股數差異，係因人員離職及於認購期間未認購、未行使者。

(二)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民國 103 年 03 月 31 日;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及前十大員工	副總經理	吳誌雄	150,000	0.034%	0	0	0	0	37,500	109	-	0.009%
	副總經理	林立人										
	副總經理	葉正賢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一) 凡尚未全數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單位：股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種類	101 年度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2 年度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申報生效日期	101.08.28	102.08.20
發行日期	102.02.05	103.01.13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1,272,000	1,448,000
發行價格	10	0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29%	0.33%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既得條件	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期滿一年仍在職，且最近一次考績 S(含)以上者，既得 50%股份。 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期滿二年仍在職，且最近一次考績 S(含)以上者，既得 100%股份。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受限制權利	1. 員工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員工符合既得條件1個月內，該股份將自信託帳戶撥付員工個人之集保帳戶。 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仍可參與配股配息，惟配股配息亦須一併交付信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種類	101 年度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2 年度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託。員工符合既得條件1個月內，配股配息將自信託帳戶撥付員工個人之集保帳戶。 3. 員工未達既得條件前於本公司股東會之提案、發言、表決權及其他有關股東權益事項皆委託信託保管機構代為行使之。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之保管情形	交付信託保管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之處理方式	1. 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二年內自願離職、解雇、辦理留職停薪者，獲配尚未既得之股份，公司將以發行價格向員工收買；於未達既得條件期間獲配之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公司無償給予員工。 2. 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二年內之最近一次考績未達S(含)以上者，獲配該年度尚未既得之股份，公司將以發行價格向員工收買；於未達既得條件期間獲配之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公司無償給予員工。 3. 資遣與退休者，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離職時員工可全數既得。 4. 因受職業災害致身體殘疾而無法繼續任職者，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離職時，員工可全數既得。 5. 因受職業災害致死亡或一般死亡者，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員工死亡時，繼承人可全數既得。 6. 因本公司營運所需，本公司之員工經本公司核定須轉任本公司關係企業，其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於轉任時可全數既得。	
已收回或收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218,000	30,000
已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530,000	0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524,000	1,418,000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12	0.32
對股東權益影響	可能費用化之金額:第一年為新台幣 2,680 萬元、第二年為新台幣 760 萬元。 對 EPS 可能的影響:第一年為新台幣 0.061、第二年為新台幣 0.018。	可能費用化之金額:第一年為新台幣 1,790 萬元、第二年為新台幣 530 萬元。 對 EPS 可能的影響:第一年為新台幣 0.041、第二年為新台幣 0.012。

(二)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股數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及取得情形

103 年 3 月 31 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量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解除限制權利				未解除限制權利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總經理暨執行長	張秉衡	1,000,000	0.23%	212,500	10	2,125,000	0.05%	787,500	0 或 10	7,875,000	0.18%
	資深副總經理暨財務長	謝祖葳										
	副總經理	吳誌雄										
	副總經理	林立人										
	副總經理暨蘇州新能源總經理	葉正賢										
	副總經理	鄒才明										
	副總經理	邱麗文										
	副總經理	邱麗文										
員工	總經理暨執行長	張秉衡	1,227,000	0.28%	270,500	10	2,705,000	0.06%	956,500	0 或 10	9,565,000	0.22%
	資深副總經理暨財務長	謝祖葳										
	副總經理	吳誌雄										
	副總經理	林立人										
	副總經理暨蘇州新能源總經理	葉正賢										
	副總經理	鄒才明										
	副總經理	邱麗文										
	資深處長	江支邦										
	處長	王建竣										
	副處長	呂正良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102 年無現金增資之情形。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太陽能電池及模組之製造銷售、太陽能發電系統設計架設、太陽能電源轉換器之製造銷售等業務。

- (1) CE01010 一般儀器製造業
- (2) CC01010 發電、輸電、配電機械製造業
- (3) CC01060 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4) CC01070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5)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6) CC01090 電池製造業
- (7) 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 (8) F113030 精密儀器批發業
- (9) F213040 精密儀器零售業
- (10) F113110 電池批發業
- (11) F213110 電池零售業
- (12) F11305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 (13) F21303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零售業
- (14)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 (15) 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 (16) F113070 電信器材批發業
- (17) F213060 電信器材零售業
- (18) IG03010 能源技術服務業
- (19)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20)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營業比重

營業比重 項目	102 年度	
	營收淨額(仟元)	營收比重
太陽能電池	17,241,015	80.76%
太陽能模組	2,263,169	10.60%
其他	1,845,507	8.64%
總計	21,349,691	100.00%

3. 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 (1) 太陽能電力轉換器
- (2) 太陽能電池 125*125mm
- (3) 太陽能電池 156*156mm
- (4) 太陽能模組 205-225W
- (5) 太陽能模組 230-250W
- (6) 太陽能模組 280-300W
- (7) 太陽能行動電力系統
- (8) 太陽能發電系統之工程顧問服務

- (9) 太陽能發電系統之銷售工程整合服務
- (10) 太陽能發電系統之技術發展服務
- (11) 太陽能發電系統之專業教育訓練服務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項目

- (1) 薄型太陽能電池製程開發
- (2) 異質接面太陽能電池製程開發
- (3) 高功率太陽能模組
- (4) 高效率太陽能電源轉換器
- (5) 開發太陽能發電系統遠端監控系統
- (6) 開發大型太陽能電廠發電系統
- (7) 開發 BIPV 系統結合帷幕結構工法
- (8) 開發太陽能充電站
- (9) 提升獨立型與市電併聯型發電系統之效能
- (10) 配合國內躉售電力，開發自用住宅屋頂型發電系統並結合銀行融資服務
- (11) 配合雲端技術，開發及時監控及售後服務系統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現況與發展

(1) 太陽能電池及模組

為因應全球暖化問題，京都議定書已於民國 94 年 2 月正式生效，明確表示簽約國必須抑制其二氧化碳的排放量，以防止全球暖化及臭氧層破壞的發生。由於目前大部分的發電系統所使用的石化燃料，皆具有高污染的特性，在京都議定書生效後，歐盟及日本等各國政府皆紛紛實施限制碳排放量之政策。在環保議題與資源耗竭問題的推動下，加強發展「再生能源」及「綠色能源」已成為全球共同追求之趨勢。各國政府積極推動的太陽能發展計畫，使得太陽能光電（Photovoltaic, PV）產業備受市場關注，更是所有再生能源中成長率最高的產業。而世界各國在過去幾年一直都不遺餘力開發可再生能源，陸續推出優惠的獎助方案，刺激太陽能光電產業蓬勃發展。

然而，太陽能一次性安裝成本高，回收期長，造成民眾自發性安裝意願低，也導致全球太陽能發展仍被政府補助所左右。民國 102 年歐洲各國經濟狀況緩步復甦，太陽能的補助也持續縮減，歐洲各國接下來仍將持續刪減補貼，但由於目前歐洲部分國家如德國已達成市電同價，預計歐洲市場仍將維持一定的安裝量。

反觀美國雖然還未訂出全國統一的收購政策，但各州大多實施稅賦抵免與再生能源配額目標制度，這些補助計劃都是激勵美國太陽能市場成長的關鍵因素。預估民國 102 年北美市場安裝 4,600MW 以上，而明年更上看 5,800MW。雖目前規模仍未超過歐洲，但透過獨特的商業經營模式(租賃)，加上其金融商品發展成熟，來自民間的資金未來可藉由金融創新投入太陽能產業，使美國成為未來主力市場之一。

而日本太陽能市場受政府持續支持無核家園，自民國 101 年 7 月開始實施優渥的補貼方案後，該市場成長力道驚人，102 年總需求量預估為 6,400MW 以上，較去年成長 250%。除了政策刺激電廠大幅增設之外，住宅型市場需求亦成長

穩定，預期未來仍是主要的太陽能發展市場之一。

另外，中國市場在 102 年也透過發表『促進光伏產業健康發展若干意見』振興國內太陽能產業，其中希望藉由發布分佈式補貼費率及訂定未來目標，期望將在民國 104 年達到累積安裝量 35GW，估計每年至少可有 10GW 需求量，成為未來最大市場。

過去兩年，太陽能市場因嚴重供過於求，導致價格持續下降，加上各國提出補助方案使太陽能系統在許多國家之內部回報率(IRR)已達 10%以上，目前有部分歐美國家太陽能發電已有市電同價情形。隨著終端系統成本持續下降，預估未來太陽能市場可逐漸擺脫仰賴政府補助之情況，加上中國與日本政府持續給予正面支持開出刺激政策，使該市場需求量崛起迅速，預估民國 103 年整體市場仍會持續成長並朝 45GW 邁進。

(2)其他產品

太陽能電源轉換器產品(PV Inverters)是將太陽能電池的輸出電能直接轉換為市電，並與市電併聯使用，其主要功能為轉換直流電成為交流電。一般而言產品的保固期是五年或十年，可靠度及耐用度都需要較高的規格標準，因此在生產製造的技術層次上水準較高。以目前市場來看，歐洲廠商仍為市場之領導業者，其中以德國投入最積極，這些廠商產品線佈局相當的齊全，包含從 2~5 KW 小瓦特數的電源轉換器產品到大型太陽能發電廠所用 100 KW ~ 500 KW 的電源轉換器產品。台灣廠商為近幾年才跨入此領域，目前的產品線的佈局不若歐洲廠商完整，但長期而言，結合累積的製造經驗、研發技術與成本控制精準的量產能力，未來台灣廠商在此領域仍有發展之機會。

在太陽能發電系統方面，隨著全球暖化及化石燃料日益枯竭，發展綠色能源為長期的趨勢，例如太陽光電、太陽熱能、水力、風力、地熱、生質能以及燃料電池等，其中以隨處可得之太陽光電最為潔淨，不但系統運轉無噪音、無污染、安全性高，且生生不息，用之不竭。發電系統之太陽能電池壽命可達二十年以上，一旦設置完成，只要保持面板清潔即可，無需做經常性之維護工作，單元模組化的構造更容許拆裝更換。有鑑於太陽能發電的優越特性，促使全球需求量成長快速，市場榮景可期。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1)太陽能電池及模組

太陽能電池最早應用於太空科技，近年來則廣泛地被使用於地面發電系統及各項消費性產品，其製造所需之材料主要為高純度矽晶片，下游則多為模組製造商及系統廠商。茲將太陽能電池其上、中、下游關聯列示如下圖：

	矽原料	矽晶圓	太陽能電池片	太陽能模組	太陽能系統
國內業者	福聚太陽能	茂迪、中美矽晶、綠能、合晶、崇越	茂迪、昱晶、益通、昇陽科、新日光	茂迪、聯相、立基、頂晶、全能、和鑫、茂晶、科風	茂迪、傳典、崇越、台達、廣運
其他區業者	GCL DC Chemical, Hemlock, SunEdison, Tokuyama, Wacker, OCI	LDK, SunEdison, Solarworld, Yingli,	Kyocera, Mitsubishi, Sharp, REC, Sunpower,	Kyocera, Mitsubishi, Sharp, Sanyo, Schott, Solarworld, Sunpower, Yingli	IBC, SunEdison Sanyo, Sharp, SolarWorl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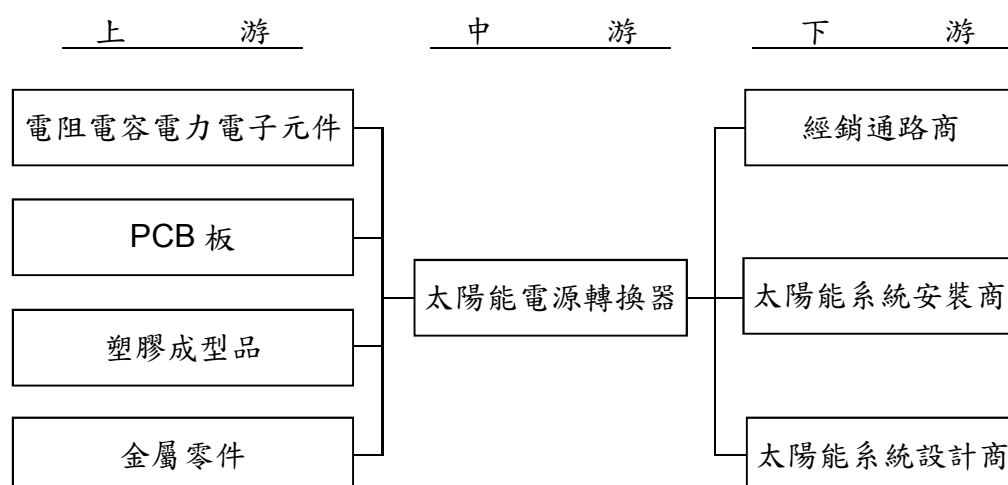
以目前市場主流的太陽能電池產品矽晶片型而言，依結晶材質主要可分為單晶及多晶矽兩種型式。一般而言，單晶矽轉換效率較好，但成本較高，多用於實驗室或衛星等特殊功能；而多晶矽製程較簡單，生產速度較快，雖轉換效率略低於單晶矽產品，但成本相對較便宜，為目前市佔率最高的太陽能電池產品。

就矽晶片型的太陽能產業鏈而言，可區分為以矽晶圓及材料生產為主的上游、製作太陽能電池的中游及生產電池模組或組裝成電力系統的下游三大區塊。各主要業者在去年時未有大幅擴產情形，整體產能僅較 101 年略為增長。隨著今年度需求仍強勁，供需情形逐漸改善，已有部分廠商陸續開出提升效率及擴產計畫以因應市場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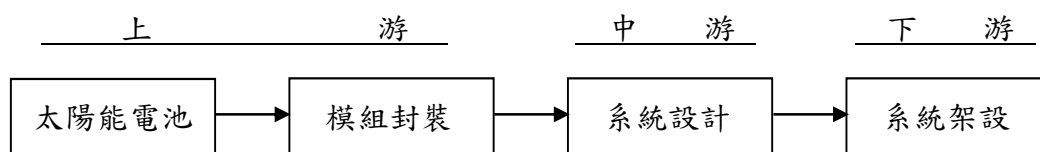
(2)其他產品

太陽能電源轉換器產業主要與電子產業相關，台灣於上游的材料供應尚未完全成熟，除了電阻電容、PC 板、塑膠、金屬零件可在台灣獲得外，部分關鍵零組件需仰賴國外進口。至於在下游廠商方面，因為太陽能電源轉換器已為成品，所以多為經銷通路商及太陽能系統安裝商。

茲將其上、中、下游關聯列示如下圖：



而在太陽能發電系統方面，其上、中、下游關聯性如下圖示：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1)太陽能電池及模組

將太陽光能直接轉化為電能，其基礎原理為半導體材料及光電轉換理論。目前太陽電池依製備技術主要分為晶片型（Wafer-Based）與薄膜型（Thin-Film）太陽能電池。晶片型太陽能電池中，以單晶矽與多晶矽太陽能電池應用最為普遍，而以 III-V 族材料為基板之太陽能電池由於成本高，市佔率較低；薄膜型太陽能電池是在基板上沈積一層厚度小於 1 μ m 的薄膜，此薄膜可為多晶矽、

非晶矽、III-V 族或 II-VI 族材料。薄膜型太陽能電池受限於材料缺陷較多，光電轉換效率較低以及可靠度較差，近年來市場佔有率遲遲無法成長，加上矽原料產能過剩，價格下跌，薄膜因為矽原料用量較少的優勢不再明顯，未來市占率可望進一步下降。而晶片型太陽能電池由於轉換效率高、老化率低、壽命長（實證壽命超過 20 年）等優勢，長期以來皆為市場主流，約占太陽能電池市場 78% 之比重。在兩種主要的晶片（單晶矽與多晶矽）太陽能電池中，由於單晶矽產品轉換效率較高，所以雖然成本較多晶矽為高，但早期市場產品仍以單晶矽為主。然而近年來在製程技術的不斷改良之下，多晶矽的產品轉換效率已可提升至 16~18% 並且量產，在單位發電成本較低的優勢下，近十年來已取代單晶矽產品，成為市場佔有率最高的太陽能電池類型。

目前主流的結晶矽晶片型技術，已經形成的技術仍在持續地改進，以切割矽晶圓的技術來看，目前主流晶圓厚度為 180~200 μm ，希望有可能將厚度再減少至低於 160 μm ，進一步降低材料成本。以電池的結構來看，目前傳統結構單晶矽太陽能電池的轉換效率約為 19.2%~19.6%，多晶矽太陽能電池則約為 17.6%~18.0%。如果採用背接式電極(Back Contact)與選擇性射極(Selective Emitter)等新型結構轉換效率可再提升。

而在以普及價格為目標的太陽能電池開發競爭中，許多技術則正被開發中，未來潛力則須密切觀察。

(2) 其他產品

太陽能電源轉換器依功率大小可區分為低、中、高功率產品市場，低功率產品主要應用於北美住宅市場，中功率產品主要市場在商業應用及住宅，而高功率產品在大型商用及電廠為主流產品。受到市場需求的影響下，低功率產品因多家廠商投入可望降低價格及增加銷售量，中功率產品因歐洲市場需求下降，使需求也隨之趨緩，而高功率產品在受到大瓦數市場需求增加之影響下，可望帶動成長。

在太陽能發電系統方面，隨著太陽能光電應用日趨成熟，依據應用場域區分，其應用範圍大致可分為商業用、住宅用、公用與電力事業，以及其他獨立型系統應用等四大類。住宅應用太陽光電系統容量大約在 20KW 以下，商業應用則在 1MW 以下，而電廠規模的太陽光電系統容量則由 1MW 起算。以發電量觀點來說，過去太陽光電發電主要來自規模較小的住宅型太陽光電系統，但隨著各國積極的再生能源政策趨動，電廠規模的太陽光電系統規劃與建構則正在迅速擴張。

4. 競爭情形

近年來，太陽能電池生產及銷售，於產業結構方面出現重大的變化。在部份歐美國大廠生產成本過高以及產業逐漸外移至亞洲地區之影響下，本公司競爭對象轉為台灣及中國之大廠，例如昱晶、新日光與中國晶澳。

以民國 102 年太陽能電池全球主要業者來看，本公司於 102 年之出貨量為 1,594MW，市場佔有率為全球第七名。102 年產業整體概況而言，由於中國、美國、日本市場需求崛起，舒緩過去嚴重跌價問題，雖然尚未達到供需平衡，但太陽能電池均價已止跌緩升，電池廠商略有小幅獲利。然而產業仍然存在產能過剩情形，且因上游廠商仍處虧損階段，未來電池價格漲幅有限，還需透過持續降低

成本及提升電池效率以創造獲利空間。面對景氣的波動，本公司將發揮成本與技術之優勢，提供高效率高品質及更有價格競爭力的產品，同時提升經營管理績效、加強銷售與開發全球市場以及強化與策略夥伴之合作，相信本公司將在這一波產業淘汰賽中勝出。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項目	102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3 年 3 月 31 日
研究發展費用	232,796	56,707

2. 102 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a. 多晶矽原料裝填與晶片電阻率控制技術優化
- b. 晶種法之高效能多晶矽錠，製程技術開發與導入
- c. 多晶太陽能電池轉換效率提升至 18.0%
- d. 單晶太陽能電池轉換效率提升至 20.3%
- e. 多晶太陽能模組 235~315W。

(四) 公司短期及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1. 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市場行銷

- a. 強化太陽能電池全球客戶組合，與區域領先之模組廠商發展合作關係。
- b. 以良好之生產品質爭取策略夥伴及客戶之代工訂單，提高產能利用率並增進獲利。
- c. 利用本公司於太陽能電池產業累積之經驗與聲譽，延伸至下游太陽能應用市場，擴大公司營業規模。
- d. 提升太陽能電池技術銷售服務的強度與廣度，提供客戶整體解決方案。
- e. 加強產品技術與售後服務，並利用現有產品技術領先與價格優勢擴大市場佔有率。
- f. 加強光電系統售後服務，並利用現有品牌之優勢擴大市場佔有率。
- g. 積極擴張太陽能發電系統國內市場佔有率，並逐步跨足海外市場。
- h. 強化規劃、設計及工程整合能力，擴大爭取電廠專案及半額補助案。
- i. 增加建築師、結構技師、營建廠商等之相關介面連結，擴大案源基礎。

(2) 生產成本

- a. 建立上游太陽能晶圓製造生產線以降低整體生產成本，提高公司附加價值。
- b. 擴大太陽能電池生產線產能，通過經濟規模降低成本。
- c. 積極導入生產自動化與資訊管理系統，提高效率與品質。
- d. 強化上游原料廠商合作，建立策略夥伴關係，確保原料成本最具競爭力。

(3) 產品發展

- a. 致力於提高太陽能電池之轉換效率及生產良率。
- b. 提供節能綠色產品，追蹤碳足跡以確切實踐綠色供應鏈與物流。
- c. 強化太陽能電廠系統設計與安裝之能力。
- d. 根據獨立型、混合型與市電併聯型系統不同特性，建構標準化系統產品。
- e. 配合市場發展，加強 BIPV 設計能力。

(4) 營運管理

- a. 持續進行管理作業電腦化，以提高企業資源規劃管理之效率。
- b. 強化內部訓練及溝通，培養員工專業能力及國際觀，厚植公司長期發展潛力。
- c. 實施專案管理、加強內部執行效率以及外部顧客服務執行效能。
- d. 建立售後服務系統，延伸品牌優勢。

(5)財務規劃

- a. 與各金融機構建立良好關係，以合宜成本取得公司營運發展所需之週轉資金。
- b. 即時監控市場變化與風險因數，以掌握市場脈動，降低公司財務風險並提高財務調度績效。

2. 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1)行銷策略

- a. 強化太陽能電池全球區域銷售組合，降低營運波動風險，並與區域領先之模組廠商發展成為長期策略夥伴關係，建立長期穩定之銷售網路。
- b. 強化太陽能終端市場相關應用產品線及銷售能力，以取得龐大之市場商機。
- c. 擴大太陽能發電系統於國內及海外策略市場之佔有率。於國內市場創造太陽能發電系統設計領導品牌，並於國外市場配合各國能源政策，以品牌知名度及系統整合能力進行海外市場推廣。
- d. 以本公司多年累積之綠色能源應用開發能力，開發其他節能市場商機。
- e. 提昇產品品質，以建立公司自有品牌高品質之產品形象。
- f. 強化太陽能電源轉換器產品區域銷售組合，並與區域領先之經銷通路商與系統安裝商發展成為長期策略夥伴關係，建立長期穩定之銷售網路。

(2)生產成本

- a. 擴大上游太陽能晶圓生產線規模，增加原材料掌握度及品質可靠度，以持續提升本公司太陽能電池市佔率、品質及轉換效率。
- b. 建立長期上游矽材料策略夥伴關係，提高原材料供應之充足度及掌握度。
- c. 配合市場需求成長，擴充太陽能電池生產線，以達成本公司長期策略目標。
- d. 落實品質管理工作，強化公司現有之 ISO 9001:2000、ISO 14001、OHSAS 18001 品質認證系統。
- e. 強化生產及成本領導能力，積極研發新生產技術並導入先進設備，提高生產效率、良率及品質。

(3)產品發展

- a. 開發新結構高效率晶片型太陽能電池。
- b. 視市場發展進度，開發其他技術基礎之太陽能電池。
- c. 配合市場及客戶需求開發太陽能應用相關產品。
- d. 開發其他節能應用相關產品，提供全方位再生能源應用之整合服務。
- e. 致力於發展高效率的太陽能電源轉換器產品。

(4)營運管理

- a. 培植多角化經營實力，擴大營運規模。
- b. 秉持永續經營理念，強化公司經營體質以因應未來發展。
- c. 強化企業風險管理，降低營運風險。

(5)財務規劃

- a. 強化全面性財務規劃及控管能力，以降低營運及財務風險。
- b. 強化公司資本結構，以合宜之成本及風險組合，取得公司長期發展所需之資金。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產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地區 \ 年度	102 年度		101 年度	
	金額	%	金額	%
台灣	1,734,491	8	1,397,310	9
日本	5,098,883	24	1,351,614	9
中國	5,007,371	23	4,224,881	28
美國	3,538,694	17	3,807,653	26
其他	5,970,252	28	4,131,693	28
合計	21,349,691	100	14,913,151	100

2. 市場佔有率及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 太陽能電池及模組

a. 市場佔有率

依市場知名研究機構 Solarbuzz 統計，民國 102 年全球太陽能市場規模約 35GWp，準此，以本公司民國 102 年出貨量達 1,594MWp，全球佔有率約 4.6%。

b.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在太陽能發電成本逐步接近與傳統電價相同時，太陽能發電也應會慢慢脫離依靠政府的補助政策，西歐各國，如德國，早已逐步削減補助金額，過去一年系統設備價格也大幅滑落。一旦太陽能發電系統價格跌到一個程度，而來自於政府的收購電價補助收入的內部投資報酬率(IRR)上升到吸引人的程度，會合理的引發更多需求。

隨著西歐各國規劃逐步調降收購電價，太陽能製造產業已逐漸外移到生產成本較低的國家，進而促使其他新興市場的發展，這將有助於太陽能製造及銷售廠商於各地區的合理分佈。相信市場規模日益擴大，更會加速產業策略合作與整併，整個市場的整合效益更會在市電併網（grid parity）下達到最大效益。本公司預測德國及日本等成熟的太陽能市場，在現有矽晶圓型電池作成發電系統下，有機會達到與傳統電價相同，未來也將會維持相當的成長，屆時商機將是無窮無盡。

(2) 其他產品

在外銷方面，本公司現有兩系列的太陽能電源轉換器產品，主要分別在歐洲及美國銷售。本公司主要透過在台灣、歐洲、美國所配合的經銷通路商銷售太陽能電源轉換器產品。由於在太陽能電源轉換器產品上係為新進者，所以於市場佔有率方面仍需努力。但隨著環保意識的抬頭，相信本公司的太陽能轉換器產品也會跟隨著全球的太陽能產業一起成長。

3. 競爭利基

(1) 國際級之經營團隊

本公司主要經營團隊來自不同專業領域，擁有深厚技術及學術基礎以及資深產業管理經驗，具有良好國際觀及領導能力。

(2) 先進之技術與設備

本公司為產業先進技術導入之先驅者，並與歐、美、日競爭者採用同等先進之生產設備，配合自有產線設計規劃，大幅提高產能輸出效率，使得本公司在太陽能電池產品之品質與成本方面，具有良好之競爭能力。

(3) 優異的市場地位(Market Power)

本公司以其優異的市場地位，可以獲得供應商最好的支持與配合，生產出最具競爭優勢的產品，確保客戶的成功與業績成長，進而更進一步強化本公司優異的市場地位。

4.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a. 良好之組織運作體系

- 人性化管理，員工流動率低，員工向心力高。
- ISO 9001:2000、ISO 14001、OHSAS 18001 認證之品質管理系統。

b. 優異之執行能力及製造系統

- 高度客製化之製造系統及採用業界最新之設備，提升生產效率及良率。
- 優異之銷售團隊。
- 國際化之經營團隊。

c. 良好之客戶群組合及市場評價

- 與全球主要區域領導廠商皆維持密切之夥伴關係。
- 優良之產品品質評價。

d. 政策影響

- 美國、日本、中國等國政府補助新能源政策有利再生能源新市場開發，有助於維持成長動能。國內能源發展綱領加強再生能源開發利用，陽光屋頂百萬座計劃也於各縣市積極推廣中，將有助於國內市場發展。
- 中國為扶持本國市場，公佈《關於促進光伏產業健康發展的若干意見》，大力推廣分布式及電站式發展，並推動《光伏製造業行業規範》以加速淘汰無競爭力之產能。

(2) 不利因素

- a. 整體太陽光電產業面臨供過於求之壓力，平均銷售單價下滑，影響毛利率。
- b. 歐洲政府因為財務上的困難，因而將補助政策取消或向下修正。
- c. 中國業者逐漸擴大產能與市佔率。
- d. 少數客戶可能無法度過產業整併期。

(3) 因應對策

- a. 與供應商重議合約價格，保持成本優勢。
- b. 積極增加新原料供應商。
- c. 擴大太陽能電池生產經濟規模，降低成本。

- d. 持續強化公司管理體質，為各種產業的競合模式做好準備。
- e. 持續優化客戶營收比重組合，分散市場風險。
- f. 慎選策略客戶夥伴，用心經營長期雙贏局面。
- g. 精進研發能力，提昇電池效率轉換率與矽材料利用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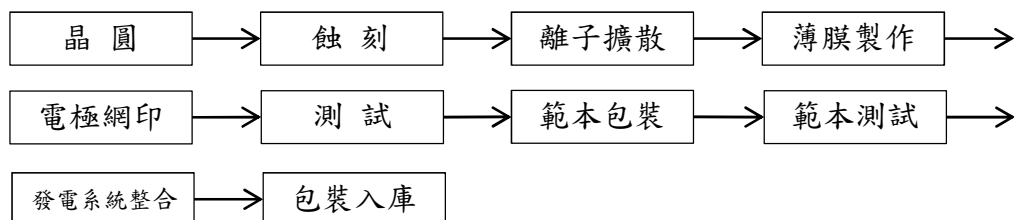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用途

主 要 產 品	主 要 用 途
太陽能電池及模組	將太陽光能轉換成電能的半導體產品元件，一般作成標準模組或者建築整合型模組，供應給模組製造客戶或系統整合商。另外也可以供應給特殊應用產品市場，例如離網型(off-grid)產品或者消費性產品。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太陽能電池及模組之製產過程如下所示：



3.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1) 太陽能電池及模組

主要原料	供應廠商	供應狀況
POLY	O 公司	穩定
WAFER	G 公司	穩定
PASTE	H 公司	穩定

(2) 其他產品

太陽能電源轉換器之主要原料可分為電子零組件及機構材料，電子零組件之供應商主要供應商為 A 公司、T 公司、U 公司，機構材料之供應商主要為 D 公司、E 公司。太陽能發電系統主要料件有硬體之太陽能晶片、模組、變流器、支撐結構、配電盤以及軟體之監控等，主要供應商 AA 公司、J 公司、I 公司等。目前供應商之原物料之供應情形良好。

4. 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佔全年度進貨淨額 10%以上之進貨廠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3 月 31 日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O 公司	816,331	7%	非關係人	O 公司	1,116,523	6%	非關係人	O 公司	532,005	10%	非關係人
	其他	11,685,227	93%		其他	18,480,875	94%		其他	4,676,224	90%	
	進貨淨額	12,501,558	100%		進貨淨額	19,597,398	100%		進貨淨額	5,208,229	100%	

增減變動原因：配合業務發展需求

(2) 最近二年度佔全年度銷貨淨額 10%以上之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3 月 31 日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公司	1,824,438	12%	非關係人	A 公司	5,197,170	24%	非關係人	A 公司	38,436	1%	非關係人
2	B 公司	714,807	5%	非關係人	B 公司	2,623,342	12%	非關係人	B 公司	506,800	8%	非關係人
3	其他	12,373,906	83%		其他	13,529,179	64%		其他	5,438,291	91%	
	銷貨淨額	14,913,151	100%		銷貨淨額	21,349,691	100%		銷貨淨額	5,983,527	100%	

增減變動原因：配合業務發展需求

5.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仟片/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	年度 生產量值	102 年度			101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太 陽 能 電 池		367,607	375,896	16,356,130	373,298	319,258	16,812,002
太 陽 能 模 組		428	377	2,095,965	383	196	1,077,031
其 他		114,979	65,181	2,068,901	117,698	60,211	2,430,731
合 計				20,520,996			20,319,764

6.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仟片/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102 年度				101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太陽能電池	22,871	632,900	331,416	16,608,115	21,017	567,981	265,957	11,851,094
太陽能模組	0	19	400	2,263,150	7	46,386	475	1,238,439
其 他		1,085,507		760,000		648,185		561,066
合 計		1,718,426		19,631,265		1,262,552		13,650,599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訊

年 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 2 月 28 日
員 工 人 數	管理人員	196	178	181
	技術人員	692	632	631
	行政人員	225	208	211
	作業人員	2,688	2,640	2,687
	合 計	3,801	3,658	3,710
平均年歲		30.56	30.75	30.80
平均服務年資		3.07	3.37	3.40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士	1.03%	1.01%	1.05%
	碩士	9.68%	8.75%	8.60%
	大專	49.62%	48.06%	49.30%
	高中	38.52%	41.28%	40.16%
	高中以下	1.16%	0.90%	0.89%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102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污染環境所引發之任何費用。

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雖有部分產品銷售歐洲地區，會涉及歐盟環保指令之相關規範；但自94年度起，已積極對相關產品進行檢討改善，以符合ROHS 以及REACH SVHC 之相關規範。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致力於推廣潔淨能源，促進地球永續發展，並於民國98年4月份取得REACH-SVHC證書。此次全系列產品(IS125, AS125, IM125, IM150, IM156, IM156B3, IS156, IS156B3, AS156, AS156B3)為全台第一家通過德國萊因(TUV)REACH-SVHC 測試並取得證書之太陽能產業，標誌著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對環境的持續關注，並有利於對歐洲市場的業務推廣。並將證書登錄在TUV之全球認證網站中(TUVdotCOM)，提供給全球客戶與供應商搜尋。近年來由於國際逐漸重視溫室效應之盤查管理，從基礎的碳盤查、碳足跡到最後碳中和等各階段，本公司已逐步推動並獲得肯定。

在產品碳足跡方面，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之太陽能電池產品(IM156)已於民國99年8月通過國際驗證公司-台灣檢驗科技(SGS)所核發符合英國標準協會(BSI)PAS2050於西元2008年規範之合理保證等級證書，為全球第一家通過產品碳足跡查證之太陽能產業；本公司一、二廠並於民國100年1月率先通過西元2009年度之ISO 14064-1組織型溫室氣體盤查，取得台灣檢驗科技(SGS)所核發含TAF認證之查證證書，為當時國內少數同時通過TAF認證之企業，且為太陽能產業之第一家，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園區分公司一、二、五、六廠於民國99年至民國102年陸續

通過英國標準協會(BSI)及台灣檢驗科技(SGS)之第三者查證，未來將每年度進行盤查與減量，藉以降低生產製造過程之溫室氣體排放。

五、勞資關係

1. 現行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 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持續推動多樣化的員工福利措施並舉辦各式福利活動，如：家庭日、運動季等，提供員工一個兼具成長、挑戰且和諧的工作環境。
 - (2) 進修與訓練
為提升員工之專業技能及培養成為國際化之優秀人才，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鼓勵員工接受多元化之教育訓練課程，包括新進人員訓練、在職訓練課程、專業技術課程、領導管理課程，以及各種與工作職務相關之訓練課程，以期培養適才適所之優秀人才。
 - (3) 退休制度與實施狀況
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全體員工適用勞工退休新舊制，依法令提列退休金。
 - (4) 勞資協議協調之情形
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重視員工溝通，為維持與員工順暢的雙向溝通管理與交流，定期舉辦員工溝通會議、「勞資會議」等，透過會議讓員工能及時瞭解公司營運現況及各部門推行工作重點。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並設置多元員工意見反映管道，包括員工意見平台、各廠區「員工意見箱」讓員工可以反應各種意見，負責人員會定時彙整並公開回覆處理狀況。除此之外，各地的員工都可以透過閱讀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定期發行的「茂迪人月刊」，藉以了解各項公司與員工活動的脈動。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未曾發生任何重大勞資糾紛之情事，勞資雙方溝通管道順暢，並無勞資間之爭議，亦無勞資糾紛產生之損失。
 - (2) 目前及未來可能之因應措施：
 - a. 充份遵循勞工法令。
 - b. 持續維持開放、坦誠之勞資溝通與申訴管道。
 - (3) 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損失金額：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勞資關係正常和諧，不致發生重大金額損失。

六、重要契約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長期授信合約	彰化商業銀行(股)公司等 22 家銀行聯貸	自首次動用日起至屆滿 五年之日(105/3/29)	償還舊聯貸充實 營運資金及購置 機器設備	註
長期供貨合約	M 公司	98/01/01~103/12/31	原料採購	無
長期供貨合約	N 公司	99/01/01~107/12/31	原料採購	無
長期供貨合約	O 公司	97/01/01~104/12/31	原料採購	無
長期供貨合約	O 公司	98/01/01~105/12/31	原料採購	無
長期供貨合約	O 公司	100/01/01~104/12/31	原料採購	無
長期供貨合約	O 公司	101/01/01~107/12/31	原料採購	無
長期供貨合約	X 公司	99/10/01~102/09/30	原料採購	無
長期供貨合約	X 公司	100/01/01~102/12/31	原料採購及代工	無
長期供貨合約	P 公司	100/01/25~104/12/31	原料採購	無
長期供貨合約	V 公司	96/01/01~104/12/31	原料採購	無
框架協議	綠能科技(股)公司 福聚太陽能(股)公司	100/03/09~104/03/13	意向書	無

註:本公司之半年度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於授信合約存續期間，其財務比率應符合下列規定：

-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不得低於百分之一百(100%)。
- 負債比率(負債總額/有形淨值)：不得高於百分之一百二十(120%)。
- 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淨利+折舊+攤銷+利息費用)÷(利息費用)]：不得低於 3 倍。
- 有形淨值(淨值－無形資產)：不得低於新臺幣壹佰柒拾伍億元(NT\$17,500,000,000)整。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3 年 3 月 31 日
流 動 資 產		13,734,069	17,433,322	15,230,338
採 權 益 法 之 投 資		0	45,849	44,292
不 動 產 、 廠 房 及 設 備		10,164,504	8,644,972	8,367,020
無 形 資 產		56,033	59,040	58,858
其 他 資 產		3,562,011	3,511,222	3,664,301
資 產 總 額		27,516,617	29,694,405	27,364,809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5,450,747	9,071,786	7,409,278
	分 配 後	5,450,747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非 流 動 負 債		8,189,788	6,397,427	5,594,093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13,640,535	15,469,213	13,003,371
	分 配 後	13,640,535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13,779,402	14,219,853	14,355,494
股 本		4,373,989	4,384,589	4,399,069
資 本 公 積		14,007,176	9,430,244	9,461,448
保 盈 留 餘	分 配 前	(4,377,237)	466,944	620,289
	分 配 後	197,076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其 他 權 益		(224,526)	(61,924)	(125,312)
非 控 制 權 益		96,680	5,339	5,944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13,876,082	14,225,192	14,361,438
	分 配 後	13,876,082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註：98~100 年度係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編製財報，故不適用。101~102 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截至 103 年 3 月 31 日之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出具核閱報告。

(二)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項 目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流 動 資 產	10,761,851	20,332,165	16,675,004	13,879,224
基 金 及 投 資	22,989	1,267,226	986,792	0
固 定 資 產	9,595,935	9,032,527	12,285,313	10,226,108
無 形 資 產	84,930	161,158	185,289	173,280
其 他 資 產	4,177,522	4,823,510	3,763,412	3,235,991
資 產 總 額	24,643,227	35,616,586	33,895,810	27,514,60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696,535	8,151,598	14,588,876
	分配後	5,035,406	10,243,506	14,588,876
長 期 負 債	5,498,434	3,844,800	0	7,959,587
其 他 負 債	318,750	285,930	189,999	200,62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0,513,719	12,282,328	14,778,875
	分配後	10,852,590	14,374,236	14,778,875
股 本	3,011,473	3,803,469	4,373,989	4,373,989
資 本 公 積	8,443,281	14,168,172	14,222,757	14,231,81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402,654	5,580,684	462,890
	分配後	1,026,131	2,918,256	462,890
金融商品未實現 損 益	7,517	18,140	7,807	1,787
累積換算調整數	(83,367)	(329,848)	(82,397)	(216,809)
員工未賺得酬勞	0	0	0	(9,504)
少 數 股 權	1,347,950	93,641	131,889	96,680
股東權益 總 額	分配前	14,129,508	23,334,258	19,116,935
	分配後	13,752,985	20,671,830	19,116,935

註：102 年度係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報，故不適用。98~101 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查核簽證。

(三)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項 目	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流 動 資 產		10,266,306	12,749,883
採 權 益 法 之 投 資		2,856,593	3,354,283
不 動 產 、 廠 房 及 設 備		7,933,874	6,713,397
無 形 資 產		3,246	11,604
其 他 資 產		2,917,966	2,855,783
資 產 總 額		23,977,985	25,684,950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2,089,739	5,142,217
	分 配 後	2,089,739	尚未分配
非 流 動 負 債		8,108,844	6,322,880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10,198,583	11,465,097
	分 配 後	10,198,583	尚未分配
股 本		4,373,989	4,384,589
資 本 公 積		14,007,176	9,430,244
保 盈 留 餘	分 配 前	(4,377,237)	466,944
	分 配 後	197,076	尚未分配
其 他 權 益		(224,526)	(61,924)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13,779,402	14,219,853
	分 配 後	13,779,402	尚未分配

註：98~100 年度係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編製財報，故不適用。101~102 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四)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項 度 目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流 動 資 產		8,795,741	17,405,500	13,566,552	10,406,463
基 金 及 投 資		2,919,527	4,842,677	4,658,442	2,856,593
固 定 資 產		4,147,223	6,467,032	9,463,632	7,972,761
無 形 資 產		0	3,285	1,779	3,246
其 他 資 產		4,553,461	4,581,171	3,227,490	2,736,908
資 產 總 額		20,415,952	33,299,665	30,917,895	23,975,971
流 動 負 債	分配前	2,690,044	6,009,545	11,824,127	2,089,739
	分配後	3,028,915	8,101,453	11,824,127	2,089,739
長 期 負 債		4,809,892	3,844,800	0	7,959,587
其 他 負 債		134,458	204,703	108,722	119,678
負 債 總 額	分配前	7,634,394	10,059,048	11,932,849	10,169,004
	分配後	7,973,265	12,150,956	11,932,849	10,169,004
股 本		3,011,473	3,803,469	4,373,989	4,373,989
資 本 公 積		8,443,281	14,168,172	14,222,757	14,231,817
保 留 盈 餘	分配前	1,402,654	5,580,684	462,890	(4,574,313)
	分配後	1,026,131	3,488,776	462,890	0
金 融 商 品 未 實 現 損 益		7,517	18,140	7,807	1,787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83,367)	(329,848)	(82,397)	(216,809)
員 工 未 賺 得 酬 勞		0	0	0	(9,504)
股 東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12,781,558	23,240,617	18,985,046	13,806,967
	分配後	12,442,687	21,148,709	18,985,046	13,806,967

註：102 年度係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報，故不適用。98~101 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查核簽證。

(五)簡明合併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3 年 3 月 31 日
營業收入	14,913,151	21,349,691	5,983,527
營業毛利	(2,852,286)	1,632,468	518,212
營業損益	(4,596,390)	459,958	235,10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43,941)	(124,681)	(18,955)
稅前淨利	(5,640,331)	335,277	216,153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5,640,331)	335,277	216,153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本期淨利（損）	(5,059,993)	240,446	153,71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52,614)	172,199	(26,51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212,607)	412,645	127,203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5,025,382)	251,864	153,345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34,611)	(11,418)	37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5,177,398)	424,758	126,59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35,209)	(12,113)	605
每股盈餘	(11.49)	0.58	0.35

註：98~100 年度係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編製財報，故不適用。101~102 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截至 103 年 3 月 31 日之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出具核閱報告。

(六)簡明合併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營業收入	18,149,472	38,926,806	28,190,684	14,913,151
營業毛利	1,002,463	7,772,622	(1,331,792)	(2,845,716)
營業損益	103,811	5,363,948	(2,593,975)	(4,597,266)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41,814	269,231	269,998	195,14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43,312)	(569,879)	(714,911)	(1,250,176)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102,313	5,063,300	(3,038,888)	(5,652,301)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33,186	4,259,474	(2,487,695)	(5,071,814)
停業部門損益	0	0	0	0
非常損益	0	0	0	0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0	0	0	0
合併（損）益	33,186	4,259,474	(2,487,695)	(5,071,814)
少數股權淨損	98,462	295,079	32,329	34,611
本期損益	131,648	4,554,553	(2,455,366)	(5,037,203)
每股盈餘	0.40	10.70	(5.61)	(11.52)

註：102 年度係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報，故不適用。98~101 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查核簽證。

(七)簡明個體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營業收入	10,210,879	16,699,571
營業毛利	(2,746,648)	706,011
營業損益	(3,874,558)	1,78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696,696)	276,671
稅前淨利	(5,571,254)	278,457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5,571,254)	278,457
停業單位損失	0	0
本期淨利（損）	(5,025,382)	251,86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52,016)	172,89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177,398)	424,758
每股盈餘	(11.49)	0.58

註：98~100 年度係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編製財報，故不適用。101~102 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八)簡明個體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營業收入	15,220,097	29,587,616	20,430,619	10,210,879
營業毛利	706,795	5,574,960	(1,158,274)	(2,746,830)
營業損益	173,981	4,225,307	(1,956,436)	(3,875,43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47,828	1,403,208	182,024	135,86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98,727	493,758	(1,162,417)	(1,843,651)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223,082	5,134,757	(2,936,829)	(5,583,224)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131,648	4,554,553	(2,455,366)	(5,037,203)
停業部門損益	0	0	0	0
非常損益	0	0	0	0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0	0	0	0
本期損益	131,648	4,554,553	(2,455,366)	(5,037,203)
每股盈餘	0.44	10.70	(5.61)	(11.52)

註：102 年度係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報，故不適用。98~101 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查核簽證。

(九)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 列示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名 稱	簽 證 會 計 師 姓 名	查 核 意 見
98 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嘉信、楊美雪 會計師	修正式 無保留意見
99 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嘉信、楊美雪 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100 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嘉信、楊美雪 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101 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嘉信、楊美雪 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102 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雅琳、施威銘 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2. 最近更換會計師原因：為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職務調整，自 102 年第二季起，由張嘉信會計師及楊美雪會計師更換為張嘉信會計師及陳雅琳會計師；自 102 年第三季起，由張嘉信會計師及陳雅琳會計師更換為陳雅琳會計師及施威銘會計師。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年 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3 年 3 月 31 日
分析項目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9.57	52.09	47.5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14.82	235.95	236.9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51.97	192.17	205.56
	速動比率	212.74	155.39	165.41
	利息保障倍數	(24.91)	2.70	6.0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4.67	6.90	7.78
	平均收現日數	78.17	52.89	46.93
	存貨週轉率 (次)	9.87	9.35	10.58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9.45	5.46	6.94
	平均銷貨日數	36.97	39.03	34.5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1.34	2.27	2.58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49	0.75	0.8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15.88)	1.41	2.76
	權益報酬率 (%)	(30.70)	1.71	4.35
	占實收資本比率 (%)	(105.08)	10.49	21.38
	營業利益 稅前純益	(128.95)	7.65	19.65
	純益率 (%)	(33.93)	1.13	2.57
	每股盈餘 (元)	(11.49)	0.58	0.3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5.45	29.58	(1.0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44.15	53.23	34.67
	現金再投資比率 (%)	0.97	8.66	(1.58)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13)	9.98	4.43
	財務槓桿度	0.95	1.75	1.22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 20%以上者，說明如下：

- 1.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減少：主係 102 年長期借款重分類至一年內到期長借之情形，使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 2.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係 102 年太陽能產業景氣漸復甦，轉虧為盈，致稅前息前純益增加。
- 3.應收款項週轉率增加及平均收現日數減少：主係 102 年度太陽能產業景氣漸復甦，營收增加幅度高於應收帳款增加幅度所致。
- 4.應付款項週轉率減少：主係 102 年應付帳款增加幅度高於銷貨成本增加幅度所致。
- 5.固定資產週轉率及總資產週轉率增加：主係 102 年太陽能產業景氣漸復甦，營收增加所致。
- 6.獲利能力：資產報酬率、股東權益報酬率、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稅前損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每股盈餘均較前一年度增加，主係 102 年太陽能產業景氣漸復甦，轉虧為盈，營收較前一年度增加，致使整體獲利能力指標較前一年度增加。
- 7.現金流量增加：主係 102 年太陽能產業景氣漸復甦，獲利能力增加，使現金流量產生淨流入所致。
- 8.營運槓桿度增加：主係 102 年度固定成本佔總成本比例增加所致。
- 9.財務槓桿度增加：主係 102 年度太陽能產業景氣漸復甦，開始轉虧為盈，不同於 101 年度巨額虧損，而產生巨額營業淨損所致。

註 1：98~100 年度係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編製財報，故不適用。101~102 年度財務資料均經

會計師查核簽證。截至 103 年 3 月 31 日之財務資料經會計師出具核閱報告。

註 2：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之股數。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二) 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年 度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分 析 項 目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2.66	34.48	43.60	49.47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204.54	300.90	155.61	213.80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29.14	249.43	114.30	254.63
	速動比率	100.22	162.61	74.68	174.21
	利息保障倍數	1.90	54.33	(17.99)	(24.9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8.81	12.49	8.08	4.67
	平均收現日數	41.41	29.22	45.15	78.17
	存貨週轉率(次)	5.90	11.46	12.10	9.8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1.50	15.36	18.12	9.45
	平均銷貨日數	61.83	31.84	30.16	36.98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2.49	4.18	2.64	1.32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8	1.29	0.81	0.4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0.51	14.40	(6.78)	(15.93)
	股東權益報酬率(%)	0.24	22.74	(11.72)	(30.72)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3.45	141.03	(59.30)
		稅前純益	3.40	133.12	(69.48)
	純益率(%)	0.18	10.94	(8.82)	(34.01)
	每股盈餘(元)	0.40	10.70	(5.61)	(11.5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8.63	76.78	(3.92)	2.6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9.11	53.36	35.04	43.76
	現金再投資比率(%)	4.70	18.73	(10.42)	0.48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7.66	1.50	(0.31)	0.28
	財務槓桿度	(10.80)	1.02	0.94	0.95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 20%以上者，說明如下：

- 1.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增加：主係 101 年市場供過於求，產品價格下跌快速，成本結構無法同步下降致獲利減少，且 100 年因違反聯貸合約中財務比率之規定，長期借款重分類至一年內到期長借，而 101 年無此情形，故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增加。
- 2.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增加：主係 101 年並無 100 年長期借款重分類至一年內到期長借之情形，使流動負債減少所致。
- 3.利息保障倍數降低：主係 101 年產品價格下跌，成本無法同步下降，致稅前息前純益降低。
- 4.應收款項週轉率減少及平均收現日數增加：主係 101 年營收下降幅度高於應收帳款減少幅度所致。
- 5.應付款項週轉率減少：主係 101 年銷貨成本降幅高於應付帳款減少幅度所致。
- 6.平均銷貨日數增加：主係 101 年銷貨成本降幅高於存貨減少幅度所致。
- 7.固定資產週轉率及總資產週轉率減少：主係營收下降所致。
- 8.獲利能力：營業利益及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等財務指標較前一年度減少，主係 101 年度太陽能電池市況持續低迷，營收較前一年度大幅下降，致使整體獲利能力指標較前一年度減少。
- 9.營運槓桿度增加：主係 101 年度固定成本佔總成本比例增加。

註 1：102 年度係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報，故不適用。98~101 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

簽證。

註2：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 (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 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 (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 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 (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 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 (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 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固定資產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 (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 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年 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分析項目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2.53	44.6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74.00	303.7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491.27	247.95
	速動比率	422.28	200.24
	利息保障倍數	(31.85)	2.7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4.94	8.33
	平均收現日數	73.92	43.82
	存貨週轉率 (次)	11.05	10.10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12.21	7.46
	平均銷貨日數	33.02	36.1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1.19	2.28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37	0.6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17.78)	1.55
	權益報酬率 (%)	(30.70)	1.80
	占實收資本比率 (%)	(88.58)	0.04
	營業利益 稅前純益	(127.37)	6.35
	純益率 (%)	(49.22)	1.51
	每股盈餘 (元)	(11.49)	0.58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0.41	36.3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81.16	89.77
	現金再投資比率 (%)	0.03	6.5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47	4,215.82
	財務槓桿度	0.96	(0.01)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 20%以上者，說明如下：

- 1.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減少：主係 102 年長期借款重分類至一年內到期長借之情形，使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 2.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係 102 年太陽能產業景氣漸復甦，轉虧為盈，致稅前息前純益增加。
- 3.應收款項週轉率增加及平均收現日數減少：主係 102 年度太陽能產業景氣漸復甦，營收增加幅度高於應收帳款增加幅度所致。
- 4.應付款項週轉率減少：主係 102 年應付帳款增加幅度高於銷貨成本增加幅度所致。
- 5.固定資產週轉率及總資產週轉率增加：主係 102 年太陽能產業景氣漸復甦，營收增加所致。
- 6.獲利能力：資產報酬率、股東權益報酬率、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稅前損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每股盈餘均較前一年度增加，主係 102 年太陽能產業景氣漸復甦，轉虧為盈，營收較前一年度增加，致使整體獲利能力指標較前一年度增加。
- 7.現金流量增加：主係 102 年太陽能產業景氣漸復甦，獲利能力增加，使現金流量產生淨流入所致。
- 8.營運槓桿度增加：主係 102 年度固定成本佔總成本比例增加所致。
- 9.財務槓桿度減少：主係 102 年度太陽能產業景氣漸復甦，開始轉虧為盈，不同於 101 年度因巨額虧損，而產生巨額營業淨損所致。

註：98~100 年度係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編製財報，故不適用。101~102 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四) 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年 度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分析項目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7.39	30.21	38.60	42.41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424.17	418.82	200.61	273.01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326.97	289.63	114.74	497.98
	速動比率	223.98	248.15	99.69	428.16
	利息保障倍數	3.26	68.07	(21.99)	(31.9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7.75	9.99	7.06	4.94
	平均收現日數	47.09	36.53	51.69	73.88
	存貨週轉率(次)	5.46	11.00	12.56	11.0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5.33	16.99	17.55	12.21
	平均銷貨日數	66.86	33.18	29.06	33.03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3.85	5.58	2.56	1.28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4	1.10	0.64	0.4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00	17.19	(7.32)	(17.84)
	股東權益報酬率(%)	0.99	25.29	(11.63)	(30.72)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5.78	111.09	(44.73)
		稅前純益	7.41	135.00	(67.14)
	純益率(%)	0.86	15.39	(12.02)	(49.33)
	每股盈餘(元)	0.44	10.70	(5.61)	(11.5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50.66	94.45	3.37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4.56	67.01	46.35	60.47
	現金再投資比率(%)	3.03	7.43	-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9.86	1.91	(1.93)	(0.40)
	財務槓桿度	2.31	1.02	0.94	0.96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 20%以上者，說明如下：

- 1.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增加：主係 101 年市場供過於求，產品價格下跌快速，成本結構無法同步下降致獲利減少，且 100 年因違反聯貸合約中財務比率之規定，長期借款重分類至一年內到期長借，而 101 年無此情形，故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增加。
- 2.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增加：主係 101 年並無 100 年長期借款重分類至一年內到期長借之情形，使流動負債減少所致。
- 3.利息保障倍數降低：主係 101 年產品價格下跌，成本無法同步下降，致稅前息前純益降低。
- 4.應收款項週轉率減少及平均收現日數增加：主係 101 年營收下降幅度高於應收帳款減少幅度所致。
- 5.應付款項週轉率減少：主係 101 年銷貨成本降幅高於應付帳款減少幅度所致。
6. 平均銷貨日數增加：主係 101 年銷貨成本降幅高於存貨減少幅度所致。
- 7.固定資產週轉率及總資產週轉率減少：主係營收下降所致。
- 8.獲利能力：資產報酬率、股東權益報酬率、營業利益及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等財務指標較前一年度減少，主係 101 年度太陽能電池市況持續低迷，營收較前一年度大幅下降，致使整體獲利能力指標較前一年度減少。
- 9.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主係 101 年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大幅減少所致。
- 10.營運槓桿度減少：主係 101 年度營收下降及營業利益大幅減少所致。

註：102 年度係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報，故不適用。98~101 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個體財務報告，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雅琳會計師及施威銘會計師查核竣事，並於民國一〇三年二月十日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書在案，經本監察人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鑑核。

此 致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股東常會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李智貴



監察人：黃少華



監察人：王景益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二 月 十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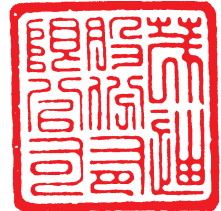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自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茂迪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曾 永 輝



日 期：民國一〇三年二月十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www.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雅琳

陳雅琳



會計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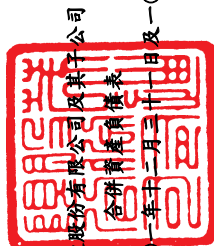
施威銘

施威銘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50103298號
核准簽證文號

民國一〇三年二月十日



茂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12.31			101.12.31			101.1.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9,731,826	33	7,874,529	29	9,855,512	2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15,340	-	423	-	3,166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	-	205,812	1	586,639	2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3,199,134	11	2,993,368	11	3,394,424	10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三)及八)		1,033,705	3	333,082	1	88,882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六(三)及七)		-	-	-	-	2,584	-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2,597,013	9	1,619,706	6	1,979,262	6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六(八))		739,603	3	518,263	2	558,169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八))		116,701	-	188,886	1	53,899	-		
	流動資產合計		17,433,322	59	13,734,069	51	16,522,537	49		
非流動資產：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附註六(二)(十九)及七)		-	-	-	-	136,238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45,849	-	-	-	842,171	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		8,644,972	29	10,164,504	37	12,070,734	36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七))		59,040	-	56,033	-	61,69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四))		1,274,367	4	1,291,782	5	726,756	2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八)(十三)、七及八)		2,236,855	8	2,270,229	7	3,571,498	10		
	非流動資產合計		12,261,083	41	13,782,548	49	17,409,092	51		
	資產總計		\$ 29,694,405	100	27,516,617	100	33,931,629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附註六(九)及八)		\$ 1,797,283	6	1,967,112	7	2,648,321	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六(二))		1,384	-	-	-	604	-		
	應付票據及帳款		4,671,331	16	2,555,429	10	1,202,508	4		
	其他應付款		1,006,590	3	789,112	3	1,452,005	4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十一))		39,286	-	68,187	-	16,988	-		
	其他流動負債		115,912	-	70,907	-	210,619	1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十))		1,440,000	5	-	-	9,057,831	27		
	流動負債合計		9,071,786	30	5,450,747	20	14,588,876	44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		6,172,948	21	7,959,587	29	-	-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六(十一))		92,867	-	89,345	-	78,980	-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四))		29,634	-	18,720	-	59,170	-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六(十三))		-	-	10,859	-	1,740	-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101,978	-	111,277	1	111,019	-		
	非流動負債合計		6,397,427	21	8,189,788	30	250,909	-		
	負債總計		15,469,213	51	13,640,535	50	14,839,785	44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四)(十五)(十六)及(廿二))：										
	股本		4,384,589	15	4,373,989	16	4,373,989	13		
	資本公積		9,430,244	32	14,007,176	51	14,000,827	41		
	保留盈餘：		-	-	151,182	1	1,376,906	4		
	法定盈餘公積		-	-	311,708	1	311,708	1		
	特別盈餘公積		466,944	2	(4,840,127)	(18)	(1,028,885)	(3)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466,944	2	(4,377,237)	(16)	659,729	2		
	其他權益		(61,924)	-	(224,526)	(1)	(74,590)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4,219,853	49	13,779,402	50	18,959,955	56		
	非控制權益		5,339	-	96,680	-	131,889	-		
	權益總計		14,225,192	49	13,876,082	50	19,091,844	56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9,694,405	100	27,516,617	100	33,931,629	100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年度		101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					
4100	銷貨收入	\$ 21,478,863	101	15,556,467	104
4170	減：銷貨退回	(88,449)	(1)	(584,181)	(4)
4190	銷貨折讓	(40,723)	-	(59,135)	-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六(十八))	21,349,691	100	14,913,15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六)(七)(十一)(十三)、七及九)	(19,717,223)	(93)	(17,765,437)	(119)
	營業毛利(損)	1,632,468	7	(2,852,286)	(19)
營業費用(附註六(六)(七)(十二)(十三)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450,091)	(2)	(270,274)	(2)
6200	管理費用	(489,623)	(2)	(1,170,303)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32,796)	(1)	(303,527)	(2)
	營業費用合計	(1,172,510)	(5)	(1,744,104)	(12)
	營業淨利(損)	459,958	2	(4,596,390)	(3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十九))	55,701	-	53,673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二)(五)(十九))	20,734	-	(56,132)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九))	(197,364)	(1)	(217,651)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附註六(五))	(3,752)	-	(823,831)	(6)
767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24,681)	(1)	(1,043,941)	(7)
	稅前淨利(損)	335,277	1	(5,640,331)	(38)
7950	減：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六(十四))	(94,831)	-	580,338	4
	本期淨利(損)	240,446	1	(5,059,993)	(34)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155,982	1	(135,010)	(1)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損益	(1,787)	-	(6,020)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損失)(附註六(十三))	19,319	-	(11,584)	-
8399	減：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四))	(1,315)	-	-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72,199	1	(152,614)	(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12,645	2	(5,212,607)	(35)
本期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51,864	1	(5,025,382)	(34)
8620	非控制權益	(11,418)	-	(34,611)	-
		\$ 240,446	1	(5,059,993)	(3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424,758	2	(5,177,398)	(35)
	非控制權益	(12,113)	-	(35,209)	-
		\$ 412,645	2	(5,212,607)	(35)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58		(11.4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58		(11.49)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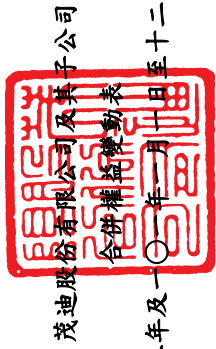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			其他權益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	總計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311,708	(1,028,885)	(82,397)	7,807	(74,590)	18,959,955	131,889
\$ 4,373,989	14,000,827	1,376,906	311,708	(1,028,885)	(82,397)	7,807	(74,590)	18,959,955	131,889
-	-	(1,225,724)	-	1,225,724	-	-	-	-	-
4,373,989	14,000,827	151,182	311,708	196,839	(82,397)	7,807	(74,590)	18,959,955	131,889
-	-	-	-	(5,025,382)	-	-	-	(5,025,382)	(34,611)
-	-	-	-	(11,584)	(134,412)	(6,020)	(140,432)	(152,016)	(598)
-	-	-	-	(5,036,966)	(134,412)	(6,020)	(140,432)	(5,177,398)	(35,209)
-	(3,820)	-	-	-	-	-	-	(3,820)	-
-	10,169	-	-	-	-	(9,504)	(9,504)	665	-
4,373,989	14,007,176	151,182	311,708	(4,840,127)	(216,809)	1,787	(224,526)	13,779,402	96,680
-	-	(151,182)	-	151,182	-	-	-	-	-
-	-	-	(311,708)	311,708	-	-	-	-	-
-	(4,574,313)	-	-	4,574,313	-	-	-	-	-
4,373,989	9,432,863	-	-	197,076	(216,809)	1,787	(224,526)	13,779,402	96,680
-	-	-	-	251,864	-	-	-	251,864	(11,418)
-	-	-	-	18,004	156,677	(1,787)	154,890	172,894	(695)
-	-	-	-	269,868	156,677	(1,787)	154,890	424,758	(12,113)
-	(1,368)	-	-	-	-	-	-	(1,368)	-
-	(1,251)	-	-	-	-	7,712	7,712	6,461	-
12,720	-	-	-	-	-	-	-	12,720	-
(2,120)	-	-	-	-	-	-	-	(2,120)	-
-	-	-	-	-	-	-	-	-	(79,228)
\$ 4,384,589	9,430,244	-	-	466,944	(60,132)	(1,792)	(61,924)	14,219,853	5,339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本期淨損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員工認股權憑證酬勞成本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酬勞成本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特別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員工認股權憑證酬勞成本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酬勞成本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庫藏股註銷

喪失對子公司控制力之影響數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稅前淨利(損)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攤銷費用
利息費用
利息收入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長短期借款匯率影響數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處分投資利益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存貨
預付貨款
預付費用
預付退休金
其他流動資產
應收租賃款－非流動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
其他應付款
應付保固準備
其他流動負債及預收貨款
應計退休金負債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支付之所得稅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存出保證金減少
取得無形資產
預付設備款增加
其他資產－其他增加
收取之利息
其他投資活動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舉借長期借款
償還長期借款
存入保證金減少
應付租賃款減少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支付之利息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2年度	101年度
\$	335,277	(5,640,331)
	1,822,871	2,317,135
	8,653	10,132
	197,364	217,651
	(55,701)	(53,673)
	5,093	(3,155)
	703	(39,249)
	3,752	823,831
	1,236	14,245
	812	-
	(3,927)	(15,555)
	(11,383)	-
	-	159,498
	1,969,473	3,430,860
	(15,856)	2,743
	(193,052)	336,738
	(665,762)	(248,313)
	-	1,243
	(1,001,000)	327,021
	(154,955)	1,073,727
	44,233	43,950
	(1,706)	-
	69,801	(119,972)
	(4,283)	-
	(1,922,580)	1,417,137
	1,384	(604)
	2,055,372	1,374,080
	273,190	(293,675)
	(26,617)	64,469
	53,948	(23,121)
	-	(2,465)
	2,357,277	1,118,684
	2,739,447	326,350
	(55,723)	(29,190)
	2,683,724	297,160
	(600,000)	(1,410,000)
	807,952	1,800,362
	-	(29,560)
	(129,937)	(202,837)
	4,278	6,167
	20,089	43,565
	(16,256)	(7,071)
	(238,269)	(565,715)
	-	(5,382)
	49,424	54,007
	(32,029)	(9,387)
	(134,748)	(325,851)
	(231,367)	(601,857)
	9,541,145	7,119,720
	(9,911,935)	(8,195,621)
	(8,370)	(64,971)
	(2,926)	(3,640)
	(2,120)	-
	12,720	-
	(185,836)	(207,636)
	(788,689)	(1,954,005)
	97,010	1,713
	1,857,297	(1,980,983)
	7,874,529	9,855,512
\$	9,731,826	7,874,529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年六月三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新北市深坑區北深路三段248號6樓。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之組成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及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與聯合控制個體之權益。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太陽能電池、太陽能矽晶圓、太陽能模組、太陽能電力轉換器及太陽能發電系統之設計及架設，請詳附註十四。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三年二月十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尚未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一月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生效日為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理事會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將準則生效日延後至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復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一月宣布刪除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為強制生效日之規定，以使財務報表編製者能有更充足之時間轉換至新規定，且尚未決定新生效日。)。該準則業經金管會認可，惟企業不得提前採用，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西元二〇〇九年版本之規定，且截至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止尚未公布生效日。若合併公司開始適用該準則，預期將會改變對合併財務報告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衡量。

(二)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經理事會新發布及修訂且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惟截至報導日止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及公布生效日之準則及解釋：

發布日	新發布或條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及可能影響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 日
2011.5.12 2012.6.28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單獨財務報表」之修正	2011.5.12發布一系列與合併、關聯企業及合資投資相關之新準則及修正條文，新準則提供單一控制模式以判斷及分析是否對被投資者(包括特殊目的個體)具控制能力。惟合併程序仍維持原規定及作法。另將聯合協議分為聯合營運(整合原聯合控制資產及聯合控制營運之概念)及合資(類似原聯合控制個體)，並刪除比例合併法。	2013.1.1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發布日	新發布或條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及可能影響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 日
	•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	• 2012.6.28發布修訂條文闡明該等準則之過渡規定。若採用上述規定，可能會改變對部分被投資公司是否具控制之判斷，且預期將增加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權益之揭露資訊。	
2011.5.1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將取代其他準則對金融及非金融項目公允價值衡量之規範，以整合為單一準則。合併公司可能須進一步分析，若採用前述規定，對哪些資產或負債之衡量將造成影響。另此修正亦可能增加公允價值之揭露資訊。	2013.1.1
2011.6.16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之修正	應分別表達可重分類至損益及不可重分類至損益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若採用前述規定，將改變綜合損益表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7.1
2011.6.16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修正	主要係刪除緩衝區法，取消現行準則允許企業將所有確定福利義務及計畫資產變動立即認列於損益之選擇，另規定前期服務成本不再攤銷而應立即認列於損益。若採用前述規定，將改變應計退休金負債及精算損益之衡量及表達。	2013.1.1
2013.11.21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修正	2011生效之修正版本規定所有與服務有關且明定於計畫正式條款之員工提撥應歸屬於各服務期間作為負給付。本修正條文允許(但未要求)符合特定條件者，得於服務提供期間將該提撥作為服務成本之減少。若採用上述規定，將改變應計退休金負債及精算損益之衡量及表達。	2015.6.30， 得提前適用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及為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目的所編製之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資產負債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編製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首份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且已適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合併公司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請詳附註十五。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
- (2)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確定福利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與未認列精算損失，減除未認列精算利益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除非另有說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

自取得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不再具有控制力之日為止。歸屬於子公司非控制權益之損益應歸屬於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合併公司之內部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用，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均已消除。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 明
			102.12.31	101.12.31	101.1.1	
本公司	Power Islands Limited (Power Islands)	控股公司	100%	100%	100%	
本公司	Think Global Enterprises Limited (Think Global)	買賣業	100%	100%	100%	
本公司	廣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廣閩)	產品設計業	- %	32.3%	32.3%	
			(註1)			
Power Islands	茂迪(蘇州)新能源有限公司(蘇州新能源)	矽晶圓及太陽能電池、模組之加工及製造	100%	100%	100%	
Power Islands	蘇州茂迪電子有限公司(蘇州電子)	儀器設備、太陽能轉換設備及零配件之商業批發	100%	100%	100%	
			(註2)	(註2)		
Power Islands	Cheer View Investment Limited (Cheer View)	控股公司	100%	100%	100%	
Power Islands	Noble Town Holdings Co., Ltd. (Noble Town)	控股公司	100%	100%	100%	
Noble Town	Motech Americas, LLC (MA)	太陽能模組之加工及製造	100%	100%	100%	
Noble Town	Itogumi Motech Inc. (Itogumi)	太陽能模組之加工及製造	95%	95%	95%	

(註1)廣閩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四日經股東會通過改選董監事後，本公司對廣閩不具實質控制力，故自該日起未將廣閩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本公司對廣閩之投資係採用權益法評價，持股比例為24.38%。

(註2)蘇州電子於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份決議清算，已於民國一〇三年一月完成註銷登記。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四) 外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非貨幣性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認列為損益。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 合併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原始到期日在一年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故列報於現金及約當現金。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合併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放款及應收款。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其他利益及損失」。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3)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利息收入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 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群組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群組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評估其客觀證據是否顯示重大個別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時，如個別評估減損並已認列或持續認列減損損失之金融資產，則無須再進行組合減損評估。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迴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項下。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迴升金額若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損益。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及回升係列報於管理費用，應收帳款以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回升利益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5)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合併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產生損益。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此類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利息支出認列為損益，並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3) 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財務成本」。

(4) 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3.衍生金融工具及避險會計

合併公司為規避外幣及利率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則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八)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力但未達控制能力者。合併公司共同持有被投資公司百分之二十至百分之五十之表決權時，即假設具有重大影響力。

在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合併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合併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已在合併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範圍內予以銷除。未實現損失之銷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自建資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任何其他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與移除該項目及復原所在地點之成本，以及符合要件資產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此外，成本亦包含因外幣計價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購，屬現金流量避險有效而自權益轉入之部分，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個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租賃資產之折舊若可合理確認合併公司將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取得所有權，則依其耐用年限提列；其餘租賃資產係依租賃期間及其耐用年限兩者較短者提列。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 10~50年

(2)機器設備 4~11年

(3)辦公及其他設備 2~11年

(4)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有廠房主建物及太陽能發電系統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予以計提折舊。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租 賃

依租賃條件，當合併公司為承租人時，承擔了幾乎所有之所有權風險與報酬者，分類為融資租賃。原始認列時，該租賃資產依公允價值及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孰低衡量，續後，則依該資產相關之會計政策處理。

其他租賃係屬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合併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為費用。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融資租賃之最低租賃給付依比例分攤於財務成本及降低尚未支付之負債。財務成本則依負債餘額按固定之期間利率分攤於各租賃期間。

(十二)無形資產

1.商 譽

(1)原始認列

收購子公司產生之商譽已包含於無形資產。

(2)後續衡量

商譽係依成本減累計減損予以衡量。關於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商譽之帳面金額係包含於投資之帳面金額內，且此類投資之減損損失並未分配至商譽及任何資產，而係作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帳面金額的一部分。

2.其他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3.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4.攤 銷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除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外，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下列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 | | |
|---------|-----|
| (1)商標 | 10年 |
| (2)專門技術 | 5年 |
| (3)軟體 | 3年 |

每年至少於財務年度結束日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及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針對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每財務年度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金額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應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可自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若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就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減少其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各資產之帳面金額等比例分攤至各資產。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十四)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合併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1.保固準備

保固負債準備係於銷售商品或服務時認列，該項負債準備係根據歷史保固資料及所有可能結果按其相關機率加權衡量。

2.虧損性合約

當本公司預期一項合約之義務履行所不可避免之成本超過預期從該合約獲得之經濟效益時，予以認列該虧損性合約之負債準備。該項負債準備係以終止合約之預計成本與持續該合約之預計淨成本孰低者之現值衡量，並於認列虧損性合約負債準備前先行認列與該合約相關資產之所有減損損失。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金額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金額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金額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十六)收入認列

1.商品銷售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風險及報酬移轉之時點係視銷售訂單個別條款而定。

2.勞 務

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報導日之交易完成程度認列。

3.佣金收入

當合併公司於交易中作為代理人而非受託人時，收入係按所收取之佣金淨額認列。

(十七)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合併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各項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合併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年度結束日之利率為主。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合併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合併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以直線法於福利之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如福利立即既得，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轉換日，所有精算損益皆認列於保留盈餘。合併公司所有確定福利計畫續後產生之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合併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任何先前未認列之相關精算損益及前期服務成本。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八)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給與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酬勞成本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十九)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二十)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給與員工認股權、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紅利及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廿一)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未來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請詳下列附註：

(一)附註六(三)，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二)附註六(十二)，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12.31	101.12.31	101.1.1
現金	\$ 2,282	216,027	3,078
活期存款	5,692,443	4,690,722	6,492,623
定期存款	4,037,101	2,967,780	3,359,811
合併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9,731,826</u>	<u>7,874,529</u>	<u>9,855,512</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

(二)金融商品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

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係用以規避因營業及財務活動，所暴露之匯率風險，合併公司因未適用避險會計列報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衍生金融工具明細如下：

102.12.31				
	帳面金額	合約金額	幣別	到期期間
金融資產－買入遠期外匯合約	\$ 15,058	12,000千美元	日幣兌美元	103.1.6~103.1.31
金融資產－賣出遠期外匯合約	282	5,000千美元	美元兌台幣	103.1.27
	<u>\$ 15,340</u>	-		
金融負債－賣出遠期外匯合約	<u>\$ 1,384</u>	4,000千美元	美元兌台幣	103.1.2~103.1.3
101.12.31				
	帳面金額	合約金額	幣別	到期期間
金融資產－賣出遠期外匯合約	<u>\$ 423</u>	8,000千美元	美元兌台幣	102.1.7~102.2.6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1.1.1				
	帳面金額	合約金額	幣別	到期期間
金融資產－賣出遠期外匯合約	\$ 2,886	1,800千歐元	歐元兌台幣	101.1.19~101.1.31
	280	8,390千美元	美元兌台幣	101.1.11~101.2.24
	<u>\$ 3,166</u>			
金融負債－賣出遠期外匯合約	<u>\$ 604</u>	8,000千美元	美元兌台幣	101.1.3~101.3.6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2.12.31	101.12.31	101.1.1
貨幣型基金	<u>\$ -</u>	<u>205,812</u>	<u>586,639</u>

3.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102.12.31	101.12.31	101.1.1
無活絡市場債券	<u>\$ -</u>	<u>-</u>	<u>136,238</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一〇一年第一季購買AE Polysilicon Corporation (AE)所發行之可轉換特別股之公司債。由於AE於民國一〇一年第二季經其股東會決議處分其所有資產，合併公司經評估後，對其所持有之債券投資認列之減損損失(列於合併綜合損益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u>\$ -</u>	<u>(159,498)</u>

合併公司已於附註六(二十)揭露與金融工具相關之信用暴險。

4.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應收票據、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2.12.31	101.12.31	101.1.1
應收票據	\$ 544,787	563,845	820,496
應收帳款	2,904,343	2,953,362	2,618,346
其他應收款	1,033,705	333,082	88,88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	2,584
減：備抵呆帳	(249,996)	(523,839)	(44,418)
	<u>\$ 4,232,839</u>	<u>3,326,450</u>	<u>3,485,890</u>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票據、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逾期90天內	\$ 253,809	441,260	748,938
逾期91~365天	76,914	123,925	548,216
逾期超過一年	28,032	165,743	12,556
	<u>\$ 358,755</u>	<u>730,928</u>	<u>1,309,710</u>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之備抵呆帳餘額中，分別有195,195千元、357,891千元及24,139千元係合併公司評估某些客戶或將進入破產程序或發生財務困難，而無法如期支付款項；其餘備抵呆帳主要係因產業環境波動劇烈所致，預期數家客戶將無法償還之未付餘額。基於歷史之付款行為及財務狀況分析等因素，合併公司相信所有已逾期而未提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仍可收回。

應收票據、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期初餘額	\$ 523,839	44,418
認列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減損損失 (減損回升利益)	(86,953)	481,999
本期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195,336)	(1,149)
匯率影響數	8,446	(1,429)
期末餘額	<u>\$ 249,996</u>	<u>523,839</u>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合併公司之應收帳款未有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或貼現之情形。其他應收款之質押情形請詳附註八。

(四)存 貨

1.明細如下：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製成品	\$ 462,455	685,332	545,027
在製品	378,153	195,827	332,705
原物料	1,034,428	586,253	955,940
商品	21,326	86,015	59,310
在途原料	700,651	66,279	86,280
	<u>\$ 2,597,013</u>	<u>1,619,706</u>	<u>1,979,262</u>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除列為已銷售成本及費用之存貨成本外，其他列為營業成本之相關費損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存貨跌價損失提列(迴轉)	\$ (55,087)	10,278
報廢損失	18,603	40,749
	<u>\$ (36,484)</u>	<u>51,027</u>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關聯企業

	102.12.31	101.12.31	101.1.1
關聯企業	<u>\$ 45,849</u>	<u>-</u>	<u>842,171</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份未依持股比率認列廣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增發行之股權並喪失對其之控制，其處分利益11,383千元已列報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之處分投資利益。

於民國一〇一年度AE Polysilicon Corporation經其股東會決議處分其所有資產，並於民國一〇一年第四季經其董事會決議處分資產後辦理清算及解散程序，並將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帳面價值全數認列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所享有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彙總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合併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u>\$ (3,752)</u>	<u>(823,831)</u>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其財務資訊彙總如下，未依合併公司持有之所有權比例作調整：

	102.12.31	101.12.31	101.1.1
總資產	<u>\$ 223,970</u>	<u>452,704</u>	<u>4,339,050</u>
總負債	<u>\$ 35,940</u>	<u>452,704</u>	<u>1,786,890</u>
	102年度	101年度	
收入	<u>\$ 50,089</u>	<u>-</u>	
本期淨損	<u>\$ (7,571)</u>	<u>(3,428,739)</u>	

合併公司並無任何與其他投資者共同承擔關聯企業之或有負債，或對關聯企業之負債負有個別責任而產出之或有負債。

合併公司關聯企業將資金移轉予合併公司之能力並未受有重大限制。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擔 保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合併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之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 建 築	機器 設備	辦公及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2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119,544	2,796,550	13,236,798	2,491,520	126,893	18,771,305
增 添	-	421	43,753	34,725	53,838	132,737
重分類	-	52,553	45,881	30,106	(57,530)	71,010
處 分	-	-	(37,618)	(10,753)	-	(48,371)
合併個體變動之影響	-	-	(46,985)	(2,858)	-	(49,843)
匯率變動之影響	(3,640)	37,893	156,153	3,774	7,180	201,360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115,904	2,887,417	13,397,982	2,546,514	130,381	19,078,198
民國101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123,295	2,705,028	13,180,551	2,345,172	144,443	18,498,489
增 添	-	764	32,372	56,983	109,693	199,812
重分類	-	118,485	189,735	112,657	(123,186)	297,691
處 分	-	-	(74,808)	(16,810)	-	(91,618)
匯率變動之影響	(3,751)	(27,727)	(91,052)	(6,482)	(4,057)	(133,069)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 119,544	2,796,550	13,236,798	2,491,520	126,893	18,771,305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2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	314,445	7,315,371	976,985	-	8,606,801
本年度折舊	-	94,533	1,410,995	317,343	-	1,822,871
重分類	-	(4,814)	(14,580)	(4,122)	-	(23,516)
處 分	-	-	(32,972)	(9,860)	-	(42,832)
合併個體變動影響數	-	-	(27,566)	(2,602)	-	(30,16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7,034	91,526	1,510	-	100,070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	411,198	8,742,774	1,279,254	-	10,433,226
民國101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	230,370	5,517,938	679,447	-	6,427,755
本年度折舊	-	92,287	1,906,046	318,802	-	2,317,135
重分類	-	(4,704)	(14,562)	(7,230)	-	(26,496)
處 分	-	-	(58,681)	(11,449)	-	(70,13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3,508)	(35,370)	(2,585)	-	(41,463)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 -	314,445	7,315,371	976,985	-	8,606,801
帳面價值：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115,904	2,476,219	4,655,208	1,267,260	130,381	8,644,972
民國101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123,295	2,474,658	7,662,613	1,665,725	144,443	12,070,734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 119,544	2,482,105	5,921,427	1,514,535	126,893	10,164,504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租賃設備(列於辦公設備及其他設備項下)

合併公司以數個融資租賃安排租賃生產設備，部分租賃提供合併公司得以優惠價格購買等項設備之選擇權。其中租賃安排之法律形式非屬租賃，惟依據該安排之條款及條件，以融資租賃處理。租賃之設備係作為租賃義務之擔保。租賃設備之帳面價值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租賃設備帳面價值	<u>\$ 3,312</u>	<u>6,035</u>	<u>9,180</u>

3.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有供作質押之情形。

(七)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之成本、攤銷及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軟 體	商 譽	商 標	專門技術	總 計
成 本：					
民國102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18,369	41,409	107	21,000	80,885
單獨取得	16,256	-	-	-	16,256
重分類	1,400	-	-	-	1,400
處 分	(752)	-	-	-	(752)
合併個體變動之影響	(6,393)	-	(107)	(21,000)	(27,500)
匯率變動影響數	113	1,226	-	-	1,339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28,993</u>	<u>42,635</u>	<u>-</u>	<u>-</u>	<u>71,628</u>
民國101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9,802	43,170	107	21,000	74,079
單獨取得	7,071	-	-	-	7,071
重分類	1,624	-	-	-	1,624
匯率變動影響數	(128)	(1,761)	-	-	(1,889)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18,369</u>	<u>41,409</u>	<u>107</u>	<u>21,000</u>	<u>80,885</u>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02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11,869	-	33	12,950	24,852
本期攤銷	6,652	-	5	1,996	8,653
處 分	(752)	-	-	-	(752)
合併個體變動之影響	(5,225)	-	(39)	(14,946)	(20,210)
匯率變動影響數	44	-	1	-	45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12,588</u>	<u>-</u>	<u>-</u>	<u>-</u>	<u>12,588</u>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軟 體	商 譽	商 標	專門技術	總 計
民國101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3,612	-	22	8,750	12,384
本期攤銷	5,921	-	11	4,200	10,132
重 分 類	2,367	-	-	-	2,367
匯率變動影響數	(31)	-	-	-	(31)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 11,869	-	33	12,950	24,852

帳面價值：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16,405	42,635	-	-	59,040
民國101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6,190	43,170	85	12,250	61,695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 6,500	41,409	74	8,050	56,033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合併公司之無形資產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八)預付款項、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1.預付款項明細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預付貨款－流動	\$ 657,280	378,275	153,449
預付費用	82,323	139,988	404,720
	\$ 739,603	518,263	558,169

2.其他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資產明細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預付貨款－非流動	\$ 1,903,735	2,010,152	3,065,992
預付租金	121,226	117,247	123,594
預付設備款	117,775	61,604	214,579
存出保證金	54,488	75,498	120,715
預付退休金	10,166	-	-
其 他	146,166	194,614	100,517
	\$ 2,353,556	2,459,115	3,625,397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合併公司之其他流動資產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其他非流動資產之質押情形請詳附註八。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短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1,797,283	1,967,112	2,648,321
尚未使用額度	\$ 6,547,762	9,321,216	7,603,509
利率區間	1.25%~ 2.5%	1.1595%~ 3.21%	0.89%~ 4.67%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長期借款

	102.12.31	101.12.31	101.1.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7,612,948	7,959,587	9,057,831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1,440,000)	-	(9,057,831)
合 計	\$ 6,172,948	7,959,587	-
尚未使用額度	\$ 6,737,800	6,898,640	6,115,550
利率區間(%)	0.8941%~ 1.6903%	0.9654%~ 1.7442%	0.9358%~ 1.7442%

有關合併公司利率、外幣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

1.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合併公司未有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

2.依據借款合同約定，本公司之半年度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自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起至合約存續期間止，其財務比率應符合下列規定：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不得低於百分之一百(100%)。
- (2)負債比率(負債總額/有形淨值)：不得高於百分之一百二十(120%)。
- (3)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淨利+折舊+攤銷+利息費用)/利息費用〕：不得低於三倍。
- (4)有形淨值(淨值－無形資產)：不得低於175億元整。

如合併公司之財務比率未達上列規定，應依授信合約規定停止動用各分項之授信額度以及立即清償已動用之各項貸款。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有形淨值未符前述財務比率之限制規定。合併公司已於民國一〇二年七月底取得聯貸銀行豁免審視有形淨值之同意函，故不致有違反規定而使銀行有要求合併公司停止動用各分項授信額度以及立即清償已動用各項貸款之情形。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負債準備－流動及非流動

	保 固
民國102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157,532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13,606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40,223)
匯率變動之影響	1,238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132,153</u>
民國101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95,968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97,515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33,046)
匯率變動之影響	(2,905)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157,532</u>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合併公司之保固負債準備主要與太陽能模組及太陽能電力轉換器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類似商品及服務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合併公司預期該負債係將於銷售後1~25年間陸續發生。

(十二)營業租賃

不可取消租賃期間之未來預期給付租金付款情形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一年內	\$ 37,367	46,322	34,321
二年至五年	113,791	102,242	101,881
五年以上	194,489	193,123	217,281
	<u>\$ 345,647</u>	<u>341,687</u>	<u>353,483</u>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租賃期間為一至十七年，並附有於租期屆滿之續租權。如遇政府公告地價調整時，上列土地租金將於公告次月起隨同調整。

由於土地所有權並未移轉，合併公司認定該租賃係營業租賃。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租賃	<u>\$ 86,734</u>	<u>87,606</u>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義務現值總計	\$ 51,191	69,118	58,263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61,357)	(58,259)	(56,523)
計劃剩餘(短絀)	(10,166)	10,859	1,740
前期服務成本未攤銷餘額	-	-	-
精算損益未攤銷餘額	-	-	-
認列為資產之歸墊權公允價值	-	-	-
已認列之確定福利義務負債(資產)	<u>\$ (10,166)</u>	<u>10,859</u>	<u>1,740</u>

已認列之確定福利義務資產及負債分別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及應計退休金負債項下。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以下簡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61,357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69,118	58,263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2,325	2,156
計劃支付之福利	(650)	(2,256)
精算損(益)	(19,602)	10,955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51,191</u>	<u>69,118</u>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58,259	56,523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650)	(2,256)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1,049	1,172
計劃參與者之提撥	2,982	3,449
精算(損)益	(283)	(629)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61,357</u>	<u>58,259</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1,115	991
利息成本	1,210	1,165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1,049)	(1,172)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1,276</u>	<u>984</u>
營業成本	\$ 422	225
營業費用	854	759
	<u>\$ 1,276</u>	<u>984</u>
計畫資產實際報酬	<u>\$ 766</u>	<u>543</u>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期初累積餘額	\$ (11,584)	-
本期認列	19,319	(11,584)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7,735</u>	<u>(11,584)</u>

(6)精算假設

	102.12.31	101.12.31
折現率	2.00%	1.75%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2.00%	1.75%
未來薪資增加	3.00%	3.00%

預期長期資產報酬率係以整體投資組合為基礎，而非加總個別資產類別之報酬。此一報酬率純粹以歷史報酬率為基礎，不作調整。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7)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102.12.31	101.12.31	101.1.1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51,191	69,118	58,263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61,357)	(58,259)	(56,523)
確定福利義務淨負債(資產)	<u>\$ (10,166)</u>	<u>10,859</u>	<u>1,740</u>
確定福利計畫現值金額之經驗調整增加(減少)	<u>\$ (19,602)</u>	<u>10,955</u>	<u>-</u>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金額之經驗調整增加(減少)	<u>\$ (283)</u>	<u>(629)</u>	<u>-</u>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分別為2,945千元及3,381千元。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79,579千元及88,860千元皆已提撥。

(十四)所得稅

1.所得稅利益(費用)

所得稅利益(費用)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79,214)	(30,370)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	-
當期所得稅費用	<u>(79,214)</u>	<u>(30,370)</u>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u>(15,617)</u>	<u>610,708</u>
所得稅利益(費用)	<u>\$ (94,831)</u>	<u>580,338</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u>\$ (1,315)</u>	<u>-</u>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所得稅利益(費用)與稅前淨利(損)之關係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稅前淨利(損)	<u>\$ 335,277</u>	<u>(5,640,331)</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56,997)	958,856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10,157)	(67,078)
投資抵減	-	(150,185)
免稅所得	916	(2,790)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當期課稅損失變動	(62,644)	(145,423)
前期估計變動影響數	45,874	(17,675)
其 他	(11,823)	4,633
	<u>\$ (94,831)</u>	<u>580,338</u>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本公司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確信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及合併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使用之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其相關金額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 279,621	337,270	54,366
課稅損失	365,431	350,706	230,894
投資抵減	108,175	217,553	207,302
	<u>\$ 753,227</u>	<u>905,529</u>	<u>492,562</u>
	102.12.31	101.12.31	101.1.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 8,493	8,418	8,656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依各國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虧損或經申報之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虧損年度	尚未扣除之虧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民國一〇二年度(估計數)	\$ 212,301	民國一一二年度
民國九十九年度(申報數)	216,347	民國一一九年度
民國一〇〇年度(申報數)	326,233	民國一二〇年度
民國一〇一年度(申報數)	193,374	民國一二一年度
民國一〇二年度(估計數)	92,143	民國一一二年度
	<u>\$ 1,040,398</u>	

(3)已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存貨 跌價損失	備抵呆帳	虧損扣抵	其他	總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86,869	58,445	918,302	228,166	1,291,782
借記/(貸記)損益表	(11,288)	17,670	(19,039)	(4,758)	(17,415)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75,581</u>	<u>76,115</u>	<u>899,263</u>	<u>223,408</u>	<u>1,274,367</u>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63,222	833	253,690	409,011	726,756
借記/(貸記)損益表	23,647	57,612	664,612	(180,845)	565,026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86,869</u>	<u>58,445</u>	<u>918,302</u>	<u>228,166</u>	<u>1,291,782</u>
	確定福利計畫	未實現兌換利益	其他	總計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123	14,694	3,903		18,720
貸記/(借記)損益表	290	12,871	(3,562)		9,599
貸記/(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1,315	-	-		1,315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1,728</u>	<u>27,565</u>	<u>341</u>		<u>29,634</u>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	12,062	47,108		59,170
貸記/(借記)損益表	123	2,632	(43,205)		(40,450)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123</u>	<u>14,694</u>	<u>3,903</u>		<u>18,720</u>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所得稅核定情形

合併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〇年度。

4.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屬民國八十六年度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 -	-	-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466,944	(4,840,127)	(1,028,885)
	<u>\$ 466,944</u>	<u>(4,840,127)</u>	<u>(1,028,885)</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100,662</u>	<u>100,662</u>	<u>94,166</u>
	<u>102年度(預計)</u>	<u>101年度(實際)</u>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20.48%</u>	<u>-</u>	<u>%</u>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字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十五)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分別為10,000,000千元、6,000,000千元及6,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已發行股份分別為438,459千股、437,399千股及437,399千股。前述額定資本額中分別保留20,000千股、9,000千股及9,000千股供認股權憑證、附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行使股權使用。

本公司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單位：千股)	
	<u>普 通 股</u>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期初餘額	437,399	437,399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1,272	-
庫藏股註銷	(212)	-
期末餘額	<u>438,459</u>	<u>437,399</u>

1.普通股之發行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一日經股東會決議本公司之額定股本額為10,000,000千元，其中保留20,000千股供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行使認股權使用。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六日經股東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1,500千股，實際發行1,272千股；上項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並於民國一〇二年二月二十日辦妥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盧森堡證券交易所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單位數計18,000千單位。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發行股票溢價	\$ 9,342,538	13,522,573	13,522,573
已失效員工認股權	49,528	-	-
員工認股權	34,310	85,206	89,026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3,868	10,169	-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	389,228	389,228
	<u>\$ 9,430,244</u>	<u>14,007,176</u>	<u>14,000,827</u>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 保留盈餘

(1) 法定盈餘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 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盈餘分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有當期淨利時，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A. 提繳稅捐。
- B. 彌補虧損。
- C. 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D. 必要時依證券交易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E.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依前項規定數額剩餘之數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五。
- F. 員工紅利就依前項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

其餘由董事會決議分配之。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如下：

- A. 本公司股利發放政策係依公司資本預算、財務結構與未來營運計畫之資金需求決定分派之比率。
- B. 公司無盈餘時，不得分派股利。盈餘之分派得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之方式為之，惟股票股利之分派比例以不高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十為原則。
- C. 當年度公司雖有盈餘但盈餘數額遠低於公司前一年度實際分派之盈餘，或依公司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考量，得將公積全部或一部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分派。

本公司以民國一〇二年度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別為19,376千元及2,931千元。係以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稅後淨利及公司章程所訂盈餘分配方式、順序及員工紅利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配比率為估列基礎，並列報民國一〇二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計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則列為民國一〇三年度之損益。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之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及分派予股東之股利，尚待本公司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可俟相關會議於民國一〇三年度召開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為虧損，故未估列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一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特別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共計5,037,203千元彌補虧損。上述虧損撥補情形，與本公司董事會決議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六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1,225,724千元彌補虧損。上述虧損撥補情形，與本公司董事會決議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庫藏股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因員工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二年內自願離職而未達成既得條件所買回之庫藏股共計212千股，買回股款計2,120千元，皆已完成註銷登記。

5.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員工 未賺得酬勞
民國102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216,809)	1,787	(9,504)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合併公司	156,677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致累計損益重分類至損益 (稅後淨額)－合併公司	-	(3,927)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數(稅後淨額)－ 合併公司	-	2,140	-
員工未賺得酬勞(稅後淨額)－合併公司	\$ -	-	7,712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60,132)</u>	<u>-</u>	<u>(1,792)</u>
民國101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82,397)	7,807	-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合併公司	(134,412)	-	-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致累計損益重分類至損益 (稅後淨額)－合併公司	-	(15,555)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數(稅後淨額)－ 合併公司	-	9,535	-
員工未賺得酬勞(稅後淨額)－合併公司	-	-	(9,504)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216,809)</u>	<u>1,787</u>	<u>(9,504)</u>

(十六)股份基礎給付

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計有下列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九十八年 員工認股權 計 畫	一〇一年 限制員工 權利股票
給與日	99.01.05	101.11.26
給與數量	2,000單位	1,272千股
每股認購價格(元)	109.0	10.0
合約期間	6年	2年
授與對象	本公司員工	本公司員工
既得條件	(註1)	(註2)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1：認股權人自被授與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可依下列認股權憑證行使期間及比例行使認股權：

<u>認股權憑證授與期間</u>	<u>最高可行使認股權比例(累計)</u>
屆滿二年	50%
屆滿三年	75%
屆滿四年	100%

註2：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六日經股東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1,500千股，授與對象以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全職員工為限，並業已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申報生效，於民國一〇一年八月六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1,350千股。獲配上述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員工得以每股10元認購所獲配之股份，並於自認購之日起持續於本公司任職滿一年及二年仍在本公司任職，且考績符合標準時分別既得所獲配股份之50%。員工認購該新股後於未達既得條件前須全數交付本公司指定之機構信託保管，不得出售、質押、轉讓、贈與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交付信託保管期間，該股份之股東會表決權由信託保管機構依相關法令規定執行之。獲配員工於認購新股後若有未符合既得條件者，其股份由本公司以發行價格買回，於未達既得條件期間獲配之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則無償給予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一日經股東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1,500,000股，授與對象以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全職員工為限，業經金管會申報生效，於民國一〇三年一月六日授與員工1,448千股，以民國一〇三年一月十三日為增資基準日。

1.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參數

本公司採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該模式之輸入值如下：

	<u>九十四年 員工認股權 計畫第一批</u>	<u>九十四年 員工認股權 計畫第二批</u>	<u>九十八年 員工認股權 計畫</u>	<u>一〇一年 限制員工 權利股票</u>
給與日公允價值	470	265	78.24	19.53/18.01
給與日股價	710	388	146	23.55
執行價格	163.1	150.7	109.0	10.0
預期波動率(%)	95%	86%	57%	44.071%
認股權存續期間(年)	7年	7年	6年	2年
預期股利	1.95%	1.72%	4.93%	-%
無風險利率(%)	2.02%	2.23%	1.54%	0.6511%/0.7586%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預期波動率以加權平均歷史波動率為基礎，並調整因公開可得資訊而預期之變動；認股權存續期間依本公司各該發行辦法規定；預期股利及無風險利率以政府公債為基礎。公允價值之決定未考量交易中所含之服務及非市價績效條件。

2.員工認股權計畫之相關資訊

(單位：千單位)

	102年度		101年度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數量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數量
期初流通在外	\$ 113.94	1,396.6	117.38	1,757.2
本期放棄	-	(359.0)	-	(220.0)
本期逾期失效	-	(584.1)	-	(140.6)
期末流通在外	109.00	<u>453.5</u>	113.94	<u>1,396.6</u>
期末可執行	109.00	<u>226.7</u>	118.04	<u>763.6</u>

發行日期	行使價格範圍(元)	截至102.12.31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102.12.31可行使認股選擇權	
		股數(千單位)	加權平均預期剩餘存續期間(年)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股數(千股)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99.01.05	109.0	<u>453.5</u>	2.00	109.0	<u>226.7</u>	109.0

發行日期	行使價格範圍(元)	截至101.12.31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101.12.31可行使認股選擇權	
		股數(千單位)	加權平均預期剩餘存續期間(年)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股數(千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95.06.14	163.1	117.6	0.50	163.1	117.6	163.1
95.12.19	150.7	13.0	1.00	150.7	13.0	150.7
99.01.05	109.0	<u>1,266.0</u>	3.00	109.0	<u>633.0</u>	109.0
		<u>1,396.6</u>			<u>763.6</u>	

發行日期	行使價格範圍(元)	截至101.1.1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101.1.1可行使認股選擇權	
		股數(千單位)	加權平均預期剩餘存續期間(年)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股數(千股)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95.06.14	163.1	241.2	1.5	163.1	120.6	163.1
95.12.19	150.7	40.0	2	150.7	20.0	150.7
99.01.05	109.0	<u>1,476.0</u>	4	109.0	-	109.0
		<u>1,757.2</u>			<u>140.6</u>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基本每股盈餘

	102年度	101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損)	\$ 251,864	(5,025,382)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437,337	437,399
基本每股盈餘(元)	\$ 0.58	(11.49)

2.稀釋每股盈餘

	102年度	101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損)	\$ 251,864	(5,025,38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影響	-	-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損) (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 251,864	(5,025,382)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437,337	437,39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影響：		
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千股)	271	-
員工分紅(千股)	317	-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千股))	437,925	437,399
稀釋每股盈餘(元)	\$ 0.58	(11.49)

(十八)收入

	102年度	101年度
商品銷售	\$ 20,413,556	12,883,906
勞務提供	936,135	2,029,245
	\$ 21,349,691	14,913,151

(十九)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102年度	101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52,783	53,673
逾期應收帳款利息收入	2,918	-
	\$ 55,701	53,673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利益及損失

	102年度	101年度
外幣兌換損失	\$ (68,263)	(11,617)
處分投資利益	15,310	15,55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236)	(14,24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28,484	24,145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159,498)
其他	46,439	89,528
	<u>\$ 20,734</u>	<u>(56,132)</u>

3.財務成本

	102年度	101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u>\$ (197,364)</u>	<u>(217,651)</u>

(二十)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種類

(1)金融資產

	102.12.31	101.12.31	101.1.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5,340	423	3,166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	205,812	586,639
無活絡市場債券投資	-	-	136,238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9,731,826	7,874,529	9,855,512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4,232,839	3,326,450	3,485,890
小計	13,964,665	11,200,979	13,341,402
存出保證金	54,488	75,498	120,715
合 計	<u>\$ 14,034,493</u>	<u>11,482,712</u>	<u>14,188,160</u>

(2)金融負債

	102.12.31	101.12.31	101.1.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1,384	-	604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797,283	1,967,112	2,648,321
應付款項	5,677,921	3,344,541	2,654,513
長期借款	7,612,948	7,959,587	9,057,831
小計	15,088,152	13,271,240	14,360,665
合 計	<u>\$ 15,089,536</u>	<u>13,271,240</u>	<u>14,361,269</u>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最大暴險金額	\$ 14,034,493	11,482,712	14,188,160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由於合併公司有廣大客戶群，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且銷售區域分散，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而為降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惟通常不要求客戶提供擔保品。

3.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民國102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擔保銀行借款	\$ 9,410,231	(9,671,250)	(2,197,549)	(1,166,370)	(1,770,325)	(4,537,006)	-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5,677,921	(5,677,921)	(5,677,921)	-	-	-	-
衍生金融商品							
其他遠期外匯合約：							
流出	1,384	(149,782)	(149,782)	-	-	-	-
流入	(15,340)	15,340	15,340	-	-	-	-
	\$ 15,074,196	(15,483,613)	(8,009,912)	(1,166,370)	(1,770,325)	(4,537,006)	-
民國10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擔保銀行借款	\$ 9,926,699	(10,748,387)	(1,726,605)	(501,003)	(1,559,333)	(6,961,446)	-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3,344,541	(3,344,541)	(3,344,541)	-	-	-	-
衍生金融商品							
其他遠期外匯合約：							
流入	(423)	423	423	-	-	-	-
	\$ 13,270,817	(14,092,505)	(5,070,723)	(501,003)	(1,559,333)	(6,961,446)	-
民國101年1月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擔保銀行借款	\$ 11,706,152	(11,730,592)	(10,754,191)	(976,401)	-	-	-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2,654,513	(2,654,513)	(2,654,513)	-	-	-	-
衍生金融商品							
遠期外匯合約：							
流出	604	(604)	(604)	-	-	-	-
流入	(3,166)	3,166	3,166	-	-	-	-
	\$ 14,358,103	(14,382,543)	(13,406,142)	(976,401)	-	-	-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包含於上述到期分析表中六個月之期間內，惟於民國一〇一年二月已取得聯貸銀行 豁免審視利息保障倍數之同意函後，不致有違反約定而使銀行有要求合併公司停止動用各項授信額度以及立即清償已動用各項貸款之情形。管理階層相信該等銀行借款將於該報導期間結束後依照借款協議中規定之清償時程表償還，屆時該等本金及利息現金流出金額總計為9,671,190千元。其他各報導日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4.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43,349	29.90	4,286,122	94,086	29.04	2,732,253	125,272	30.28	3,792,620
人 民 幣		722	4.926	3,559	240	4.66	1,119	209	4.81	1,004
歐 元		2,554	41.14	92,721	692	38.49	26,621	4,630	39.18	181,403
日 幣		10,740	0.2838	3,048	97,617	0.3364	32,838	16,870	0.39	6,59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89,585	29.90	2,678,601	133,602	29.04	3,879,790	119,947	30.28	3,632,007
歐 元		224	41.14	9,235	263	38.49	10,136	3,402	39.18	133,292
日 幣		14,533	0.2838	4,124	2,986	0.3364	1,005	4,297	0.39	1,678

(2)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人民幣、歐元及日圓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6,935千元及10,981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5.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之利率風險主係變動利率之借款。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之現金流量敏感度如下：

	損益影響金額	
	利率增加1%	利率減少1%
民國102年12月31日	\$ (94,102)	94,102
民國101年12月31日	\$ (99,267)	99,267
民國101年1月1日	\$ (117,062)	117,062

6. 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合併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2)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合併公司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① 貨幣型基金等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封閉型基金，投資人得隨時要求投信公司贖回，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基金淨值決定。
- ② 衍生工具公允價值係採用公開報價計價。當無法取得公開報價時，非選擇權衍生工具係採用衍生商品存續期間適用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選擇權衍生工具係採用選擇權定價模式計算公允價值。
- ③ 除上述外之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照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3)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按評價方式，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各公允價值層級定義如下：

- ①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②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③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民國102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 -	15,340	-	15,340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	(1,384)	-	(1,384)
	\$ -	13,956	-	13,956
民國101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 -	423	-	4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貨幣型基金	205,812	-	-	205,812
	\$ 205,812	423	-	206,235
民國101年1月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 -	3,166	-	3,16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貨幣型基金	586,639	-	-	586,639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	-	136,238	136,238
	586,639	3,166	136,238	726,043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	(604)	-	(604)
	\$ 586,639	2,562	136,238	725,439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民國一〇一年度並無任何公允價值級間之移轉。

(廿一)財務風險管理

1.概 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由各權責單位負責依計劃執行及控管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作業事宜，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作業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作業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合併公司運作之變化。合併公司透過內外部訓練、管理規章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有效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內部稽核人員亦協助本公司之準審計委員會扮演監督角色，定期或不定期覆核風險管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本公司之董事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合併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合併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1)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個別客戶獨立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考量合併公司之客戶基礎統計資料，由於合併公司並未顯著集中於單一客戶進行交易且銷售地區分散，故放款及應收款並無顯著集中之虞。

合併公司已建立授信管理政策，依該政策合併公司在給予標準之付款、運送條件及相關交易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合併公司之評核若可得時包含外部之評等，及在某些情況下則包含往來銀行之照會。銷售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係代表經政策核准之最大未收金額。此限額經定期覆核，未符合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或擔保付款工具等與合併公司進行交易。

在監控客戶之信用風險時，係依據客戶之信用特性予以分組，包括是否為個人或法人個體；是否為經銷商、零售商或終端客戶；地區別、產業別、帳齡、到期日、先前已存在之財務困難及預期可能產生之財務困難。合併公司之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主要對象為集團終端客戶。被評定為高風險之客戶被歸屬在受限制客戶名單並受管理單位之監控，未來與該等客戶之銷售須以預收或擔保付款工具基礎為之。

因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由於產業環境惡化，合併公司對於部分光電事業部客戶之銷售限額重新調整。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對部分客戶之銷售限額採取限制，以控制信用風險，尤其是針對光電事業部之客戶。合併公司將持續監督及適時調整限額。

銷售貨物若具有保留所有權條款，在未付款的情況下合併公司可擁有擔保請求權。合併公司對應收帳款並未要求擔保品。

合併公司設置有備抵呆帳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及投資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之組成包含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主要依個別應收款項相對方之財務狀況、還款情形、協商狀況、資產抵押情形等因素進行評估並提列損失。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投資

合併公司藉由僅投資具流動性且具信用評等之證券，以降低信用風險之暴險。因管理階層積極監督信用評等且合併公司僅能投資具高品質信用評等之證券，管理階層不預期任何交易對象無法履行其義務。

銀行存款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單位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保證

合併公司依管理規章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符合一定條件之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合併公司未提供任何背書保證給予合併公司以外之公司。

4.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指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而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特殊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合併公司使用實際成本制以估計其產品及服務之成本，以協助合併公司監控現金流量需求。一般而言，合併公司確保有足夠之現金以支應60至90天之預期營運支出需求，包括金融負債義務之履行，但排除於極端情況下無法合理預期之潛在影響，如自然災害等。另外，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共計13,285,562千元。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合併公司為管理市場風險，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藉以規避風險，並因此產生金融資產或負債。所有交易之執行均遵循管理規章規定辦理。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並未採用避險會計來進行損益波動之管理，而採將該等商品價值波動變化即時認列於損益中之方式管理。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亦有美元、人民幣及日幣。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歐元、美元、人民幣及日幣。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在任何時點，合併公司以不超過未來六個月內因業務所產生之應收應付款項或資產負債互抵之淨部位進行避險為原則。合併公司依需求，以到期日為一年內之遠期外匯合約進行匯率風險之避險。

借款利息係以借款本金幣別計價。一般而言，借款幣別係與合併公司營運產生之現金流量之幣別相同，主要係新台幣，惟亦有美元、人民幣及日幣。在此情況，提供經濟避險而無須另行簽訂衍生性商品工具進行避險，因此並未採用避險會計。

有關其他外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當發生短期不平衡時，合併公司係藉由以即時匯率買進或賣出外幣，以確保淨暴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合併公司並未對子公司之投資進行淨資產之匯率風險避險。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借款多採浮動利率基礎，合併公司並未有透過簽訂利率交換合約將浮動利率轉為固定利率之情形。合併公司因應利率變動風險之措施，主要採定期評估銀行及各幣別借款利率，並與往來之金融機構保持良好關係，以取得較低之融資成本，同時配合強化營運資金管理等方式，降低對銀行借款之依存度，分散利率變動之風險。

(廿二)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架構，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

報導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負債總額	\$ 15,469,213	13,640,535	14,839,785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9,731,826)	(7,874,529)	(9,855,512)
淨負債	<u>\$ 5,737,387</u>	<u>5,766,006</u>	<u>4,984,273</u>
權益總額	<u>\$ 14,225,192</u>	<u>13,876,082</u>	<u>19,091,844</u>
負債資本比率	<u>40.33%</u>	<u>41.55%</u>	<u>26.11%</u>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合併公司及合併公司之子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類別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2.12.31	101.12.31	101.1.1
應收代墊款	關聯企業	\$ -	-	1,211
應收利息	關聯企業	-	-	1,373
		<u>\$ -</u>	<u>-</u>	<u>2,584</u>

2.合併公司捐贈予關聯企業之支出(列於營業費用項下)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捐贈費用－關聯企業	<u>\$ 3,150</u>	<u>3,500</u>

3.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與關聯企業簽訂策略性供貨合約。依據此合約內容，合併公司可分批抵扣於民國一〇〇年至一〇二年間對關聯企業之進貨購料款。此供貨合約之購料數量確定，惟實際購料價格將依公開市場報價加以調整。因關聯企業於民國一〇一年度決議停產，合併公司將預付之長期購料款轉列損失計494,745千元，列於營業成本項下。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本公司預付之長期購料款分別為0千元、0千元及494,745千元，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項下。

(三)主要管理階層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02年度	10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3,482	45,463
退職後福利	847	999
其他長期福利	-	793
離職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5,135	7,508
	<u>\$ 39,464</u>	<u>54,763</u>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之說明請詳附註六(十六)。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2.12.31	101.12.31	101.1.1
定期存單(列於其他應收款項下)	銀行承兌保證	\$ 964,537	110,149	25,363
銀行存單(列於其他應收款項下)	遠期外匯保證	14,778	-	-
定期存單(列於其他應收款項下)	短期借款	-	115,912	-
銀行存單(列於其他應收款項下)	信用狀開狀保證	-	51,311	1,370
定期存單(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關稅保證	-	613	607
		<u>\$ 979,315</u>	<u>277,985</u>	<u>27,340</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除附註六(十二)外，合併公司另有以下之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合併公司為購買原料及機器設備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	<u>\$ 784,660</u>	<u>1,424</u>	<u>34,806</u>

2.合併公司為購買原料及支付工程款由銀行開立保證函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銀行開立保證函	<u>\$ 192,128</u>	<u>197,706</u>	<u>195,229</u>

3.合併公司為購買原料、擴建廠房及購買機器設備、原料及其他設備簽訂契約情形：

	102.12.31	101.12.31	101.1.1
契約總價款	<u>\$ 692,293</u>	<u>1,185,110</u>	<u>2,646,392</u>
尚未執行金額	<u>\$ 414,903</u>	<u>808,682</u>	<u>836,843</u>

(二)為充分掌握日益缺貨之原料，合併公司自民國九十四年度起分別與多家原料供應商簽訂長期原料進貨合約，依據合約內容，購買之原料數量固定，價格則依原料成本結構加以調整。合併公司與部份供應商因長期原料進貨合約價格調整尚未能取得共識或對方無法履約，業已估計可能產生之損失，列入營業成本項下。

(三)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度起陸續與客戶簽訂銷貨合約，合約期間為民國九十五年至民國一〇四年，雙方約定每年依據合約約定之數量及價格銷售太陽能電池予該等公司，並於合約中約定買方可就賣方若有延遲交貨時，可求償延遲交貨金額1%之賠償。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2年度			101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532,840	360,094	1,892,934	1,515,112	406,471	1,921,583
勞健保費用	118,094	34,239	152,333	156,695	37,182	193,877
退休金費用	64,871	15,984	80,855	72,190	17,654	89,84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04,623	32,616	137,239	97,704	31,867	129,571
折舊費用	1,730,128	92,743	1,822,871	2,223,429	93,706	2,317,135
攤銷費用	907	7,746	8,653	1,128	9,004	10,132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二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無。

2.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 號	背書保 證者公 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 業背書保 證限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 額	期末背 書保證 餘 額	實際動 支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 證最高 限額(註)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 證
0	本公司	Itoqumi Motech Inc.	3	淨值×20% 2,843,970	119,600	119,600	-	-	0.84%	淨值×40% 5,687,941	Y		
0	本公司	Motech Americas, LLC	3	淨值×20% 2,843,970	897,000	897,000	661,089	-	6.31%	淨值×40% 5,687,941	Y		

註1：期末背書保證餘額係董事會通過之額度餘額。

註2：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40%，對單一企背書保證之限額，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20%。

註3：表列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茂迪(蘇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孫公司	銷貨	624,585	3.74%	90~120天	無顯著不同	30~90天	152,863	7.13%	(註)
本公司	茂迪(蘇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孫公司	進貨	2,853,662	20.99%	15~120天	無顯著不同	15~120天	582,572	27.18%	(註)
茂迪(蘇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進貨	624,585	10.79%	90~120天	無顯著不同	30~180天	152,863	2.64%	(註)
茂迪(蘇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銷貨	2,853,662	38.55%	15~120天	無顯著不同	15~120天	582,572	32.20%	(註)
茂迪(蘇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Itogumi Motech Inc.	聯屬公司	銷貨	1,094,475	14.78%	90~120天	無顯著不同	30~180天	367,062	20.29%	(註)
茂迪(蘇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Motech Americas, LLC.	聯屬公司	銷貨	316,027	4.27%	90~120天	無顯著不同	30~180天	40,408	2.23%	(註)
Itogumi Motech Inc.	茂迪(蘇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進貨	1,094,475	40.35%	90~120天	無顯著不同	30~180天	367,062	96.07%	(註)
Motech Americas, LLC	茂迪(蘇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進貨	316,027	94.86%	90~120天	無顯著不同	30~45天	40,408	66.59%	(註)

(註)：表列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註)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茂迪(蘇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孫公司	152,897	-	-	-	30,508	-
茂迪(蘇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583,492	-	-	-	457,822	-
茂迪(蘇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Itogumi Motech Inc.	聯屬公司	367,062	-	-	-	115,652	-

(註)：表列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蘇州新能源	1	銷貨收入	624,585	90~120天	2.94%
0	本公司	Itogumi	1	銷貨收入	19,956	90~120天	0.09%
0	本公司	MA	1	銷貨收入	17,170	90天	0.09%
1	蘇州新能源	本公司	2	銷貨收入	2,853,662	15~120天	13.34%
1	蘇州新能源	MA	3	銷貨收入	316,027	90~120天	1.48%
1	蘇州新能源	Itogumi	3	銷貨收入	1,094,475	90~120天	5.13%
2	MA	本公司	2	銷貨收入	16,880	90~120天	0.08%
2	MA	Itogumi	3	銷貨收入	66	60~90天	-%
2	MA	蘇州新能源	3	銷貨收入	8	90~120天	-%
3	Itogumi	本公司	2	銷貨收入	73	90天	-%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 人之 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 或總資產之比率
3	Itogumi	蘇州新能源	3	銷貨收入	1,092	90天	0.01%
0	本公司	蘇州新能源	1	應收帳款	152,863	90天	0.51%
0	本公司	MA	1	應收帳款	17,290	90天	0.06%
0	本公司	Itogumi	1	應收帳款	164	90天	-%
1	蘇州新能源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582,572	15~90天	1.96%
1	蘇州新能源	Itogumi	3	應收帳款	367,062	90天	1.24%
1	蘇州新能源	MA	3	應收帳款	40,408	90天	0.14%
3	Itogumi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73	90天	-%
0	本公司	Power Islands	1	其他應收款	709	60~90天	-%
0	本公司	蘇州新能源	1	其他應收款	34	120天	-%
0	本公司	MA	1	其他應收款	221	120天	-%
0	本公司	Itogumi	1	其他應收款	4	120天	-%
1	蘇州新能源	本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920	120天	-%
1	蘇州新能源	MA	3	其他應收款	216	120天	-%
2	MA	本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2,609	60~90天	0.01%
0	本公司	MA	1	利息收入	1,364	120天	0.01%
0	本公司	Itogumi	1	利息收入	99	30~60天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二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單位：股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認列之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本期損益	投資損益	
本公司	Power Islands Limite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4,963,103	4,963,103	153,134,641	100.00%	3,261,791	339,110	339,110	
本公司	Think Global Enterprises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買賣業	333	333	10,000	100.00%	46,643	440	440	
本公司	廣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產品設計業	95,821	95,821	8,558,750	24.38%	45,849	(27,553)	(9,920)	
Power Islands Limited	Cheer View Investment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2,564,272	2,564,272	77,500,000	100.00%	3	(1)	(1)	
Power Islands Limited	Noble Town Holdings Co., Lt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634,370	634,370	20,346,000	100.00%	(382,886)	(45,785)	(45,785)	
Cheer View Investment Limited	AE Polysilicon Corporation	美國	矽原料之製造與銷售	2,398,043	2,398,043	11,573,947	37.11%	-	-	-	
Noble Town Holdings Co., Ltd.	Motech Americas, LLC	美國	太陽能模組製造	469,630	469,630	-	100.00%	(484,335)	(91,324)	(91,324)	
Noble Town Holdings Co., Ltd.	Itogumi Motech Inc.	日本	太陽能模組製造	164,740	164,740	7,600	95.00%	101,450	47,884	45,490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茂迪(蘇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矽晶圓及太陽能電池、模組之加工及製造	1,723,275	(一)	1,723,275	-	-	1,723,275	388,240	100.00%	388,240	3,630,132	-
蘇州茂迪電子有限公司	儀器設備、太陽能轉換設備及零配件之商業批發	15,434	(一)	15,434	-	-	15,434	(3,240)	100.00%	(3,240)	14,637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註四)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註四)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註五)
1,738,709 (USD 54,500,000)	1,629,550 (USD 54,500,000)	8,531,911

(註一)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年度財務報告認列。

(註三)表列之金額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之子公司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註四)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含設備轉投資)，係以匯出當時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分別以民國一〇二年各期間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其他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資產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29.9換算為新台幣。

(註五)限額為淨值或合併淨值之百分之六十，其較高者。

3.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以及「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為光電事業部。光電事業部係從事太陽能相關原料、電池及模組之加工、製造及銷售。

其他營運部門主要係從事太陽能轉換設備及零配件之製造及銷售、太陽能發電系統架設及IC產品設計。以上部門於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均未達應報導部門任何量化門檻。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包括應報導部門之特定收入與費用)、部門資產、部門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利益)或營業外損益至應報導部門。此外，並非所有應報導部門之損益均包含折舊與攤銷外之重大非現金項目。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營業淨利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合併公司將部門間之銷售及移轉，視為與第三人間之交易，以現時市價衡量。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02年度	光電事業部	其他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1,020,151	329,540	-	21,349,691
部門間收入	5,044,858	32,208	(5,077,066)	-
利息收入	29,855	27,312	(1,466)	55,701
收入總計	<u>\$ 26,094,864</u>	<u>389,060</u>	<u>(5,078,532)</u>	<u>21,405,392</u>
利息費用	\$ (198,767)	(63)	1,466	(197,364)
折舊與攤銷	\$ (1,802,287)	(29,237)	-	(1,831,524)
投資利益(損失)	\$ 631,844	(20,123)	(615,473)	(3,752)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651,986</u>	<u>(195,651)</u>	<u>3,623</u>	<u>459,958</u>
資 產：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3,354,283	2,886,698	(6,195,132)	45,849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366,576	1,630	-	368,206
應報導部門資產(註)	<u>\$ -</u>	<u>-</u>	<u>-</u>	<u>-</u>
應報導部門負債(註)	<u>\$ -</u>	<u>-</u>	<u>-</u>	<u>-</u>

101年度	光電事業部	其他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4,419,305	493,846	-	14,913,151
部門間收入	2,076,303	-	(2,076,303)	-
利息收入	26,610	25,711	1,352	53,673
收入總計	<u>\$ 16,522,218</u>	<u>519,557</u>	<u>(2,074,951)</u>	<u>14,966,824</u>
利息費用	\$ (216,249)	(50)	(1,352)	(217,651)
折舊與攤銷	\$ (2,285,202)	(42,065)	-	(2,327,267)
投資利益(損失)	\$ (1,642,679)	(2,667,519)	3,486,367	(823,831)
其他重大非現金項目：				
金融資產減損	\$ -	(159,498)	-	(159,498)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4,185,781)</u>	<u>(407,449)</u>	<u>(3,160)</u>	<u>(4,596,390)</u>
資 產：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856,593	2,455,561	(5,312,154)	-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756,461	12,091	-	768,552
應報導部門資產(註)	<u>\$ -</u>	<u>-</u>	<u>-</u>	<u>-</u>
應報導部門負債(註)	<u>\$ -</u>	<u>-</u>	<u>-</u>	<u>-</u>

(註)因部門資產及部門負債之衡量金額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揭露金額為零。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上述應報導部門資訊重大調節項目說明如下：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應報導部門收入合計數分別應銷除部門間收入5,077,066元及2,076,303元。應報導部門損益合計數與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損益金額之調節項目與財務報表一致，請詳損益表之營業外收入及利益與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三)企業整體資訊

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因部門資訊之應報導部門之劃分係以不同產品及勞務為基礎，來自外部客戶收入已於其中揭露，故不再揭露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四)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地 區 別	102年度	101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臺 灣	\$ 1,734,491	1,397,310
中 國	5,007,371	4,224,881
美 國	3,538,694	3,807,653
日 本	5,098,883	1,351,614
其他國家	5,970,252	4,131,693
	<u>\$ 21,349,691</u>	<u>14,913,151</u>
非流動資產：		
臺 灣	\$ 8,538,168	9,839,737
日 本	60,250	75,709
中 國	2,254,460	2,490,168
美 國	77,824	85,152
合 計	<u>\$ 10,930,702</u>	<u>12,490,766</u>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退職福利之資產及由保險合約產生之權利之非流動資產。

(五)主要客戶資訊

	102年度	101年度
合併公司總收入中來自K1公司之金額	\$ 2,623,342	714,807
合併公司總收入中來自S1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金額	5,730,182	1,826,910
	<u>\$ 8,353,524</u>	<u>2,541,717</u>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原係依據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如附註四(一)所述，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於首份依據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且已適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附註四所列示之會計政策已適用於編製民國一〇一年度之比較合併財務報告、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表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之轉換日)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編製民國一〇一年相關報告時，合併公司係以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合併財務報告報導金額為調整之起始點，將由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亦稱IFRSs)對合併公司各該時點或期間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的影響及說明列示於下表及其附註。

(一)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101.12.31			101.1.1		
	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IFRSs影響數	IFRSs	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IFRSs影響數	IFRSs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7,874,529	-	7,874,529	9,855,512	-	9,855,51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變動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23	-	423	3,166	-	3,16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05,812	-	205,812	586,639	-	586,639
應收票據及帳款	2,993,368	-	2,993,368	3,394,424	-	3,394,424
存 貨	1,619,706	-	1,619,706	1,979,262	-	1,979,262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四4)	145,155	(145,155)	-	152,467	(152,467)	-
其他流動資產	1,040,231	-	1,040,231	703,534	-	703,534
流動資產合計	13,879,224	(145,155)	13,734,069	16,675,004	(152,467)	16,522,537
非流動資產：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四3)	-	-	-	850,554	(8,383)	842,17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四6)	-	-	-	136,238	(136,238)	-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四6)	-	-	-	-	136,238	136,23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四6)	10,226,108	(61,604)	10,164,504	12,285,313	(214,579)	12,070,734
無形資產(四6)	173,280	(117,247)	56,033	185,289	(123,594)	61,695
遞延所得稅資產(四1、4)	1,124,634	167,148	1,291,782	511,697	215,059	726,756
預付退休金(四1)	19,979	(19,979)	-	18,390	(18,390)	-
預付款項(四6)	-	61,604	61,604	-	214,579	214,579
其他非流動資產(四6)	2,091,378	117,247	2,208,625	3,233,325	123,594	3,356,919
非流動資產合計	13,635,379	147,169	13,782,548	17,220,806	188,286	17,409,092
資產總計	\$ 27,514,603	2,014	27,516,617	33,895,810	35,819	33,931,629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 1,967,112	-	1,967,112	2,648,321	-	2,648,32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變動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	-	-	604	-	604
應付票據及帳款	2,555,429	-	2,555,429	1,202,508	-	1,202,508
其他流動負債	928,206	-	928,206	10,737,443	-	10,737,443
流動負債合計	5,450,747	-	5,450,747	14,588,876	-	14,588,876
遞延所得稅負債(四4)	-	18,720	18,720	-	59,170	59,1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四1)	8,160,209	10,859	8,171,068	189,999	1,740	191,739
非流動負債合計	8,160,209	29,579	8,189,788	189,999	60,910	250,909
負債總計	13,610,956	29,579	13,640,535	14,778,875	60,910	14,839,785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1.12.31			101.1.1		
	先前之一般公 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IFRSs 影響數	IFRSs	先前之一般公 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IFRSs 影響數	IFRSs
歸屬於母公司之業主權益						
股 本	\$ 4,373,989	-	4,373,989	4,373,989	-	4,373,989
資本公積(四3)	14,231,817	(224,641)	14,007,176	14,222,757	(221,930)	14,000,827
法定及特別盈餘公積	462,890	-	462,890	1,688,614	-	1,688,614
待彌補虧損(四5)	(5,037,203)	197,076	(4,840,127)	(1,225,724)	196,839	(1,028,885)
其他權益綜合損益	(215,022)	-	(215,022)	(74,590)	-	(74,590)
其他一員工未賺得酬勞	(9,504)	-	(9,504)	-	-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3,806,967	(27,565)	13,779,402	18,985,046	(25,091)	18,959,955
非控制權益	96,680	-	96,680	131,889	-	131,889
權益總計	13,903,647	(27,565)	13,876,082	19,116,935	(25,091)	19,091,844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7,514,603	2,014	27,516,617	33,895,810	35,819	33,931,629

(二)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101年度		
	先前之一般公認 會計原則	轉換至IFRSs 影響數	IFRSs
營業收入	\$ 14,913,151	-	14,913,151
營業成本(四1)	(17,765,619)	182	(17,765,437)
營業毛損	(2,852,468)	182	(2,852,286)
推銷費用	(270,480)	206	(270,274)
管理費用	(1,170,529)	226	(1,170,303)
研發費用	(303,789)	262	(303,527)
營業費用合計(四1)	(1,744,798)	694	(1,744,104)
營業淨損	(4,597,266)	876	(4,596,39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	-
其他收入	53,673	-	53,673
其他利益及損失	(56,132)	-	(56,132)
財務成本	(217,651)	-	(217,651)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四3)	(834,925)	11,094	(823,83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055,035)	11,094	(1,043,941)
稅前淨損	(5,652,301)	11,970	(5,640,331)
所得稅利益(四1)	580,487	(149)	580,338
本期淨損	(5,071,814)	11,821	(5,059,993)
其他綜合損益：	-	-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35,010)	-	(135,01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6,020)	-	(6,020)
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失(四2)	-	(11,584)	(11,58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41,030)	(11,584)	(152,61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212,844)	237	(5,212,607)
淨利歸屬於：	-	-	-
母公司業主	\$ (5,037,203)	11,821	(5,025,382)
非控制權益	(34,611)	-	(34,611)
本期淨利	\$ (5,071,814)	11,821	(5,059,99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	-	-
母公司業主	\$ (5,177,635)	237	(5,177,398)
非控制權益	(35,209)	-	(35,20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212,844)	237	(5,212,607)
每股盈餘	-	-	-
基本每股盈餘(元)	\$ (11.52)	0.03	(11.49)

(三)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

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合併現金流量表與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者，並無重大差異。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調節說明

1. 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採用之精算報告調整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差異數。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u>101年度</u>	
合併綜合損益表		
營業成本	\$ 182	
營業費用	<u>694</u>	
所得稅前調整數	<u>\$ 876</u>	
	<u>101.12.31</u>	<u>101.1.1</u>
合併資產負債表		
預付退休金	\$ (19,979)	(18,390)
應計退休金負債	725	(1,740)
相關所得稅影響數－保留盈餘	3,422	3,422
相關所得稅影響數－當期損益	<u>(149)</u>	<u>-</u>
保留盈餘調整數	<u>\$ (15,981)</u>	<u>(16,708)</u>

2. 合併公司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會計政策係將所有精算損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合併公司係依員工剩餘服務期間將精算損益認列於損益。轉換日，所有先前未認列之累積精算損益均認列於保留盈餘，並於以前年度之綜合損益表迴轉之。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u>101年度</u>	
合併綜合損益表		
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失	\$ (11,584)	
綜合損益調整數	<u>\$ (11,584)</u>	
	<u>101.12.31</u>	<u>101.1.1</u>
合併資產負債表		
應計退休金負債	\$ (11,584)	-
保留盈餘調整數	<u>\$ (11,584)</u>	<u>-</u>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與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對於資本公積中採用權益法認列關連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未依持股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增資發行新股之股權淨值增減之調整不同。另，合併公司選擇對轉換日前之企業合併不予追溯調整，對未涉及公司法令且不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之資本公積項目，於轉換日轉列為保留盈餘。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u>101年度</u>	
合併綜合損益表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 11,094	
所得稅前調整數	<u>\$ 11,094</u>	
	<u>101.12.31</u>	<u>101.1.1</u>
合併資產負債表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8,383)
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	224,641	221,930
保留盈餘調整數	<u>\$ 224,641</u>	<u>213,547</u>

4. 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同一納稅主體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應互相抵銷。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僅於同時符合特定條件時始應互抵。另，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於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流動性表達不同。此等變動使遞延所得稅資產與遞延所得稅負債分別同時增加，列示如下：

	<u>101.12.31</u>	<u>101.1.1</u>
流動性表達不同	\$ 145,155	152,467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同時增加	18,720	59,170
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	<u>\$ 163,875</u>	<u>211,637</u>
遞延所得稅負債增加	<u>\$ 18,720</u>	<u>59,170</u>

5. 上述變動增加(減少)保留盈餘彙總如下：

	<u>101.12.31</u>	<u>101.1.1</u>
員工福利	\$ (27,565)	(16,70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8,383)
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	224,641	221,930
保留盈餘增加	<u>\$ 197,076</u>	<u>196,839</u>

6. 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與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對於表達科目不同所致。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www.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茂迪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雅琳

陳雅琳



會計師：

施威銘

施威銘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50103298號

核准簽證文號

民國一〇三年二月十日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12.31			101.12.31			101.1.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8,112,752	32	6,730,920	28	8,782,019	28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六(二))		282	-		423	-		3,166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205,812	1		586,639	2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1,972,916	8	1,443,393	6	1,885,852	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六(三)及七)		170,317	1	422,881	2	384,116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三))		38,803	-		16,667	-		23,922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六(三)及七)		968	-		1,390	-		8,656	-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2,153,984	8	1,012,029	4	1,334,311	4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六(八)及七)		298,921	1	429,722	2	419,434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八))		940	-		3,069	-		2,815	-
	流動資產合計		12,749,883	50	10,266,306	43	13,430,930	43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3,354,283	13	2,856,593	12	4,650,059	1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及七)		6,713,397	26	7,933,874	33	9,293,494	30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七))		11,604	-		3,246	-		1,779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四))		1,032,450	4	1,049,005	4	536,567	2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八)(十三)及七)		1,823,333	7	1,868,961	8	3,040,365	10		
	非流動資產合計		12,935,067	50	13,711,679	57	17,522,264	57		
	資產總計		\$ 25,684,950	100	23,977,985	100	30,953,194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附註六(九))	\$	-	-	-	-	-		651,375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六(二))		1,384	-		-	-		604	-
	應付票據及帳款		2,304,316	9	1,351,805	6	715,342	2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582,645	2	48,058	-	9,306	-		
	其他應付款		763,468	3	581,644	3	1,243,181	4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七)		3,529	-		6,221	-		1,418	-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十一))		31,881	-		68,187	-		16,989	-
	其他流動負債		14,994	-		33,824	-		128,081	1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十))		1,440,000	6	-	-	-		9,057,831	29
	流動負債合計		5,142,217	20	2,089,739	9	11,824,127	38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		6,172,948	24	7,959,587	33	-	-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六(十一))		26,868	-		23,482	-		13,474	-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四))		29,480	-		18,720	-		58,650	-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六(八)(十三))		-	-		10,859	-		1,740	-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93,584	1		96,196	1		95,248	1
	非流動負債合計		6,322,880	25	8,108,844	34	169,112	1		
	負債總計		11,465,097	45	10,198,583	43	11,993,239	39		
	權益(附註六(十四) + (十五) + (十六)及(二十))：									
	股本		4,384,589	17	4,373,989	18	4,373,989	14		
	資本公積		9,430,244	36	14,007,176	58	14,000,827	45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	-		151,182	1		1,376,906	4
	特別盈餘公積		-	-		311,708	1		311,708	1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466,944	2	(4,840,127)	(20)	(1,028,885)	(3)		
			466,944	2	(4,377,237)	(18)	659,729	2		
			(61,924)	-	(224,526)	(1)	(74,590)	-		
	其他權益		14,219,853	55	13,779,402	57	18,959,955	61		
	權益總計		\$ 25,684,950	100	23,977,985	100	30,953,194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年度		101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					
4100	銷貨收入	\$ 16,778,825	100	10,673,168	105
4170	減：銷貨退回	(45,219)	-	(410,876)	(4)
4190	銷貨折讓	(34,035)	-	(51,413)	(1)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六(十八)及七)	16,699,571	100	10,210,879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六)(十一)(十三)、七及九)	(15,988,924)	(96)	(12,968,018)	(127)
5920	加：已實現銷貨利益(損失)(附註七)	(4,636)	-	10,491	-
	營業毛利(損)	706,011	4	(2,746,648)	(27)
營業費用(附註六(六)(七)(十二)(十三)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87,831)	(1)	(232,212)	(2)
6200	管理費用	(333,870)	(2)	(679,679)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82,524)	(1)	(216,019)	(2)
	營業費用合計	(704,225)	(4)	(1,127,910)	(11)
	營業淨利(損)	1,786	-	(3,874,558)	(3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十九)及七)	34,376	-	31,099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五)(十九))	71,559	-	90,116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九))	(158,894)	(1)	(169,600)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附註六(五))	329,630	2	(1,648,311)	(1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76,671	1	(1,696,696)	(16)
	稅前淨利(損)	278,457	1	(5,571,254)	(54)
7950	減：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六(十四))	(26,593)	-	545,872	5
	本期淨利(損)	251,864	1	(5,025,382)	(49)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156,677	1	(134,412)	(1)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損失	(1,787)	-	(6,020)	-
8360	確定福利之精算利益(損失)(附註六(十三))	19,319	-	(11,584)	-
8399	減：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六(十四))	(1,315)	-	-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72,894	1	(152,016)	(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24,758	2	(5,177,398)	(50)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58		(11.4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58		(11.49)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十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其他權益未賺得酬勞	總 計	權 益 合 計
				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	4,373,989	14,000,827	1,376,906	311,708	311,708	(1,028,885)	(82,397)	7,807	-	(74,590)	18,959,955
	-	-	(1,225,724)	-	-	1,225,724	-	-	-	-	-
	4,373,989	14,000,827	151,182	311,708	311,708	196,839	(82,397)	7,807	-	(74,590)	18,959,955
	-	-	-	-	-	(5,025,382)	-	-	-	-	(5,025,382)
	-	-	-	-	-	(11,584)	(134,412)	(6,020)	-	(140,432)	(152,016)
	-	-	-	-	-	(5,036,966)	(134,412)	(6,020)	-	(140,432)	(5,177,398)
	-	(3,820)	-	-	-	-	-	-	-	-	(3,820)
	-	10,169	-	-	-	-	-	-	(9,504)	(9,504)	665
	4,373,989	14,007,176	151,182	311,708	311,708	(4,840,127)	(216,809)	1,787	(9,504)	(224,526)	13,779,402
	-	-	(151,182)	-	-	151,182	-	-	-	-	-
	-	-	-	(311,708)	-	311,708	-	-	-	-	-
	-	(4,574,313)	-	-	-	4,574,313	-	-	-	-	-
	4,373,989	9,432,863	-	-	-	197,076	(216,809)	1,787	(9,504)	(224,526)	13,779,402
	-	-	-	-	-	251,864	-	-	-	-	251,864
	-	-	-	-	-	18,004	156,677	(1,787)	-	154,890	172,894
	-	-	-	-	-	269,868	156,677	(1,787)	-	154,890	424,758
	-	(1,368)	-	-	-	-	-	-	-	-	(1,368)
	-	(1,251)	-	-	-	-	-	-	7,712	7,712	6,461
	12,720	-	-	-	-	-	-	-	-	-	12,720
	(2,120)	-	-	-	-	-	-	-	-	-	(2,120)
	4,384,589	9,430,244	-	-	-	466,944	(60,132)	-	(1,792)	(61,924)	14,219,853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稅前淨利(損)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攤銷費用
利息費用
利息收入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長短期借款匯率影響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匯率評估數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處分投資利益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已實現銷貨利益(損失)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
應收帳款-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存貨
預付貨款
預付費用
預付退休金
其他流動資產
應收租賃款-非流動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
應付帳款-關係人
其他應付款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應付保固準備
其他流動負債及預收貨款
應計退休金負債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支付之所得稅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取得無形資產
預付設備款增加
收取之利息
長期股權投資減資退回股款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舉借長期借款
償還長期借款
存入保證金增加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支付之利息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2年度	101年度
\$	278,457	(5,571,254)
	1,346,002	1,727,560
	4,794	3,831
	158,894	169,600
	(34,376)	(31,099)
	5,093	(3,155)
	12,030	(38,339)
	-	581
	(329,630)	1,648,311
	1,278	8,771
	(3,927)	(15,555)
	(11,383)	-
	4,636	(10,491)
	1,153,411	3,460,015
	141	2,743
	(529,523)	442,459
	252,564	(38,765)
	(21,861)	6,822
	422	1,407
	(1,141,955)	322,282
	220,004	1,038,199
	23,840	(5,983)
	(1,706)	-
	(3,375)	(254)
	(9,688)	-
	(1,211,137)	1,768,910
	1,384	(604)
	952,511	636,463
	534,587	38,752
	220,957	(363,964)
	(2,398)	3,589
	(32,920)	61,206
	(23,466)	(15,511)
	-	(2,465)
	1,650,655	357,466
	1,871,386	15,137
	(3,784)	(6,496)
	1,867,602	8,641
	(600,000)	(1,410,000)
	807,952	1,800,362
	-	(29,560)
	(35,846)	(80,026)
	3,696	3,912
	(294)	1,214
	14,755	(2,351)
	-	5,278
	(11,752)	(5,298)
	(186,753)	(464,445)
	34,101	31,532
	-	40,303
	25,859	(109,079)
	-	(647,500)
	9,541,145	7,119,720
	(9,911,935)	(8,195,621)
	(2,612)	(67,306)
	(2,120)	-
	12,720	-
	(148,827)	(159,954)
	(511,629)	(1,950,661)
	1,381,832	(2,051,099)
	6,730,920	8,782,019
\$	8,112,752	6,730,920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年六月三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新北市深坑區北深路三段248號6樓。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太陽能電池、太陽能矽晶圓、太陽能電力轉換器及太陽能發電系統之設計及架設。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三年二月十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尚未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一月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生效日為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理事會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將準則生效日延後至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復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一月宣布刪除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為強制生效日之規定，以使財務報表編製者能有更充足之時間轉換至新規定，且尚未決定新生效日)。該準則業經金管會認可，惟企業不得提前採用，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西元二〇〇九年版本之規定，且截至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止尚未公布生效日。若本公司開始適用該準則，預期將會改變對個體財務報告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衡量。

(二)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經理事會新發布及修訂且對本公司可能攸關，惟截至報導日止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及公布生效日之準則及解釋：

發布日	新發布或條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及可能影響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 日
2011.5.12 2012.6.28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單獨財務報表」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	2011.5.12發布一系列與合併、關聯企業及合資投資相關之新準則及修正條文，新準則提供單一控制模式以判斷及分析是否對被投資者(包括特殊目的個體)具控制能力。惟合併程序仍維持原規定及作法。另將聯合協議分為聯合營運(整合原聯合控制資產及聯合控制營運之概念)及合資(類似原聯合控制個體)，並刪除比例合併法。	2013.1.1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發布日	新發布或條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及可能影響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 日
		•2012.6.28發布修訂條文闡明該等準則之過渡規定。若採用上述規定，可能會改變對部分被投資公司是否具控制之判斷，且預期將增加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權益之揭露資訊。	2013.1.1
2011.5.1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將取代其他準則對金融及非金融項目公允價值衡量之規範，以整合為單一準則。本公司可能須進一步分析，若採用前述規定，對哪些資產或負債之衡量將造成影響。另此修正亦可能增加公允價值之揭露資訊。	2013.1.1
2011.6.16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之修正	應分別表達可重分類至損益及不可重分類至損益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若採用前述規定，將改變綜合損益表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7.1
2011.6.16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修正	主要係刪除緩衝區法，取消現行準則允許企業將所有確定福利義務及計畫資產變動立即認列於損益之選擇，另規定前期服務成本不再攤銷而應立即認列於損益。若採用前述規定，將改變應計退休金負債及精算損益之衡量及表達。	2013.1.1
2013.11.21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修正	2011生效之修正版本規定所有與服務有關且明定於計畫正式條款之員工提撥應歸屬於各服務期間作為負給付。本修正條文允許(但未要求)符合特定條件者，得於服務提供期間將該提撥作為服務成本之減少。若採用上述規定，將改變應計退休金負債及精算損益之衡量及表達。	2015.6.30， 得提前適用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及為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目的所編製之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資產負債表。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之首份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
- (2)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確定福利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與未認列精算損失，減除未認列精算利益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除非另有說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非貨幣性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認列為損益。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 本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原始到期日在一年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故列報於現金及約當現金。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放款及應收款。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其他利益及損失」。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3)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利息收入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4)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群組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群組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評估其客觀證據是否顯示重大個別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時，如個別評估減損並已認列或持續認列減損損失之金融資產，則無須再進行組合減損評估。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迴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項下。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迴升金額若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損益。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及回升係列報於管理費用，應收帳款以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回升利益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5)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本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產生損益。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此類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利息支出認列為損益，並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3) 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財務成本」。

(4)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衍生金融工具及避險會計

本公司為規避外幣及利率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則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間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力但未達控制能力者。本公司持有被投資公司百分之二十至百分之五十之表決權時，即假設具有重大影響力。

在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個體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本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本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已在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範圍內予以銷除。未實現損失之銷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九)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之業主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自建資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任何其他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與移除該項目及復原所在地點之成本，以及符合要件資產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此外，成本亦包含因外幣計價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購，屬現金流量避險有效而自權益轉入之部分，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個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租賃資產之折舊若可合理確認本公司將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取得所有權，則依其耐用年限提列；其餘租賃資產係依租賃期間及其耐用年限兩者較短者提列。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 10~50年

(2)機器設備 4~11年

(3)辦公及其他設備 2~11年

(4)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有廠房主建物及太陽能發電系統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予以計提折舊。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租 賃

依租賃條件，當本公司為承租人時，承擔了幾乎所有之所有權風險與報酬者，分類為融資租賃。原始認列時，該租賃資產依公允價值及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孰低衡量，續後，則依該資產相關之會計政策處理。

其他租賃係屬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十二)無形資產

1.商 譽

商譽係依成本減累計減損予以衡量。關於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商譽之帳面金額係包含於投資之帳面金額內，且此類投資之減損損失並未分配至商譽及任何資產，而係作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帳面金額的一部分。

2.其他無形資產

本公司取得其他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3.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4.攤 銷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除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外，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之無形資產主係電腦軟體，依估計耐用年限3年按直線法攤銷。

每年至少於財務年度結束日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及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本公司於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於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針對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每財務年度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金額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應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可自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若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就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減少其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各資產之帳面金額等比例分攤至各資產。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十四)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本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1.保 固

保固負債準備係於銷售商品或服務時認列，該項負債準備係根據歷史保固資料及所有可能結果按其相關機率加權衡量。

2.虧損性合約

當本公司預期一項合約之義務履行所不可避免之成本超過預期從該合約獲得之經濟效益時，予以認列該虧損性合約之負債準備。該項負債準備係以終止合約之預計成本與持續該合約之預計淨成本孰低者之現值衡量，並於認列虧損性合約負債準備前先行認列與該合約相關資產之所有減損損失。

(十五)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金額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金額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金額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十六)收入認列

1.商品銷售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風險及報酬移轉之時點係視銷售訂單個別條款而定。

2.勞 務

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報導日之交易完成程度認列。

3.佣金收入

當本公司於交易中作為代理人而非受託人時，收入係按所收取之佣金淨額認列。

(十七)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本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各項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本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年度結束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本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本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以直線法於福利之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如福利立即既得，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轉換日，所有精算損益皆認列於保留盈餘。本公司所有確定福利計畫續後產生之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本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任何先前未認列之相關精算損益及前期服務成本。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八)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給與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酬勞成本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十九)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二十)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給與員工認股權、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紅利及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廿一)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未來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請詳下列附註：

- (一)附註六(三)，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 (二)附註六(十四)，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12.31	101.12.31	101.1.1
現金	\$ 1,553	1,833	2,141
活期存款	4,529,762	3,829,389	5,559,734
定期存款	3,581,437	2,899,698	3,220,144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8,112,752</u>	<u>6,730,920</u>	<u>8,782,019</u>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

(二)金融商品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流動

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係用以規避因營業及財務活動，所暴露之匯率風險，本公司因未適用避險會計列報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衍生金融工具明細如下：

102.12.31				
	帳面金額	合約金額	幣別	到期期間
金融資產－賣出遠期外匯合約	<u>\$ 282</u>	5,000千美元	美元兌台幣	103.1.27
金融負債－賣出遠期外匯合約	<u>\$ 1,384</u>	4,000千美元	美元兌台幣	103.1.2~103.1.3
101.12.31				
	帳面金額	合約金額	幣別	到期期間
金融資產－賣出遠期外匯合約	<u>\$ 423</u>	8,000千美元	美元兌台幣	102.1.7~102.2.6
101.1.1				
	帳面金額	合約金額	幣別	到期期間
金融資產－賣出遠期外匯合約	\$ 2,886	1,800千歐元	歐元兌台幣	101.1.19~101.1.31
	<u>280</u>	8,390千美元	美元兌台幣	101.1.11~101.2.24
	<u>\$ 3,166</u>			
金融負債－賣出遠期外匯合約	<u>\$ 604</u>	8,000千美元	美元兌台幣	101.1.3~101.3.6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2.12.31	101.12.31	101.1.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貨幣型基金	<u>\$ -</u>	<u>205,812</u>	<u>586,639</u>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應收票據、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2.12.31	101.12.31	101.1.1
應收票據	\$ 2,958	8,162	18,939
應收帳款	2,091,788	1,801,212	1,894,65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70,317	422,881	384,116
其他應收款	38,803	16,667	23,92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968	1,390	8,656
減：備抵呆帳	(121,830)	(365,981)	(27,738)
	\$ 2,183,004	1,884,331	2,302,546

本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逾期90天內	\$ 79,985	126,979	599,988
逾期91~365天	10,963	29,533	285,290
逾期超過一年	31,306	167,999	12,568
	\$ 122,254	324,511	897,846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之備抵呆帳餘額中，分別有79,600千元、214,850千元及24,139千元係本公司評估某些客戶或將進入破產程序或發生財務困難，而無法如期支付款項；其餘備抵呆帳主要係因產業環境波動劇烈所致，預期數家客戶將無法償還之未付餘額。基於歷史之付款行為及財務狀況分析等因素，本公司相信所有已逾期而未提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仍可收回。

應收票據、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期初餘額	\$ 365,981	27,738
認列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減損損失 (減損回升利益)	(57,491)	338,243
本期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188,687)	-
匯率影響數	2,027	-
期末餘額	\$ 121,830	365,981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對於應收票據、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減損評估係採個別及集體評估。於決定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自原始授信日至報導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備抵呆帳其中以個別評估所認列之減損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清算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本公司對該等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未有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或貼現之情形。

(四)存 貨

1.其明細如下：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製成品	\$ 239,382	358,435	301,079
在製品	324,130	129,640	276,054
原物料	894,976	394,888	665,407
商品	11,438	73,389	17,674
在途原料	684,058	55,677	74,097
	<u>\$ 2,153,984</u>	<u>1,012,029</u>	<u>1,334,311</u>

2.除列為已銷售成本及費用之存貨成本外，其他列為營業成本之相關費損明細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存貨跌價損失提列(迴轉)	\$ (51,316)	148,238
報廢損失	18,152	17,622
	<u>\$ (33,164)</u>	<u>165,860</u>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子公司	\$ 3,308,434	2,856,593	3,807,888
關聯企業	45,849	-	842,171
	<u>\$ 3,354,283</u>	<u>2,856,593</u>	<u>4,650,059</u>

(1)子公司

請參閱民國一〇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關聯企業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份未依持股比率認列廣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增發行之股權並喪失對其之控制，其處分利益11,383千元已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之處分投資利益。

於民國一〇一年度AE Polysilicon Corporation經其股東會決議處分其所有資產，並於民國一〇一年第四季經其董事會決議處分資產後辦理清算及解散程序，並將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帳面價值全數認列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2.擔 保

本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 建 築	機器 設 備	辦公及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2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96,263	2,000,324	10,373,528	2,356,718	-	14,826,833
增 添	-	405	17,579	17,177	-	35,161
重分類	-	1,420	59,690	34,228	-	95,338
處 分	-	-	(37,309)	(8,736)	-	(46,045)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96,263	2,002,149	10,413,488	2,399,387	-	14,911,287
民國101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96,263	1,975,127	10,238,517	2,200,400	11,540	14,521,847
增 添	-	486	14,606	51,763	13,171	80,026
重分類	-	24,711	179,809	120,788	(24,711)	300,597
處 分	-	-	(59,404)	(16,233)	-	(75,637)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 96,263	2,000,324	10,373,528	2,356,718	-	14,826,833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2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	188,097	5,793,383	911,479	-	6,892,959
本年度折舊	-	52,001	1,003,808	290,193	-	1,346,002
處 分	-	-	(32,947)	(8,124)	-	(41,071)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	240,098	6,764,244	1,193,548	-	8,197,890
民國101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	136,229	4,455,685	636,439	-	5,228,353
本年度折舊	-	51,868	1,389,613	286,079	-	1,727,560
處 分	-	-	(51,915)	(11,039)	-	(62,954)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 -	188,097	5,793,383	911,479	-	6,892,959
帳面價值：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96,263	1,762,051	3,649,244	1,205,839	-	6,713,397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 96,263	1,812,227	4,580,145	1,445,239	-	7,933,874
民國101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96,263	1,838,898	5,782,832	1,563,961	11,540	9,293,494

2.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有供作質押之情形。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無形資產

1.變動明細如下：

	軟 體
成 本：	
民國102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8,995
單獨取得	11,752
重分類	1,400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22,147</u>
民國101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3,683
單獨取得	5,298
重分類	14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8,995</u>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02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5,749
本期攤銷	4,794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10,543</u>
民國101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1,904
本期攤銷	3,831
重分類	14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5,749</u>
帳面價值：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11,604</u>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3,246</u>
民國101年1月1日期初餘額	<u>\$ 1,779</u>

2.認列之攤銷及減損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分別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下列項目：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成本	\$ 789	377
營業費用	4,005	3,454
	<u>\$ 4,794</u>	<u>3,831</u>

3.擔 保

本公司之無形資產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預付款項、其他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資產

1.預付款項明細如下：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預付貨款－流動	\$ 260,098	375,754	371,449
預付費用	38,823	53,968	47,985
	<u>\$ 298,921</u>	<u>429,722</u>	<u>419,434</u>

2.其他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資產明細如下：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預付貨款－非流動	\$ 1,665,888	1,770,236	2,812,740
預付設備款	92,508	38,887	170,138
預付退休金	10,166	-	-
存出保證金	45,083	59,838	57,487
其 他	10,628	3,069	2,815
	<u>\$ 1,824,273</u>	<u>1,872,030</u>	<u>3,043,180</u>

(九)短期借款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無擔保銀行借款	<u>\$ -</u>	<u>-</u>	<u>651,375</u>
尚未使用額度	<u>\$ 6,162,351</u>	<u>6,986,402</u>	<u>6,754,107</u>
利率區間	1.25%~	1.1595%~	0.89%~
	<u>1.6679%</u>	<u>1.6600%</u>	<u>2.19%</u>

本公司未有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

(十)長期借款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無擔保銀行借款	\$ 7,612,948	7,959,587	9,057,831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1,440,000)	-	(9,057,831)
合 計	<u>\$ 6,172,948</u>	<u>7,959,587</u>	<u>-</u>
尚未使用額度	<u>\$ 6,737,800</u>	<u>6,898,640</u>	<u>6,115,550</u>
利率區間(%)	0.8941%~	0.9654%~	0.9358%~
	<u>1.6903%</u>	<u>1.7442%</u>	<u>1.7442%</u>

有關本公司利率、外幣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

1.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本公司未有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依據借款合同約定，本公司之半年度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自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起至合約存續期間止，其財務比率應符合下列規定：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不得低於百分之一百(100%)。
- (2)負債比率(負債總額/有形淨值)：不得高於百分之一百二十(120%)。
- (3)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淨利+折舊+攤銷+利息費用)/利息費用〕：不得低於三倍。
- (4)有形淨值(淨值－無形資產)：不得低於175億元整。

如本公司之財務比率未達上列規定，應依授信合約規定停止動用各分項之授信額度以及立即清償已動用之各項貸款。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有形淨值未符前述財務比率之限制規定。本公司已於民國一〇二年七月底取得聯貸銀行豁免審視有形淨值之同意函，故不致有違反規定而使銀行有要求本公司停止動用各分項授信額度以及立即清償已動用各項貸款之情形。

(十一)負債準備－流動及非流動

	保 固
民國102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91,669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5,047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37,967)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58,749</u>
民國101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30,463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88,885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27,679)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91,669</u>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本公司之保固負債準備主要與太陽能模組及太陽能電力轉換器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類似商品及服務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本公司預期該負債係將於銷售後1~25年間陸續發生。

(十二)營業租賃

不可取消租賃期間之未來租金預期給付情形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一年內	\$ 27,779	27,154	27,753
二年至五年	110,909	96,636	99,631
五年以上	194,489	193,123	217,281
	<u>\$ 333,177</u>	<u>316,913</u>	<u>344,665</u>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土地。租賃期間為十七年(至民國一十九年)，並附有於租期屆滿之續租權。如遇政府公告地價調整時，上列土地租金將於公告次月起隨同調整。

由於土地所有權並未移轉，本公司認定該租賃係營業租賃。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租賃	\$ 49,998	50,680

(十三)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義務現值總計	\$ 51,191	69,118	58,263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61,357)	(58,259)	(56,523)
計劃剩餘(短絀)	(10,166)	10,859	1,740
前期服務成本未攤銷餘額	-	-	-
精算損益未攤銷餘額	-	-	-
認列為資產之歸墊權公允價值	-	-	-
已認列之確定福利義務負債(資產)	\$ (10,166)	10,859	1,740

已認列之確定福利義務資產及負債分別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及應計退休金負債項下。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以下簡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61,357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網站公布之資訊。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69,118	58,263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2,325	2,156
計畫支付之福利	(650)	(2,256)
精算損(益)	(19,602)	10,955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u>\$ 51,191</u></u>	<u><u>69,118</u></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58,259	56,523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650)	(2,256)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1,049	1,172
計畫參與者之提撥	2,982	3,449
精算(損)益	(283)	(629)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u>\$ 61,357</u></u>	<u><u>58,259</u></u>

(4)認列損益之費用

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1,115	991
利息成本	1,210	1,165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1,049)	(1,172)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u>\$ 1,276</u></u>	<u><u>984</u></u>
營業成本	\$ 422	225
營業費用	854	759
	<u><u>\$ 1,276</u></u>	<u><u>984</u></u>
計畫資產實際報酬	<u><u>\$ 766</u></u>	<u><u>543</u></u>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

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11,584)	-
本期認列	19,319	(11,584)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u>\$ 7,735</u></u>	<u><u>(11,584)</u></u>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6)精算假設

本公司主要精算假設(以加權平均表達)如下：

	102.12.31	101.12.31
折現率	2.00%	1.75%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2.00%	1.75%
未來薪資增加	3.00%	3.00%

預期長期資產報酬率係以整體投資組合為基礎，而非加總個別資產類別之報酬。此一報酬率純粹以歷史報酬率為基礎，不作調整。

(7)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102.12.31	101.12.31	101.1.1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51,191	69,118	58,263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61,357)	(58,259)	(56,523)
確定福利義務淨負債(資產)	<u>\$ (10,166)</u>	<u>10,859</u>	<u>1,740</u>
確定福利計畫現值金額之經驗調整增加(減少)	<u>\$ (19,602)</u>	<u>10,955</u>	<u>-</u>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金額之經驗調整增加(減少)	<u>\$ (283)</u>	<u>(629)</u>	<u>-</u>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二年及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分別為2,945千元及3,381千元。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民國一〇一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75,031千元及83,414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四)所得稅

1.所得稅利益(費用)

所得稅利益(費用)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593)	(6,496)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	-
當期所得稅費用	<u>(593)</u>	<u>(6,496)</u>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u>(26,000)</u>	<u>552,368</u>
所得稅利益(費用)	<u>\$ (26,593)</u>	<u>545,872</u>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 (1,315)	-

所得稅利益(費用)與稅前淨利(損)之關係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稅前淨利(損)	\$ 278,457	(5,571,254)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47,338)	947,113
投資抵減	-	(145,049)
免稅所得	916	(2,790)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當期課稅損失	(36,091)	(10,251)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57,723	(231,302)
前期估計變動影響數	3,995	(11,254)
其 他	(5,798)	(595)
	\$ (26,593)	545,872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本公司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確信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及未來並非很有可能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使用之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其相關金額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 279,621	337,270	54,366
課稅損失	36,091	-	-
投資抵減	108,175	217,553	207,302
	\$ 423,887	554,823	261,668

	102.12.31	101.12.31	101.1.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 8,493	8,418	8,656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虧損年度	尚未扣除之虧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民國一〇二年度(估計數)	<u>\$ 212,301</u>	民國一一二年度

(2)已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存貨 跌價損失	備抵呆帳	虧損扣抵	其他	總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71,007	58,422	890,252	29,324	1,049,005
借記/(貸記)損益表	(8,723)	(9,704)	9,011	(7,139)	(16,555)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62,284</u>	<u>48,718</u>	<u>899,263</u>	<u>22,185</u>	<u>1,032,450</u>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45,936	809	232,820	257,002	536,567
借記/(貸記)損益表	25,071	57,613	657,432	(227,678)	512,438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71,007</u>	<u>58,422</u>	<u>890,252</u>	<u>29,324</u>	<u>1,049,005</u>
	確定福利計畫	未實現兌換利益	其他	總計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123	14,732	3,865		18,720
貸記/(借記)損益表	290	12,833	(3,678)		9,445
貸記/(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1,315	-	-		1,315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1,728</u>	<u>27,565</u>	<u>187</u>		<u>29,480</u>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	12,094	46,556		58,650
貸記/(借記)損益表	123	2,638	(42,691)		(39,930)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123</u>	<u>14,732</u>	<u>3,865</u>		<u>18,720</u>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〇年度。

4.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屬民國八十六年度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 -	-	-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466,944	(4,840,127)	(1,028,885)
	<u>\$ 466,944</u>	<u>(4,840,127)</u>	<u>(1,028,885)</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100,662</u>	<u>100,662</u>	<u>94,166</u>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2年度(預計)	101年度(實際)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20.48%</u>	<u>- %</u>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字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十五)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分別為10,000,000千元、6,000,000千元及6,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已發行股份分別為438,459千股、437,399千股及437,399千股。前述額定資本額中分別保留20,000千股、9,000千股及9,000千股供認股權憑證、附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行使股權使用。

本公司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單位：千股)	
	普 通 股	
	102年度	101年度
期初餘額	437,399	437,399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1,272	-
庫藏股註銷	(212)	-
期末餘額	<u>438,459</u>	<u>437,399</u>

1.普通股之發行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一日經股東會決議本公司之額定股本額為10,000,000千元，其中保留20,000千股供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行使認股權使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六日經股東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1,500千股，實際發行1,272千股；上項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並於民國一〇二年二月二十日辦妥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盧森堡證券交易所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單位數計18,000千單位。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發行股票溢價	\$ 9,342,538	13,522,573	13,522,573
已失效員工認股權	49,528	-	-
員工認股權	34,310	85,206	89,026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3,868	10,169	-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	389,228	389,228
	<u>\$ 9,430,244</u>	<u>14,007,176</u>	<u>14,000,827</u>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保留盈餘

(1)法定盈餘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有當期淨利時，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A.提繳稅捐。
- B.彌補虧損。
- C.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D.必要時依證券交易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E.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依前項規定數額剩餘之數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五。
- F.員工紅利就依前項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

其餘由董事會決議分配之。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如下：

- A.本公司股利發放政策係依公司資本預算、財務結構與未來營運計畫之資金需求決定分派之比率。
- B.公司無盈餘時，不得分派股利。盈餘之分派得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之方式為之，惟股票股利之分派比例以不高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十為原則。
- C.當年度公司雖有盈餘但盈餘數額遠低於公司前一年度實際分派之盈餘，或依公司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考量，得將公積全部或一部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分派。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以民國一〇二年度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別為19,376千元及2,931千元。係以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稅後淨利及公司章程所訂盈餘分配方式、順序及員工紅利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配比率為估列基礎，並列報民國一〇二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計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則列為民國一〇三年度之損益。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之員工之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及分派予股東之股利，尚待本公司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可俟相關會議於民國一〇三年度召開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為虧損，故未估列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一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特別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共計5,037,203千元彌補虧損。上述虧損撥補情形，與本公司董事會決議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六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1,225,724千元彌補虧損。上述虧損撥補情形，與本公司董事會決議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4.庫藏股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因員工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二年內自願離職而未達成既得條件所買回之庫藏股共計212千股，買回股款計2,120千元，皆已完成註銷登記。

5.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額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員工未賺 得酬勞
民國102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216,809)		1,787	(9,504)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本公司		156,677		-	-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致累計損益重分類至損益(稅後淨額)－本公司	-			(3,927)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數(稅後淨額)－本公司	-			2,140	-
員工未賺得酬勞(稅後淨額)－本公司	-			-	7,712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u>	<u>(60,132)</u>		<u>-</u>	<u>(1,792)</u>
民國101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82,397)		7,807	-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本公司		(134,412)		-	-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致累計損益重分類至損益(稅後淨額)－本公司	-			(15,555)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數(稅後淨額)－本公司	-			9,535	-
員工未賺得酬勞(稅後淨額)－本公司	-			-	(9,504)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u>\$</u>	<u>(216,809)</u>		<u>1,787</u>	<u>(9,504)</u>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計有下列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九十八年 員工認股權 計畫	一〇一年 限制員工 權利股票
給與日	99.01.05	101.11.26
給與數量	2,000單位	1,272千股
每股認購價格(元)	109.0	10.0
合約期間	6年	2年
授與對象	本公司員工	本公司員工
既得條件	(註1)	(註2)

註1：認股權人自被授與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可依下列認股權憑證行使期間及比例行使認股權：

<u>認股權憑證授與期 間</u>	<u>最高可行使認股權 比例(累計)</u>
屆滿二年	50%
屆滿三年	75%
屆滿四年	100%

註2：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六日經股東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1,500千股，授與對象以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全職員工為限，並業已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申報生效，於民國一〇一年八月六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1,350千股。獲配上述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員工得以每股10元認購所獲配之股份，並於自認購之日起持續於本公司任職滿一年及二年仍在本公司任職，且考績符合標準時分別既得所獲配股份之50%。員工認購該新股後於未達既得條件前須全數交付本公司指定之機構信託保管，不得出售、質押、轉讓、贈與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交付信託保管期間，該股份之股東會表決權由信託保管機構依相關法令規定執行之。獲配員工於認購新股後若有未符合既得條件者，其股份由本公司以發行價格買回，於未達既得條件期間獲配之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則無償給予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一日經股東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1,500,000股，授與對象以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全職員工為限，業經金管會申報生效，於民國一〇三年一月六日授與員工1,448千股，以民國一〇三年一月十三日為增資基準日。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參數

本公司採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該模式之輸入值如下：

	九十四年 員工認股權 計畫第一批	九十四年 員工認股權 計畫第二批	九十八年 員工認股權 計畫	一〇一年 限制員工 權利股票
給與日公允價值	470	265	78.24	19.53/18.01
給與日股價	710	388	146	23.55
執行價格	163.1	150.7	109.0	10.0
預期波動率(%)	95%	86%	57%	44.071%
認股權存續期間 (年)	7年	7年	6年	2年
預期股利	1.95%	1.72%	4.93%	-%
無風險利率 (%)	2.02%	2.23%	1.54%	0.6511%/0.7586 %

預期波動率以加權平均歷史波動率為基礎，並調整因公開可得資訊而預期之變動；認股權存續期間依本公司各該發行辦法規定；預期股利及無風險利率以政府公債為基礎。公允價值之決定未考量交易中所含之服務及非市價績效條件。

2.員工認股權計畫之相關資訊

(單位：千單位)

	102年度		101年度	
	加權平均履 約價格(元)	認股權 數 量	加權平均履 約價格(元)	認股權 數 量
期初流通在外	\$ 113.94	1,396.6	117.38	1,757.2
本期放棄	-	(359.0)	-	(220.0)
本期逾期失效	-	(584.1)	-	(140.6)
期末流通在外	109.00	<u>453.5</u>	113.94	<u>1,396.6</u>
期末可執行	109.00	<u>226.7</u>	118.04	<u>1,763.6</u>

截至102.12.31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102.12.31可行使認股選擇權		
發行日期	行使價格 範圍(元)	加權平均預期 剩餘存續期間(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股數(千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股數(千股)
99.01.05	109.0	<u>453.5</u>	2.00	109.0	<u>226.7</u>	109.0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發行日期	行使價格 範圍(元)	截至101.12.31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101.12.31可行使認股選擇權	
		股數(千單位)	加權平均預期 剩餘存續期間(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股數(千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95.06.14	163.1	117.6	0.50	163.1	117.6	163.1
95.12.19	150.7	13.0	1.00	150.7	13.0	150.7
99.01.05	109.0	<u>1,266.0</u>	3.00	109.0	<u>633.0</u>	109.0
		<u>1,396.6</u>			<u>763.6</u>	
發行日期	行使價格 範圍(元)	截至101.1.1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101.1.1可行使認股選擇權	
		股數(千單位)	加權平均預期 剩餘存續期間(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股數(千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
95.06.14	163.1	241.2	1.5	163.1	120.6	163.1
95.12.19	150.7	40.0	2	150.7	20.0	150.7
99.01.05	109.0	<u>1,476.0</u>	4	109.0	-	109.0
		<u>1,757.2</u>			<u>140.6</u>	

(十七)每股盈餘

1.基本每股盈餘

	102年度	101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損)	<u>\$ 251,864</u>	<u>(5,025,382)</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437,337</u>	<u>437,399</u>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0.58</u>	<u>(11.49)</u>

2.稀釋每股盈餘

	102年度	101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損)	\$ 251,864	(5,025,38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影響	-	-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損) (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u>\$ 251,864</u>	<u>(5,025,382)</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437,337	437,39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影響：		
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千股)	271	-
員工分紅(千股)	<u>317</u>	<u>-</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千股)	<u>437,925</u>	<u>437,399</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 0.58</u>	<u>(11.49)</u>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收入

收入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商品銷售	\$ 15,768,136	8,261,022
勞務提供	931,435	1,949,857
	<u>\$ 16,699,571</u>	<u>10,210,879</u>

(十九)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102年度	101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29,995	29,736
逾期應收帳款利息收入	2,918	-
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利息收入	1,463	1,363
	<u>\$ 34,376</u>	<u>31,099</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102年度	101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	\$ 44,803	9,648
處分投資利益	15,310	15,55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278)	(8,77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損失)	(8,386)	24,145
其他	21,110	49,539
	<u>\$ 71,559</u>	<u>90,116</u>

3.財務成本

	102年度	101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u>\$ (158,894)</u>	<u>(169,600)</u>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種類

(1)金融資產

	102.12.31	101.12.31	101.1.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82	423	3,166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	205,812	586,639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8,112,752	6,730,920	8,782,019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2,183,004	1,884,331	2,302,546
小計	10,295,756	8,615,251	11,084,565
存出保證金	45,083	59,838	57,487
合 計	<u>\$ 10,341,121</u>	<u>8,881,324</u>	<u>11,731,857</u>

(2)金融負債

	102.12.31	101.12.31	101.1.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1,384	-	604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	651,375
應付款項	3,653,958	1,987,728	1,969,247
長期借款	7,612,948	7,959,587	9,057,831
小計	11,266,906	9,947,315	11,678,453
合 計	<u>\$ 11,268,290</u>	<u>9,947,315</u>	<u>11,679,057</u>

2.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最大暴險金額	<u>\$ 10,341,121</u>	<u>8,881,324</u>	<u>11,731,857</u>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亦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呆帳。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及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餘額中分別有78%及65%係分別由七家及五家客戶組成。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民國102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擔保銀行借款	\$ 7,612,948	(7,862,846)	(780,781)	(774,734)	(1,770,325)	(4,537,006)	-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3,653,958	(3,653,958)	(3,653,958)	-	-	-	-
衍生金融商品							
其他遠期外匯合約：							
流 出	1,384	(1,384)	(1,384)	-	-	-	-
流 入	(282)	282	282	-	-	-	-
	\$ 11,268,008	(11,517,906)	(4,435,841)	(774,734)	(1,770,325)	(4,537,006)	-
民國10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擔保銀行借款	\$ 7,959,587	(8,652,251)	(65,736)	(65,736)	(1,559,333)	(6,961,446)	-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1,987,728	(1,987,728)	(1,987,728)	-	-	-	-
衍生金融商品							
其他遠期外匯合約：							
流 入	(423)	423	423	-	-	-	-
	\$ 9,946,892	(10,639,556)	(2,053,041)	(65,736)	(1,559,333)	(6,961,446)	-
民國101年1月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擔保銀行借款	\$ 9,709,206	(9,709,206)	(9,709,206)	-	-	-	-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1,969,247	(1,969,247)	(1,969,247)	-	-	-	-
衍生金融商品							
遠期外匯合約：							
流 出	604	(604)	(604)	-	-	-	-
流 入	(3,166)	3,166	3,166	-	-	-	-
	\$ 11,675,891	(11,675,891)	(11,675,891)	-	-	-	-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包含於上述到期分析表中六個月之期間內，惟於民國一〇一年二月已取得聯貸銀行 豁免審視利息保障倍數之同意函後，不致有違反約定而使銀行有要求本公司停止動用各項授信額度以及立即清償已動用各項貸款之情形。管理階層相信該等銀行借款將於該報導期間結束後依照借款協議中規定之清償時程表償還，屆時該等本金及利息現金流出金額總計為9,671,190千元。其他各報導日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13,146	29.90	3,383,068	93,256	29.04	2,708,165	100,684	30.28	3,048,708
人 民 幣	722	4.926	3,559	-	4.66	-	-	4.81	-
歐 元	549	41.14	22,579	660	38.49	25,407	3,936	39.18	154,208
日 幣	10,704	0.2838	3,038	97,607	0.3364	32,835	16,008	0.39	6,24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84,201	29.90	2,517,616	66,667	29.04	1,936,011	93,249	30.28	2,823,593
歐 元	221	41.14	9,075	257	38.49	9,879	1,421	39.18	58,657
日 幣	14,533	0.2838	4,124	2,986	0.3364	1,005	4,302	0.39	1,678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人民幣、歐元、及日圓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稅後淨利(損)將分別增加或減少8,814千元及8,195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5. 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係變動利率之借款。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之現金流量敏感度如下：

	損益影響金額	
	利率增加1%	利率減少1%
民國102年12月31日	\$ (76,129)	76,129
民國101年12月31日	\$ (79,596)	79,596
民國101年1月1日	\$ (97,092)	97,092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6. 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

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本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2)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本公司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① 貨幣型基金等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封閉型基金，投資人得隨時要求投信公司贖回，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基金淨值決定。
- ② 衍生工具公允價值係採用公開報價計價。當無法取得公開報價時，非選擇權衍生工具係採用衍生商品存續期間適用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選擇權衍生工具係採用選擇權定價模式計算公允價值。
- ③ 除上述外之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照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3)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按評價方式，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各公允價值層級定義如下：

- ①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②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③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民國102年12月31日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 -	282	-	282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	(1,384)	-	(1,384)
	<u>\$ -</u>	<u>(1,102)</u>	<u>-</u>	<u>(1,102)</u>
民國101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 -	423	-	4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貨幣型基金	205,812	-	-	205,812
	<u>\$ 205,812</u>	<u>423</u>	<u>-</u>	<u>206,235</u>
民國101年1月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 -	3,166	-	3,16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貨幣型基金	586,639	-	-	586,639
	586,639	3,166	-	589,805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	(604)	-	(604)
	<u>\$ 586,639</u>	<u>2,562</u>	<u>-</u>	<u>589,201</u>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民國一〇一年度並無任何公允價值級間之移轉。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一)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由各權責單位負責依計劃執行及控管本公司之風險管理作業事宜，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作業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作業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運作之變化。本公司透過內外部訓練、管理規章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有效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內部稽核人員亦協助本公司之準審計委員會扮演監督角色，定期或不定期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本公司之董事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本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1)應收帳款

本公司已建立授信管理政策，依該政策本公司在給予標準之付款、運送條件及相關交易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本公司之評核若可得時包含外部之評等，及在某些情況下則包含往來銀行之照會。銷售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係代表經政策核准之最大未收金額。此限額經定期覆核，未符合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或擔保付款工具等與本公司進行交易。

在監控客戶之信用風險時，係依據客戶之信用特性予以分組，包括是否為個人或法人個體；是否為經銷商、零售商或終端客戶；地區別、產業別、帳齡、到期日、先前已存在之財務困難及預期可能產生之財務困難。本公司之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主要對象為集團終端客戶。被評定為高風險之客戶被歸屬在受限制客戶名單並受管理單位之監控，未來與該等客戶之銷售須以預收或擔保付款工具基礎為之。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因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由於產業環境惡化，本公司對於部分光電事業部客戶之銷售限額重新調整。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對部分客戶之銷售限額採取限制，以控制信用風險，尤其是針對光電事業部之客戶。本公司將持續監督及適時調整限額。

銷售貨物若具有保留所有權條款，在未付款的情況下本公司可擁有擔保請求權。本公司對應收帳款並未要求擔保品。

本公司設置有備抵呆帳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及投資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之組成包含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主要依個別應收款項相對方之財務狀況、還款情形、協商狀況、資產抵押情形等因素進行評估並提列損失。

(2) 投資

本公司藉由僅投資具流動性且具信用評等之證券，以降低信用風險之暴險。因管理階層積極監督信用評等且合併公司僅能投資具高品質信用評等之證券，管理階層不預期任何交易對象無法履行其義務。

銀行存款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單位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保證

本公司依管理規章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符合一定條件之公司。相關背書保證情形請詳附註七。

4.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指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而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本公司在一般及特殊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本公司使用實際成本制以估計其產品及服務之成本，以協助本公司監控現金流量需求。一般而言，本公司確保有足夠之現金以支應60至90天之預期營運支出需求，包括金融負債義務之履行，但排除於極端情況下無法合理預期之潛在影響，如自然災害等。另外，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借款額度計12,900,151千元。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本公司為管理市場風險，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藉以規避風險，並因此產生金融資產或負債。所有交易之執行均遵循管理規章規定辦理。一般而言，本公司並未採用避險會計來進行損益波動之管理，而採將該等商品價值波動變化即時認列於損益中之方式管理。

(1)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亦有美元、人民幣及日幣。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歐元、美元、人民幣及日幣。

在任何時點，本公司以不超過未來六個月內因業務所產生之應收應付款項或資產負債互抵之淨部位進行避險為原則。本公司並依需求，以到期日為一年內之遠期外匯合約進行匯率風險之避險。

借款利息係以借款本金幣別計價。一般而言，借款幣別係與本公司營運產生之現金流量之幣別相同，主要係新台幣，惟亦有美元、人民幣及日幣。在此情況，提供經濟避險而無須另行簽訂衍生性商品工具進行避險，因此並未採用避險會計。

有關其他外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當發生短期不平衡時，本公司係藉由以即時匯率買進或賣出外幣，以確保淨暴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本公司並未對子公司之投資進行淨資產之匯率風險避險。

(2)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借款多採浮動利率基礎，本公司並未有透過簽訂利率交換合約將浮動利率轉為固定利率之情形。本公司因應利率變動風險之措施，主要採定期評估銀行及各幣別借款利率，並與往來之金融機構保持良好關係，以取得較低之融資成本，同時配合強化營運資金管理等方式，降低對銀行借款之依存度，分散利率變動之風險。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二)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架構，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

報導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負債總額	\$ 11,465,097	10,198,583	11,993,239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u>(8,112,752)</u>	<u>(6,730,920)</u>	<u>(8,782,019)</u>
淨負債	<u>\$ 3,352,345</u>	<u>3,467,663</u>	<u>3,211,220</u>
權益總額	<u>\$ 14,219,853</u>	<u>13,779,402</u>	<u>18,959,955</u>
負債資本比率	<u>23.58%</u>	<u>25.17%</u>	<u>16.94%</u>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二)母子公司間關係

本公司之子公司明細如下：

	設立地	業主權益(持股%)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Power Islands Limited (Power Islands)	薩摩亞	100.00	100.00	100.00
蘇州茂迪電子有限公司 (蘇州電子)	大陸	100.00 (註2)	100.00 (註2)	100.00
茂迪(蘇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蘇州新能源)	大陸	100.00	100.00	100.00
Cheer View Investment Limited (Cheer View)	英屬維京群島	100.00	100.00	100.00
Think Global Enterprises Limited (Think Global)	英屬維京群島	100.00	100.00	100.00
廣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廣閱)	中華民國	- (註1)	32.30	32.30
Noble Town Holdings Co., Ltd. (Noble Town)	薩摩亞	100.00	100.00	100.00
Motech Americas, LLC (MA)	美國	100.00	100.00	100.00
Itogumi Motech Inc. (Itogumi)	日本	95.00	95.00	95.00

(註1)：廣閱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四日經股東會通過改選董監事後，本公司對廣閱不具實質控制力。本公司對廣閱之投資係採用權益法評價，持股比率為24.38%。

(註2)：蘇州電子於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份決議清算，已於民國一〇三年一月完成註銷。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子公司	<u>\$ 661,711</u>	<u>1,098,129</u>

本公司關聯企業及子公司之銷貨條件則與一般銷售價格無顯著不同。關係人間之應收款項並未收受擔保品，且經評估後無須提列呆帳費用。

2.進貨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子公司	<u>\$ 2,853,735</u>	<u>233,630</u>

本公司對上述公司之進貨價格與本公司向一般廠商之進貨價格無顯著不同。其付款期限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3.應收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類別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2.12.31	101.12.31	101.1.1
應收帳款	子公司	\$ 170,317	422,881	384,116
應收代墊款	子公司	750	1,055	1,586
應收利息	子公司	218	335	-
應收資金融通款	子公司	-	-	5,859
應收代墊款	關聯企業	-	-	1,211
		<u>\$ 171,285</u>	<u>424,271</u>	<u>392,772</u>

4.應付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類別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2.12.31	101.12.31	101.1.1
應付帳款	子公司	\$ 582,645	48,058	9,306
應付代墊款	子公司	-	1,445	1,418
應付設備款	子公司	920	1,214	-
應付費用	子公司	2,609	3,562	-
		<u>\$ 586,174</u>	<u>54,279</u>	<u>10,724</u>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對關係人放款

本公司資金貸與向關係人實際動支及利息收入情形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資金貸與子公司	\$ -	-	-
	102年度	101年度	
利息收入(列於其他收入項下)	\$ -	15	

6.財產交易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設備之取得價款彙總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子公司	\$ 920	1,214

7.背書保證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及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協助子公司向銀行借款而簽發擔保信用狀額度分別為1,016,600千元及929,280千元。因背書保證而產生之利息收入(列於其他收入項下)分別為1,463千元及1,348千元。

8.預付款項

	102.12.31	101.12.31	101.1.1
預付貨款－關聯企業(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 -	-	494,745
預付費用－子公司(列於預付款項項下)	-	14,410	-
	\$ -	14,410	494,745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與關聯企業簽訂策略性供貨合約。依據此合約內容，本公司可分批抵扣於民國一〇〇年至一〇二年間對關聯企業之進貨購料款。此供貨合約之購料數量確定，惟實際購料價格將依公開市場報價加以調整。因關聯企業於民國一〇一年度決議停產，本公司將預付之長期購料款轉列損失計494,745千元，列於營業成本項下。

9.營業費用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交易產生之營業費用情形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研究發展費用－子公司	\$ 16,880	38,267
捐贈費用－關聯企業	3,150	3,500
租賃費用－子公司	-	333
	\$ 20,030	42,100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主要管理階層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02年度	10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1,714	38,874
退職後福利	847	999
其他長期福利	-	-
離職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5,135	7,508
	<u>\$ 37,696</u>	<u>47,381</u>

八、質押之資產：無。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除附註六（十二）外，本公司另有以下之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本公司為購買原料及機器設備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	<u>\$ 784,660</u>	<u>1,424</u>	<u>34,806</u>

2.本公司為購買原料及支付工程款由銀行開立保證函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銀行開立保證函	<u>\$ 192,128</u>	<u>197,706</u>	<u>195,229</u>

3.本公司為購買原料、擴建廠房及購買機器設備簽訂契約情形：

	102.12.31	101.12.31	101.1.1
契約總價款	<u>\$ 535,183</u>	<u>431,344</u>	<u>1,527,205</u>
尚未執行金額	<u>\$ 390,351</u>	<u>237,503</u>	<u>463,244</u>

(二)為充分掌握日益缺貨之原料，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四年度起分別與多家原料供應商簽訂長期原料進貨合約，依據合約內容，購買之原料數量固定，價格則依原料成本結構加以調整。本公司與部份供應商因長期原料進貨合約價格調整尚未能取得共識或對方無法履約，業已估計可能產生之損失，列入營業成本項下。

(三)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度起陸續與客戶簽訂銷貨合約，合約期間為民國九十五年至民國一〇四年，雙方約定每年依據合約約定之數量及價格銷售太陽能電池予該等公司，並於合約中約定買方可就賣方若有延遲交貨時，可求償延遲交貨金額1%之賠償。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他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2年度			101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229,362	233,498	1,462,860	1,301,729	226,869	1,528,598
勞健保費用	114,164	19,314	133,478	128,776	20,813	149,589
退休金費用	63,678	12,629	76,307	70,613	13,785	84,39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78,087	12,282	90,369	78,155	13,132	91,287
折舊費用	1,277,514	68,488	1,346,002	1,661,038	66,522	1,727,560
攤銷費用	789	4,005	4,794	377	3,454	3,831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二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無。

2.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 號	背書保 證者公 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 業背書保 證限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 書保證 餘額(註1)	實際動 支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 證最高 限額(註2)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0	本公司	Itogumi Motech Inc.	3	淨值×20% 2,843,970	119,600	119,600	-	-	0.84%	淨值×40% 5,687,941	Y		
0	本公司	Motech Americas, LLC	3	淨值×20% 2,843,970	897,000	897,000	661,089	-	6.31%	淨值×40% 5,687,941	Y		

註1：期末背書保證餘額係董事會通過之額度餘額。

註2：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4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不得超過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20%。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茂迪(蘇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孫公司	銷貨	624,585	3.74%	90~120天	無顯著不同	30~90天	152,863	7.13%	
本公司	茂迪(蘇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孫公司	進貨	2,853,662	20.99%	15~120天	無顯著不同	15~120天	582,572	27.18%	
茂迪(蘇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進貨	624,585	10.79%	90~120天	無顯著不同	30~180天	152,863	2.64%	
茂迪(蘇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銷貨	2,853,662	38.55%	15~120天	無顯著不同	15~120天	582,572	32.20%	
茂迪(蘇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Itogumi Motech Inc.	聯屬公司	銷貨	1,094,475	14.78%	90~120天	無顯著不同	30~180天	367,062	20.29%	
茂迪(蘇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Motech Americas, LLC.	聯屬公司	銷貨	316,027	4.27%	90~120天	無顯著不同	30~180天	40,408	2.23%	
Itogumi Motech Inc.	茂迪(蘇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進貨	1,094,475	40.35%	90~120天	無顯著不同	30~180天	367,062	96.07%	
Motech Americas, LLC	茂迪(蘇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進貨	316,027	94.86%	90~120天	無顯著不同	30~45天	40,408	66.59%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茂迪(蘇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孫公司	152,897	-	-	-	30,508	-
茂迪(蘇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	母公司	583,492	-	-	-	457,822	-
茂迪(蘇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Itogumi Motech Inc.	聯屬公司	367,062	-	-	-	115,652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二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單位：股

投資公司 名 稱	被投資公司 名 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本期損益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Power Islands Limite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4,963,103	4,963,103	153,134,641	100.00%	3,261,791	339,110	339,110		
本公司	Think Global Enterprises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買賣業	333	333	10,000	100.00%	46,643	440	440		
本公司	廣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產品設計業	95,821	95,821	8,558,750	24.38%	45,849	(27,553)	(9,920)		
Power Islands Limited	Cheer View Investment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2,564,272	2,564,272	77,500,000	100.00%	3	(1)	(1)		
Power Islands Limited	Noble Town Holdings Co., Ltd.	薩摩亞	控股公司	634,370	634,370	20,346,000	100.00%	(382,886)	(45,785)	(45,785)		
Cheer View Investment Limited	AE Polysilicon Corporation	美國	矽原料之製造與銷售	2,398,043	2,398,043	11,573,947	37.11%	-	-	-		
Noble Town Holdings Co., Ltd.	Motech Americas, LLC	美國	太陽能模組製造	469,630	469,630	-	100.00%	(484,335)	(91,324)	(91,324)		
Noble Town Holdings Co., Ltd.	Itogumi Motech Inc.	日本	太陽能模組製造	164,740	164,740	7,600	95.00%	101,450	47,884	45,490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一〇二年度本公司之大陸投資資訊如下：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 列投資 損益	期末投 資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茂迪(蘇州)新 能源有限公司	矽晶圓及太陽 能電池、模組 之加工及製造	1,723,275	(一)	1,723,275	-	-	1,723,275	388,240	100.00%	388,240	3,630,132	-
蘇州茂迪電子 有限公司	儀器設備、太 陽能轉換設備 及零配件之商 業批發	15,434	(一)	15,434	-	-	15,434	(3,240)	100.00%	(3,240)	14,637	-

2.轉投資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註四)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註四)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註五)
1,738,709 (USD 54,500,000)	1,629,550 (USD 54,500,000)	8,531,911

(註一)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年度財務報告認列。

(註三)表列之金額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之子公司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註四)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含設備轉投資)，係以匯出當時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分別以民國一〇二年各期間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其他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資產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29.9換算為新台幣。

(註五)限額為淨值或合併淨值之百分之六十，其較高者。

3.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〇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報告原係依據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如附註四(一)所述，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所編製。

附註四所列示之會計政策已適用於編製民國一〇一年度之比較個體財務報告、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之轉換日)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資產負債表。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於編製民國一〇一年相關報告時，本公司係以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報導金額為調整之起始點，將由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亦稱IFRSs)對本公司各該時點或期間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的影響及說明列示於下表及其附註。

(一)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101.12.31			101.1.1		
	先前之一般公 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影響數	IFRSs	先前之一般公 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影響數	IFRSs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730,920	-	6,730,920	8,782,019	-	8,782,01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23	-	423	3,166	-	3,16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05,812	-	205,812	586,639	-	586,639
應收票據及帳款	1,443,393	-	1,443,393	1,885,852	-	1,885,852
存 貨	1,012,029	-	1,012,029	1,334,311	-	1,334,311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四4)	140,157	(140,157)	-	135,622	(135,622)	-
其他流動資產	873,729	-	873,729	838,943	-	838,943
流動資產合計	10,406,463	(140,157)	10,266,306	13,566,552	(135,622)	13,430,930
非流動資產：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四3)	2,856,593	-	2,856,593	4,658,442	(8,383)	4,650,05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四6)	7,972,761	(38,887)	7,933,874	9,463,632	(170,138)	9,293,494
無形資產	3,246	-	3,246	1,779	-	1,779
遞延所得稅資產(四1、4)	886,855	162,150	1,049,005	338,873	197,694	536,567
預付退休金(四1)	19,979	(19,979)	-	18,390	(18,390)	-
其他非流動資產(四6)	1,830,074	38,887	1,868,961	2,870,227	170,138	3,040,365
非流動資產合計	13,569,508	142,171	13,711,679	17,351,343	170,921	17,522,264
資產總計	\$ 23,975,971	2,014	23,977,985	30,917,895	35,299	30,953,194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 -	-	-	651,375	-	651,37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	-	-	604	-	604
應付票據及帳款	1,351,805	-	1,351,805	715,342	-	715,342
其他流動負債	737,934	-	737,934	10,456,806	-	10,456,806
流動負債合計	2,089,739	-	2,089,739	11,824,127	-	11,824,127
遞延所得稅負債(四4)	-	18,720	18,720	-	58,650	58,650
其他非流動負債(四1、2)	8,079,265	10,859	8,090,124	108,722	1,740	110,462
非流動負債合計	8,079,265	29,579	8,108,844	108,722	60,390	169,112
負債總計	10,169,004	29,579	10,198,583	11,932,849	60,390	11,993,239
股 本	4,373,989	-	4,373,989	4,373,989	-	4,373,989
資本公積(四3)	14,231,817	(224,641)	14,007,176	14,222,757	(221,930)	14,000,827
法定及特別盈餘公積	462,890	-	462,890	1,688,614	-	1,688,614
保留盈餘(待彌補虧損)(四5)	(5,037,203)	197,076	(4,840,127)	(1,225,724)	196,839	(1,028,885)
其他權益	(215,022)	-	(215,022)	(74,590)	-	(74,590)
其他－員工未賺得酬勞	(9,504)	-	(9,504)	-	-	-
權益總計	13,806,967	(27,565)	13,779,402	18,985,046	(25,091)	18,959,955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3,975,971	2,014	23,977,985	30,917,895	35,299	30,953,194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101年度		
	先前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影響數	IFRSs
營業收入	\$ 10,210,879	-	10,210,879
營業成本(四1)	(12,957,709)	182	(12,957,527)
營業毛損	(2,746,830)	182	(2,746,648)
推銷費用	(232,418)	206	(232,212)
管理費用	(679,905)	226	(679,679)
研發費用	(216,281)	262	(216,019)
營業費用合計(四1)	(1,128,604)	694	(1,127,910)
營業淨損	(3,875,434)	876	(3,874,55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	-
其他收入	31,099	-	31,099
財務成本	(169,600)	-	(169,600)
其他利益及損失	90,116	-	90,116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四3)	(1,659,405)	11,094	(1,648,31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707,790)	11,094	(1,696,696)
稅前淨損	(5,583,224)	11,970	(5,571,254)
所得稅利益(四1)	546,021	(149)	545,872
本期淨損	(5,037,203)	11,821	(5,025,382)
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34,412)	-	(134,41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6,020)	-	(6,020)
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失(四2)	-	(11,584)	(11,58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40,432)	(11,584)	(152,01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5,177,635)</u>	<u>237</u>	<u>(5,177,398)</u>
每股盈餘	-	-	-
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元)	<u>\$ (11.52)</u>	<u>0.03</u>	<u>(11.49)</u>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

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現金流量表與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者，並無重大差異。

(四)調節說明

- 1.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採用之精算報告調整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差異數。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u>101年度</u>	
綜合損益表		
營業成本	\$ 182	
營業費用	<u>694</u>	
所得稅前調整數	<u><u>\$ 876</u></u>	
	<u>101.12.31</u>	<u>101.1.1</u>
資產負債表		
預付退休金	\$ (19,979)	(18,390)
應計退休金負債	725	(1,740)
相關所得稅影響數－保留盈餘	3,422	3,422
相關所得稅影響數－當期損益	<u>(149)</u>	<u>-</u>
保留盈餘調整數	<u><u>\$ (15,981)</u></u>	<u><u>(16,708)</u></u>

- 2.本公司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會計政策係將所有精算損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本公司係依員工剩餘服務期間將精算損益認列於損益。轉換日，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選擇豁免之規定將所有先前未認列之累積精算損益均認列於保留盈餘，並於以前年度之綜合損益表迴轉之。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u>101年度</u>	
綜合損益表		
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失	\$ (11,584)	
綜合損益調整數	<u><u>\$ (11,584)</u></u>	
	<u>101.12.31</u>	<u>101.1.1</u>
資產負債表		
應計退休金負債	\$ (11,584)	-
保留盈餘調整數	<u><u>\$ (11,584)</u></u>	<u><u>-</u></u>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3.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與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對於資本公積中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及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未依持股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增資發行新股之股權淨值增減之調整不同。另，本公司選擇對轉換日前之企業合併不予追溯調整，對未涉及公司法令且不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之資本公積項目，於轉換日轉列為保留盈餘。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u>101年度</u>	
綜合損益表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	11,094
所得稅前調整數	\$	<u>11,094</u>
	<u>101.12.31</u>	<u>101.1.1</u>
資產負債表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8,383)
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		<u>224,641</u> <u>221,930</u>
保留盈餘調整數	\$	<u>224,641</u> <u>213,547</u>

- 4.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同一納稅主體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應互相抵銷。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僅於同時符合特定條件時始應互抵。另，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於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流動性表達不同。此等變動使遞延所得稅資產與遞延所得稅負債分別同時增加，列示如下：

	<u>101.12.31</u>	<u>101.1.1</u>
流動性表達不同	\$ 140,157	135,62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同時增加	18,720	58,650
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	<u>\$ 158,877</u>	<u>194,272</u>
遞延所得稅負債增加	<u>\$ 18,720</u>	<u>58,650</u>

- 5.上述變動增加(減少)保留盈餘彙總如下：

	<u>101.12.31</u>	<u>101.1.1</u>
員工福利	\$ (27,565)	(16,70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8,383)
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	<u>224,641</u>	<u>221,930</u>
保留盈餘增加	<u>\$ 197,076</u>	<u>196,839</u>

- 6.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與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對於表達科目不同所致。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截至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周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2 年度	101 年度	差 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7,433,322	13,734,069	3,699,253	26.93
長期投資	45,849	0	45,849	0
固定資產	8,644,972	10,164,504	(1,519,532)	(14.95)
其他資產	3,570,262	3,618,044	(47,782)	(1.32)
資產總額	29,694,405	27,516,617	2,177,788	7.91
流動負債	9,071,786	5,450,747	3,621,039	66.43
非流動負債	6,397,427	8,189,788	(1,792,361)	(21.89)
負債總額	15,469,213	13,640,535	1,828,678	13.41
股本	4,384,589	4,373,989	10,600	0.24
資本公積	9,430,244	14,007,176	(4,576,932)	(32.68)
保留盈餘	466,944	(4,377,237)	4,844,181	110.67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61,924)	(224,526)	162,602	72.42
非控制權益	5,339	96,680	(91,341)	(94.48)
股東權益總額	14,225,192	13,876,082	349,110	2.52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前後期增減變動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 1,000 萬元) 1. 流動資產較前期增加，主係產業狀況復甦成長，營收增加，致使銀行存款增加；另搭配購料合約履約計劃，故原料存貨較上期大幅增加。 2. 流動負債較前期增加，主係本期原料進貨增加，故應付帳款同步增加及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增加。 3. 非流動負債較前期減少，主係依長期借款還款期限，重分類至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所致。 4. 資本公積較前期減少及保留盈餘較前期增加，主係依股東會決議通過以資本公積彌補虧損所致。 5.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增加，主係本期累積換算調整數增加所致。 6. 非控制權益減少，主係本期子公司對外辦理現金增資，本公司因降低持股而喪失控制力，由合併個體轉為非合併個體所致。				

二、財務績效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2 年度	101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營業收入總額	21,478,863	15,556,467	5,922,396	38.07
減：銷貨退回	(88,449)	(584,181)	(495,732)	(84.86)
銷貨折讓	(40,723)	(59,135)	(18,412)	(31.14)
營業收入淨額	21,349,691	14,913,151	6,436,540	43.16
營業成本	(19,717,223)	(17,765,437)	1,951,786	10.99
營業毛利(損)	1,632,468	(2,852,286)	4,484,754	157.23
營業費用	(1,172,510)	(1,744,104)	(571,594)	(32.77)
營業淨利(損)	459,958	(4,596,390)	5,056,348	110.01
其他收入	55,701	53,673	2,028	3.78
其他利益及損失	20,734	(56,132)	76,866	136.94
財務成本	(197,364)	(217,651)	(20,287)	(9.32)
採用權益認列之子公司及 關連企業之損失	(3,752)	(823,831)	(820,079)	(99.54)
稅前淨利(損)	335,277	(5,640,331)	5,975,608	105.94
所得稅利益(費用)	(94,831)	580,338	(675,169)	(116.34)
本期淨利(損)	240,446	(5,059,993)	5,300,439	104.7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 額)	172,199	(152,614)	324,813	212.8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12,645	(5,212,607)	5,625,252	107.92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前後期增減變動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 1,000 萬元)				
1. 營業收入淨額及銷貨毛利較前期增加，主係本期受所屬產業景氣復甦影響，銷售數量及售價亦隨之增加；另因原料價格下跌、存貨跌價損失迴轉、閒置產能損失及長期購料合約損失減少等因素，致使毛利大幅上升。。				
2. 營業費用較前期減少，主係本期為呆帳回升利益所致。				
3. 採用權益認列之子公司及關連企業之損失較前期減少，主係前期認列因子公司停止生產營運之損失所致。				
4. 所得稅利益較前期減少，主係前期因虧損而產生虧損扣抵，認列所得稅利益所致。				
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較前期增加，主係本期累積換算調整數增加所致。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102 年度	101 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營業活動	2,683,724	297,160	2,386,564
投資活動	(134,748)	(325,851)	191,103
融資活動	(788,689)	(1,954,005)	1,165,316
匯率影響數	97,010	1,713	95,297
淨現金流量	1,857,297	(1,980,983)	3,838,280

1. 本期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主係本期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2. 本期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減少，主係本期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少所致。
3. 本期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減少，主係本期舉借長期借款較上期增加所致。

(二)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因投資及籌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融資計劃
9,731,826	2,215,000	(4,298,000)	7,648,826	不適用	不適用

1. 預計103年度現金流量情形分析：

- (1) 預計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215,000 千元，主要為獲利能力改善及持續控管營運資金管理、存貨管理及營業費用降低。
- (2) 預計投資及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298,000 千元，主要為擴充產能設備，及償還銀行聯貸借款之現金淨流出之加總數。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 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其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實際或預計之 資金來源	所需資金總額	實際或預計之資金運用情形
			102 年
機器設備	自有資金、銀行聯貸	1,070,600	129,937

(二) 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資本支出主係配合營運拓展所需，購買機器設備，對本公司財務及業務有正面助益。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之計畫

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轉投資政策皆為長期策略性投資；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目前轉投資帳面金額為 45,849 仟元，投資損失為 3,752 仟元，未來將會持續加強營運管理，審慎評估轉投資計畫。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及評估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項 目 \ 年 度	102 年度		101 年度	
	金額	佔營業收入比重	金額	佔營業收入比重
	新台幣仟元	%	新台幣仟元	%
利息收入	55,701	0.26	53,673	0.36
利息費用	197,364	0.92	217,651	1.46
兌換利益(損失)淨額	(68,263)	(0.32)	(11,617)	(0.08)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損失)	28,484	0.13	24,145	0.16

102 年度因銀行借款減少，故利息費用較前期減少；活用閒置資金，增加銀行定期存款比重，故利息收入較前期增加。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因應利率變動風險之措施，主要係定期評估銀行及本、外幣借款利率，並與銀行保持良好關係，以取得較低之融資成本，同時配合加強營運資金管理或同時配合辦理現金增資或海外籌資等方式，降低對銀行借款之依存度，分散借款利率變動之風險。

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營運支出及收入多以外幣為主，大部分達到自然避險(Natural Hedge)效果。除了積極控管美元及歐元資產並作適當之配置外，公司並利用承作遠期外匯縮小外幣之曝險部位。102 年度整體之匯兌損失(含金融資產評價利益)約為新台幣 39,000 仟元。今後本公司將更積極蒐集國際財經及匯率資訊以掌握匯率走勢，並採用最適當及最低風險之外匯避險工具，以降低匯率波動對本公司營運之影響。由於產業特性關係，通貨膨脹預期對本公司營運無重大影響。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未來將依營運需求，並依本公司「取得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辦法」所訂定之政策因應及辦理。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未來研發計畫：

- (1) 持續開發高品質、低成本之多晶長晶技術。
- (2) 鑽石線晶片切割技術導入單晶與多晶晶片之生產。
- (3) 精密電極印刷技術之優化。
- (4) 各種多晶矽、單晶矽新穎製程之研發。
- (5) 高效率背面鈍化技術導入量產。
- (6) 次世代 N 型晶片電池之技術開發。
- (7) 研發背接觸電極太陽能電池。
- (8) 廣泛應用模擬軟體於各式新結構太陽能電池。
- (9) 持續建構各項晶片與電池之量測平台。
- (10) 結合高品質之電池與封裝材料，設計高功率、高可靠度之模組。

2. 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 (1) 本公司將持續投入研發經費，視產業與營運需求增加研發人力，以提高太陽能電池之轉換效率及生產良率，同時依市場發展趨勢，開發不同技術基礎之太陽能電池，並可配合市場及客戶需求，開發太陽能應用相關產品。

(2) 除上述自有經費投入外，亦將持續申請政府補助，透過與學界及業界之密切合作，期望產生將更豐碩之綜效。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持續關注國內外政經環境變化趨勢及政策、法令變動情形，並做好各項因應措施，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102年度及截至目前為止未有因政策及法律變動而影響財務業務之情事。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藉由料源及製程整合等方式，以不提高生產成本為前提，提昇本公司產品效率、產業之競爭力與市場佔有率。民國103年，除將持續強化太陽能電池之轉換效率、品質及良率，本公司亦將依市場發展趨勢，開發不同技術基礎之太陽能電池，同時配合市場及客戶需求，開發太陽能應用相關產品。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並無因企業形象改變而對公司經營產生重大影響之情形。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於民國102年並無併購之情事發生。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全球暖化日益嚴重、環保意識抬頭與主要能源蘊藏量逐漸下滑的影響下，全球太陽能產業預期將持續成長。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擴產計劃皆經過審慎市場評估，因此擴充廠房之可能風險極低。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積極開拓市場及客源，客戶分佈甚廣，整體銷貨並無過度集中之風險。而本公司之主要原料大多具有兩家以上之供應商，無進貨集中風險。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民國102年董事會改選，新任董事會推選曾永輝先生為董事長，並增加新任董事張秉衡先生，其餘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之股權自就任迄今並無大量移轉及更換之情事，故對本公司營運無影響。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102年未有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

1. 對美國 SPI 公司積欠之貨款美金叁拾參萬玖仟伍佰肆拾肆元乙案，於民國100年11月21日向美國加州沙加緬度法院(Superior Court of California, Sacramental)提出訴訟，雙方於102年5月27日以美金壹拾伍萬元達成和解，本公司於同年5月30日撤回本案訴訟，本案結案。
2. 對德國 Asola 積欠之貨款美金貳拾貳萬伍仟捌佰壹拾陸元之訴訟案，於民國101年間陸續開庭，然於訴訟進行中途，Asola 已於民國102年4月2日經德國 Erfurt 地方法院裁定進入破產程序，本公司業已依據法定程序進行申報債權惟因其資產與負債不成比例，評估參與分配應無實益。
3. 本公司起訴請求日陽光電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日日春加油站股份有限公司給付本公司工程款新台幣 33,500,000 元，訴訟進行中。

4. 華康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與本公司間有未付機台價金新台幣(下同)26,820,000元及機台品質之爭議，雙方採取減價驗收方式達成和解，前述價金減為12,516,000元，於符合雙方約定驗收條件後，分期給付，該機台已驗收結案。
5. 本公司於102年10月16日向台中地方法院聲請支付命令，請求金湖綠能有限公司及其連帶保證人時代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給付積欠貨款新台幣13,312,786元，金湖綠能有限公司持續還款，截至103年03月31日止尚有餘款新台幣3,187,214仍在陸續清償中。
6. 本公司承攬海生館太陽能光電系統建置工程，並將部分工程分包予力福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契約總金額為新台幣(下同)15,447,285元。該工程因非可歸責於本公司之因素逾期竣工，本公司暫扣工程尾款6,685,821元，嗣力福公司於102年6月28日向台南地院起訴請求尾款，本公司提起反訴請求損害賠償，包括額外增加之工程費用3,647,325元及遭海生館扣罰之逾期違約金6,910,784元及逾期違約金等，最終雙方以支付尾款費用984,443元和解結案。
7. 蘇州盛隆光電科技有限公司積欠茂迪(蘇州)新能源有限公司貨款人民幣6,073,436.34元，經茂迪蘇州公司101年11月21日向上海仲裁委員會提起仲裁，雙方於102年4月16日達成和解，盛隆公司以硅片484,600片及自動分選測試系統設備抵充貨款。
8. 茂迪(蘇州)新能源有限公司與中國電子系統工程第四建設有限公司(「中電公司」)簽有建設工程施工合同，該工程最終結清款項雙方互有爭議，中電公司要求茂迪(蘇州)公司給付人民幣1,309,661.26元，並向江蘇省昆山人民法院提起訴訟，訴訟進行中。
9. 常州中弘光伏有限公司積欠茂迪(蘇州)新能源有限公司貨款本金人民幣(下同)2,662,448.99元，經茂迪蘇州公司申請查封中弘土地後，雙方102年5月28日於常州中級人民法院達成執行中調解：中弘公司先給付133萬後，土地解封，剩餘1,797,219.29元分6期償還，並由中弘公司董事長負連帶清償責任。惟中弘公司後續僅再還款25萬元即未依約履行，茂迪蘇州公司已申請恢復執行狀。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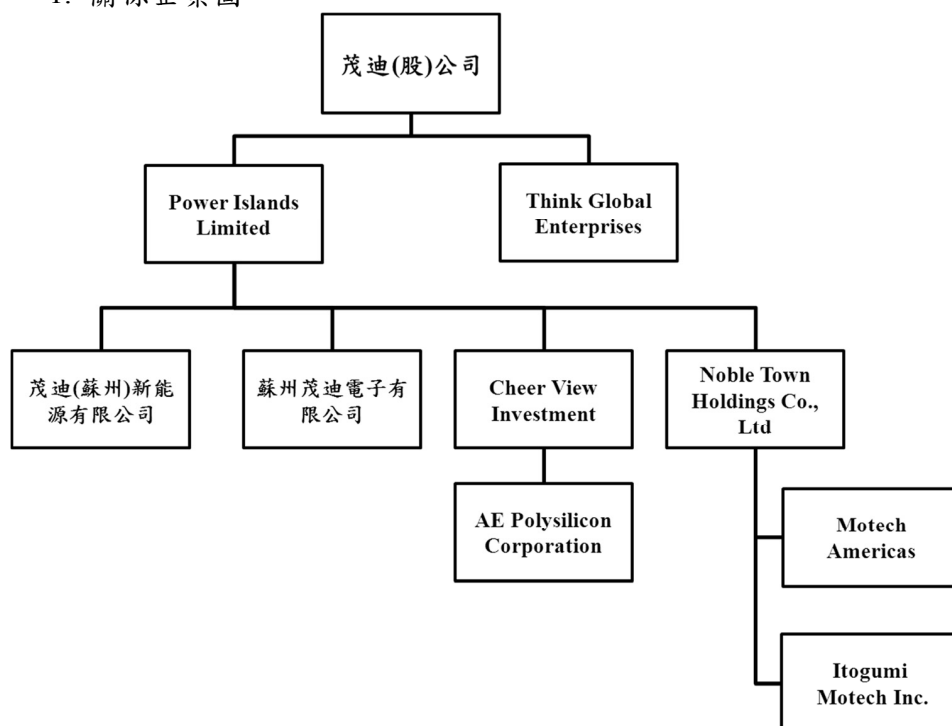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組織

1. 關係企業圖



2. 與關係企業之關係及相互持股情形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美金元；新臺幣仟元/千股

	企業名稱	與公司之關係	持有本公司之 股數、比例及實際投資金額			本公司持有各關係企業之 股數、比例及實際投資金額		
			股數	持股 比例	實際投資 金額	股數	持股 比例	實際投資金額
1	Think Global Enterprises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0	0	0	10	100%	333
2	Power Islands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0	0	0	153,135	100%	4,963,103
3	茂迪(蘇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0	0	0	-	100%	1,723,275
4	Cheer View Investment Limited	本公司之孫公司	0	0	0	77,500	100%	2,564,272
5	AE Polysilicon Corporation(註 2)	本公司之孫公司	0	0	0	11,574	37.11%	2,398,043
7	蘇州茂迪電子有限公司(註 1)	本公司之孫公司	0	0	0	-	100%	15,434
8	Noble Town Holdings Co.,Ltd.	本公司之孫公司	0	0	0	20,346	100%	634,370

	企業名稱	與公司之關係	持有本公司之 股數、比例及實際投資金額			本公司持有各關係企業之 股數、比例及實際投資金額		
			股數	持股 比例	實際投資 金額	股數	持股 比例	實際投資金額
9	Motech Americas, LLC.	本公司之孫公司	0	0	0	-	100%	469,630
10	Itogumi Motech Inc.	本公司之孫公司	0	0	0	8	95%	164,740

註 1：蘇州電子已於民國 103 年 1 月完成註銷。

註 2：AE Polysilicon Corporation 於民國 101 年第 4 季經其董事會決議辦理清算及解散程序。

(二)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美金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 生產項目
Think Global Enterprises limited	93 年 2 月	P.O.Box 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美金 10,000 元	儀器產品及太陽能電池的買賣
Power Islands Limited	93 年 2 月	TrustNet Chambers, Lotemau Centre, P.O. Box 1225, Apia Samoa	美金 153,134,624 元	投資控股公司
茂迪(蘇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95 年 12 月	江蘇省昆山市玉山鎮茂迪路 1 號	美金 54,000,000 元	矽晶圓及太陽能電池、模組之加工及製造
Cheer View Investment Limited	95 年 9 月	Portcullis TrustNet Chambers, P.O. Box 3444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美金 77,500,000 元	投資控股公司
AE Polysilicon Corporation(註 2)	95 年 6 月	150 Roebling Road, Fairless Hills, Pennsylvania, USA	美金 3,120 元	矽原料之製造與銷售
蘇州茂迪電子有限公司(註 1)	98 年 5 月	江蘇省昆山市玉山鎮高新區茂迪路 1 號	美金 500,000 元	儀器設備、太陽能轉換設備及零配件之商業批發
Noble Town Holdings Co., Ltd.	98 年 8 月	Equity Trust Chambers P.O.Box3269, Apia, Samoa	美金 20,346,000 元	投資控股公司
Motech Americas LLC	99 年 1 月	231 Lake Drive, Newark, DE19702, USA	美金 15,000,000 元	太陽能模組製造
Itogumi Motech Inc.	99 年 3 月	北海道石狩市新港南二丁目 725 番地 4	美金 5,346,000 元	太陽能模組製造

註 1：蘇州電子已於民國 103 年 1 月完成註銷。

註 2：AE Polysilicon Corporation 於民國 101 年第 4 季經其董事會決議辦理清算及解散程序。

(三)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Think Global Enterprises limited	董事 董事 董事	茂迪公司代表人：曾永輝 茂迪公司代表人：左元淮 茂迪公司代表人：李智貴	10	100%
Power Islands Limited	董事 董事 董事	茂迪公司代表人：曾永輝 茂迪公司代表人：左元淮 茂迪公司代表人：李智貴	153,137	100%
茂迪(蘇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Power Islands 代表人：張秉衡 Power Islands 代表人：謝祖葳 Power Islands 代表人：李智貴 Power Islands 代表人：呂明孝	非股份制	100%
Cheer View Investment Limited	董事 董事	Power Islands 代表人：曾永輝 Power Islands 代表人：左元淮 Power Islands 代表人：李智貴	77,500	100%
AE Polysilicon Corporation(註 2)	董事 董事	Cheer View 代表人：左元淮 Total Gas 代表人：Olivier Insolubile	11,574 9,632	37.11% 30.89%
蘇州茂迪電子有限公司(註 1)	董事 董事 董事	Power Islands 代表人：曾永輝 Power Islands 代表人：左元淮 Power Islands 代表人：李智貴	非股份制	100%
Noble Town Holdings Co., Ltd.	董事 董事 董事	Power Islands 代表人：曾永輝 Power Islands 代表人：左元淮 Power Islands 代表人：李智貴	20,346	100%
Motech Americas, LLC	董事	Noble Town 代表人：吳誌雄	非股份制	100%
Itogumi Motech Inc.	董事	Noble Town 代表人：鄒才明	7.6	95%
	董事	張秉衡	0	0%
	董事	葉正賢	0	0%
	董事	丸屋重久	0	0%
	董事	伊藤組土建代表人：平野良弘	0	0%
	董事	黃裕洲	0.4	5%
	監察人		0	0%

註 1：蘇州電子已於民國 103 年 1 月完成註銷。

註 2：AE Polysilicon Corporation 於民國 101 年第 4 季經其董事會決議辦理清算及解散程序。

(四)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臺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每股盈餘 (元)
Think Global Enterprises Limited	333	46,643	0	46,643	0	0	440	43.96
Power Islands Limited	4,963,103	3,262,500	709	3,261,791	0	0	339,110	2.21
Cheer View Investment Limited	2,564,272	3	0	3	0	0	(1)	0.00
茂迪(蘇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1,723,275	7,544,867	3,914,683	3,630,183	7,402,923	470,564	388,240	非股份制
AE Polysilicon Corporation (註 2)	91	0	0	0	0	0	0	0
蘇州茂迪電子有限公司(註 1)	15,434	14,637	0	14,637	0	(3,011)	(3,240)	非股份制
Noble Town Holdings Co., Ltd.	634,370	(382,886)	0	(382,886)	0	0	(45,785)	(2.25)
Motech Americas, LLC	469,630	317,238	801,573	(484,335)	508,305	(67,513)	(91,324)	非股份制
Itogumi Motech Inc.	164,740	561,642	454,853	106,789	1,614,517	77,554	47,884	5,985.50

註 1：蘇州電子已於民國 103 年 1 月完成註銷。

註 2：AE Polysilicon Corporation 於民國 101 年第 4 季經其董事會決議辦理清算及解散程序。

註 3：非股份制。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茂迪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曾永輝



Modern Technology for a Sustainable World

MOTEC